

南 華 大 學

生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國中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關係之研究

**The Study of the Relationship on Junior High School
Students' self-Concept, Life-Adjustment and Self-Damage**

研 究 生：莊榮俊 撰

指 導 教 授：蔡俊傑 博士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七日

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九十學年度第二學期碩士論文摘要

研究所別：生死學研究所

指導教授：蔡俊傑博士

論文名稱：國中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關係之研究

研究生：莊榮俊

本研究主要目的在探討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之關係。為達到研究目的，依據文獻探討分析，自編「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問卷」、「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問卷」、「國民中學學生自我傷害問卷」作為研究工具，並以我國台灣地區南部高雄縣之國中二年級學生為研究對象，採多種群聚抽樣法抽 986 人進行問卷調查，所收集的資料，主要運用積差相關，單因子變異分析，二因子變異數分析，多元逐步迴歸等統計方法驗證假設。本研究主要發現：

- 一、國民中學學生在自我概念各層面，以道德自我最大，自我概念程度在中上程度；在生活適應各層面，以學校生活最大，生活適應程度在中上程度；學生自我傷害各層面，以自殘自傷最低，整體自我傷害在中下程度。
- 二、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越高，學生生活適應越良好；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越高，學生自我傷害越低。
- 三、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不同程度的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在學生自我傷害有顯著差異；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不同程度的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有顯著差異；自我概念高，學生自我傷害愈低；生活適應越高，學生自我傷害愈低。

- 四、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上無交互作用。
- 五、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對自我傷害的預測，以道德自我的解釋力最大。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的預測，以個人身心的解釋力最大。
- 六、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的預測以道德自我的解釋力最大。
- 七、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學生自我傷害背景變項不同，部分層面具有差異。

**The Study of the Relationship on Junior High School Students’
Self-Concept,
Life Adjustment and Self-Damage**

Run-Chun Chuan

Abstract

The main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to explore the relation on students’ self concept, life adjustment and self damage in junior high school. Based on literature survey, the instrument was self-designed “Questionnaire of Junior High School Students’ Self Concept”, “Questionnaire of Junior High School Students’ Life Adjustment” and “Questionnaire of Junior High School Students’ Self-Damage”. 986 subjects were randomly sampled from the second year in junior high school in Kaohsiung County. Data were analyzed by the method of descriptive and inferential statistics, including Pearson correlation, one-way ANOVA, two-way ANOVA and multiple stepwise regression.

The major results of the study are as follows:

1. Among all aspects of junior high school students’ self concept, moral self is the most, and whole self-concept indicates upper middle; among all aspects of life adjustment, school life is the most, and whole life adjustment indicates upper middle; among all aspects of self damage, self injury is the lowest, and whole self-damage indicates lower middle.
2. The higher students’ self-concept, the better their life adjustment. The better students’ life adjustment, the less students’ self-damage.

3. Students' self-damage differs significantly by the various degree of self-concept and life adjustment. The formal includes body self, mental self, family self, school self, and moral self. The later includes body and mental adjustment, family life adjustment, school life adjustment and social life adjustment. The higher students' self-concept, the lower their self-damage. The better life adjustment, the less self-damage.
4. There is no interaction between self-concept and life adjustment on students' self-damage.
5. Moral self in whole self-concept has the most explanation on the predictability of students' life adjustment. Background variables have less influence. Body and mental adjustment in whole life adjustment has the most explanation on the predictability of students' self-damage. Parent marriage status has the most influence among all background variables.
6. Parts of the demongraphic variables cause significant difference on students' self-concept, life adjustment and self-damage.
7. Noral self in both student's self-concept and life adjustment has the most explanation on the predictability of student's self-damage.

目 錄

論文摘要 (中)

目錄

圖表目次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問題與研究假設	5
第三節	研究範圍	7
第四節	研究限制	8
第五節	重要名詞釋義	9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一節	自我概念的理論與相關研究	11
第二節	生活適應的理論與相關研究	24
第三節	自我傷害的理論與相關研究	37
第三章	研究方法	
第一節	研究架構	64
第二節	研究實施程序及進度管制	66
第三節	樣本與抽樣方法	70
第四節	施測工具	72
第五節	測驗實施過程	81
第六節	資料處理	82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第一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學生自我傷害之現況分析-----	85
第二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學生自我傷害之相關分析-----	91
第三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之差異分析-----	95
第四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之交互影響分析-----	99
第五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之預測分析-----	100
第六節 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學生自我傷害之差異分析--	103
第七節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結論-----	149
第二節 建議-----	154
第三節 未來研究的建議-----	157
參考書目及文獻	
中文部份-----	159
英文部份-----	166
預試問卷-----	174
正式問卷-----	183

第一章 緒論

國內外有關自殺問題的研究相當多，學者們普遍都認為自殺行為是人類行為中最为複雜的問題之一，需要從各種不同的層面來加以瞭解。由於青少年自殺率逐年升高，使得青少年群體自我傷害行為受到注意與討論。本研究針對國中學生，探討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關係。並詳述相關名詞加以解釋，期能對於本研究有基本認識。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壹、研究動機

青少年階段是人生中發展極為快速的時期，十餘歲的年紀，其在生理、心理及社會各方面產生大幅度的發展與轉變；近年來，由於社會環境的快速變遷，產生之衝擊極大使得個人必須面臨許多外界的壓力與挫折，一旦壓力超過個人所能承受的範圍，或無法適應多變複雜的環境，便常會有不穩定或不適應之現象產生，當新聞媒體中有關年輕學子自殺身亡的消息報導時，大家通常最直接的反應為：「怎麼可能？這孩子平常看起來好好的啊！」除了驚訝與不解之外，不免帶有錯愕、還有深深的惋惜，尤其是當主角為某名校的「資優生」、「好學生」時，更會掀起大眾的關心與討論。眾人想問的：究竟是什麼原因，讓目前許多衣食無憂的青少年，要以如此極端的方式來傷害自己，甚而結束自己的生命。是家庭因素、是課業壓力、是盲目模仿？為什麼青少年尋死的意志力會高過於活下去的希望，為什麼死亡的勇氣竟會高過於活著的挫折容忍度？是否學校無法提供年輕學生在生死邊緣，最需要的問題解決能力，抑或是社會未能提供青少年一個適宜的成長環境，而在青少年亟需外界協助之際卻無法適時的伸出援手？這些事實究竟如何？有待進一步深入了解青少年的心理需求與背後隱藏的因素及困擾緣由，方能對症下藥做好事先防治之工作，切實做到以減低悲劇發生的可能。

依據教育部統計，八十七學年度全省各校共發生了九十五件學生自傷自殺事件，傷亡總件數與傷亡人數，都呈現逐年下降趨勢，但因自傷自殺死亡人數，比前一年的四十六人，高出甚多，特別引起注意。統計顯示：自我傷害件數最多的是高中職學生，其次為大學生，再其次是國中生和專科生，國小學生較少，但也有七件（中國時報，民 89）。

早期大家認為兒童和青少年不會有自殺行為，在 1981 年時，全美只有 168 名 14 歲以下的學童自殺，之後則有增加的趨勢，而近年來，自殺，已成為美國青少年死亡的第二因素，(Vital Statistics, 1997)；在國內，根據最近幾年行政院衛生署的統計資料顯示，在 15 至 19 歲、20 至 24 歲以及 25 至 29 歲，這三個年齡層的人口中，自殺在死亡因素均為排名第三，遠比其在不分年齡層的死因排比上來得前面。在 2000 年全國因自殺而身亡的人數，共有 2471 人，其中 15 至 24 歲以下者有 156 人，佔所有自殺身亡人數的 5.64%；更值得注意的是：同年有 8 名 10 至 14 歲的孩子以自殺行為結束自己的生命（行政院衛生署，民 90）。

國內學生自殺，自我傷害事件的發生，每次都會引起一些反應及熱烈的討論，但焦點始終停留在膚淺的層面，對於自我傷害的預防對策，並未做深入的探討，更遑論徵結的祛除，而學校對於學生自我傷害的行為，也欠缺積極的防治故對防杜自殘事件之產生，亦是束手無策。

國外以青少年自殺為主題的研究相當多，舉凡相關因素的探究到處遇模式的建立等，皆有相關研究範疇。唯國內在這方面的研究相當有限，目前對青少年自殺問題的研究，偏向由教育與心理專業觀點出發，前者試圖從青少年對死亡的態度來建構預防教育的方向，並強調死亡與生命教育的重要性（李復惠，民 76；巫珍宜，民 80；陳瑞珠，民 83；張淑美，民 84；劉明松，民 86），而後者則較專著於個人心理因素對自殺意念形成或行為產生的影響（胡淑媛，民 81；陳惠萍，民 83；單延愷，民 84；江佩真，民 85；蔡素玲，民 86；王雅玄，民 86；陳文卿，民 87）。事實上影響自我傷害的因素，是相當複雜的，本研究試圖從另一角度，即環境層面的困擾因素切入，正好可彌補文獻資料之不足，如此對自傷行為之探究，則更形週延與完整。在青少年的成長社會過程中，絕不能忽略影響個人甚鉅之家庭、學校，及其與青少年行為之間的相關性。如此方能有效協助學校處遇措施之建立，此為研究動機之一。

另國中生處於青少年時期的前期，台灣地區的國中生正面臨極大的升學壓力與考試競爭，並因而時時心懷恐懼，日日焦慮不安，每天都在痛苦中掙扎，學業成就時常困擾他們，故選擇國中生為研究樣本，以探討目前國中學生之自我傷害情形為研究動機之二。

有健康自我概念的人，即是心理健康，「自覺」的人（張淑美，民 84）。可見有良好的自我

概念則能清楚掌握自我，能接納、尊重、統整自我，在學業、人際關係，心理健康狀態；而自我概念差者，無法正確掌握自我，造成性格上之自卑自貶、自遣自責，在學業、人際關係上，表現較差（吳錦松，民 82）。自我概念包括對自己身體特質、能力成就、人格特質，對外接納的態度及自己的價值系統與信念。當個人面對外在社會的一切挑戰，不斷的要做出相關之決定，而決定後的結果，又往往失敗比成功多，這時候自我概念就發生作用。將失敗歸因於努力不夠；而消極自我概念者，往往會將失敗歸因於能力不足（黃拓榮，民 86）。國內學者王鍾和（民 84）指出父母管教方式對子女的行為有顯著的影響。江南發（民 84）研究青少年自傷行為時指出：自我概念混淆，無法統整，在追尋自我的過程中，容易導致理想與現實衝突，產生危機，加上內心不平衡，造成情緒上的困擾，以致對人產生消極態度，嚴重者導致自我傷害念頭。綜觀今日處在學生階段的青少年，是以家庭與學校為兩大生活環境為主，因此其周遭的家人、學校及朋友能否影響自我概念的發展？這是值得關懷的問題，故探究國中階段青少年自我概念對自傷行為影響的情形，為本研究動機之三。

每一個人的一生不但是一種不斷的發展過程，也是不斷的適應過程。適應的對象因階段而異，青少年著重在家庭適應和學校適應。近年來有關自我概念的研究，大多能肯定其與生活適應的正向效果，自我概念愈高，生活適應愈好（吳錦松，民 82）。而蔡姿娟（民 87）發現國中生的社會支持與生活適應有典型相關。陳惠萍（民 83）研究結果顯示：良好生活適應，情緒穩定、負責任、充滿自信，其自殺傾向愈低。

由上可知，當青少年一旦學習到獲得良好的自我概念，其生活適應狀況表現也就愈好，相對的也能擁有較佳的心理狀態，去面對社會，另外有良好的自我概念，自我傷害就會減少。因此，自我概念與生活適應、心理健康有相輔相成之關聯，其與自我傷害之減低亦有相當深遠之影響。究竟國中學生的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關係為何呢？此為研究者想進行本研究的動機之四。

自我傷害者之自傷行為的產生，可能在心中潛伏一段時間後，才會因付諸實行而顯形，因此如何防止青少年自傷行為的產生，或者在其不斷產生自傷行為念頭之時，提供積極、有效的

介入與協助，應是教育工作者，責無旁貸之工作，因為就教育的觀點而言，學校是教育的場所，應有能力與責任教育青少年避免自傷，就輔導觀點而言，校內受過專業的輔導教師，可積極地在研究後，獲得心得及方法，進而在工作場域內篩選出有自我傷害傾向的學生，加以協助、尋求幫助，注意並追蹤，再予以適切之實值幫助，以阻絕不幸之發生，此為研究動機之五。

貳、研究目的

本研究旨在瞭解國中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之關係，期藉此研究發現，提供學校、家長、教師輔導學生之參考，本研究之具體目的在於：

- 一、探討國中生自我傷害的現況。
- 二、分析不同背景變項、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的國中生在自我傷害上產生差異情況。
- 三、瞭解國中生的背景變項、自我概念及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關係。
- 四、預測國中生的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的影響力。
- 五、根據研究發現，提出具體可行建議，以期有助於國中學生之輔導工作。

第二節 研究問題與研究假設

壹、研究問題

依據研究動機及研究目的，本研究將探討下列問題：

- 一、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現況？
- 二、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關係？
- 三、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差異情形？
- 四、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交互影響情形？
- 五、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在自我傷害的預測情形？
- 六、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差異？

貳、研究假設

根據研究動機及研究目的，本研究將驗證下列假設：

假設一：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具有顯著的關係。

1-1：自我概念與生活適應具有顯著的關係。

1-2：自我概念與自我傷害具有顯著的關係。

1-3：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具有顯著的關係。

假設二：國民中學學生不同程度的自我概念與生活適應在自我傷害上具有顯著的差異。

2-1：不同程度的自我概念對自我傷害具有顯著差異。

2-2：不同程度的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具有顯著差異。

假設三：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具有顯著的交互作用。

假設四：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具有顯著的預測力。

4-1：自我概念對自我傷害具有顯著預測力。

4-2：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具有顯著預測力。

4-3：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具有顯著預測力。

假設五：國民中學學生不同的背景變項（性別、父母婚姻、父親學歷、母親學歷、家庭經濟、父母生活型式、學業成績、管教方式、排行順序、地區等）在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及自我傷害應具有顯著差異。

5-1：國民中學學生不同的背景變項在自我概念具有顯著差異。

5-2：國民中學學生不同的背景變項在生活適應具有顯著差異。

5-3：國民中學學生不同的背景變項在自我傷害具有顯著差異。

第三節 研究範圍

一、研究範圍

本研究之主題為：「國中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關係之研究」，茲就地區、對象、時間、內容、說明本研究之範圍：

- (一) 研究地區：係以高雄縣的公立國中為範圍。
- (二) 研究對象：以抽樣學校之二年級學生為對象，其因是一年級剛由國小進入國中，仍在適應階段；而國中三年級因面臨畢業與聯考的壓力，在生活行為上較不穩定。抽樣學校分為都市型、鄉鎮型、偏遠型等三類國中。
- (三) 研究內容主要變項：根據文獻資料顯示，可能影響青少年自我傷害的因素相當多，由於研究者的時間、能力、經驗皆十分有限，只能就本研究之目的擇取下列主研究變項。
 - (1) 學生的背景變項：包括性別、父母婚姻、父親學歷、母親學歷、家庭經濟、父母生活型、學業成績、管教方式、排行順序、地區。
 - (2) 學生的一般生活適應情形。
 - (3) 學生的自我概念。
 - (4) 學生對自我傷害的看法。

第四節 研究限制

一、研究方法的限制

本研究以文獻分析與問卷調查法為主，由於問卷係自編之自陳量表，為受試主觀認定，欠缺客觀評量，且題目無法兼顧受試內心所有範圍，此為研究限制之一。

二、取樣誤差的限制

本研究取樣以我國台灣地區高雄縣為範圍，又問卷調查範圍以國民中學二年級為範圍。取樣誤差為本研究限制之二。

三、研究推論的限制

本研究以高雄縣地區為範圍，在結果、解釋及推論為本研限制之三。

第五節 重要名詞釋義

在此節中，擬將本研究一些重要名詞加以定義及解釋如下：

一、國民中學（ junior high school ）

依《國民教育法》第二條規定：「凡六歲至十五歲之國民應受國民教育。」第三條規定：「國民教育分為二階段，前六年為國民小學教育，後三年為國民中學教育。」因此本研究所指「國民中學學生」是指十二歲至十五歲就讀台灣南部高雄縣所屬國民中學二年級之學生而言。

二、自我概念（ self-concept ）

自我概念係指個人對自我的看法、態度和價值判斷的綜合。在本研究中係以受試在研究者自編的「國中生自我概念量表」上，所呈現的反應，包括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五層面。呈現於問卷第二部份，此五層面得分越高，表示自我概念越高。

三、生活適應（ life-adjustment ）

生活適應乃指個人為了與其生活環境保持和諧狀態所表現的各種反應（張春興，民 78）。在本研究中，係以受試在研究者自編的「國中生生活適應量表」上之得分而言，包括個人身心、家庭生活、學校生活及社會生活等四個層面，呈現於問卷第三部份，此四個層面得分越高，表示生活適應得越好。

四、自我傷害（ self-destruction ; self-damage ）

廣義的自我傷害包括自殺、企圖自殺，以及以任何方式傷害自己身心健康的行為。狹義的自我傷害僅指稱以任何方式傷害自己的身心健康，但該個體並沒有結束自己生命的清楚意願，這類行為：如重複地拔自己的頭髮、以頭撞牆、咬傷自己、割傷自己等。在本研究中

係以受試在研究者自編的「自我傷害行為量表」上之得分而言，包括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殺、退縮逃避等五層面，呈現於問卷第四部份此五個層面得分越高，表示自我傷害產生可能性越低。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一節 自我概念的理論與相關研究

壹、自我概念之涵義

自我概念是研究人類行為的主要關鍵，也是人格理論中非常重要的一部份，發展於二十世紀初，有關的社會學家、心理學家對自我概念的研究，均有相當的貢獻，在心理學中，精神分析學派、行為學派、人本學派都談到自我，以下將各家學者對自我概念的所下之定義作一探討。

心理學家詹姆士 (William James) 認為自我是被認知的客體 (self as know) 與認知的客體 (self as knower); 前者是指經驗的自我 (empirical self), 為經驗與意識的客體; 後者是指純粹的自我 (pure ego)。是個體能經驗、知覺、想像、選擇、記憶和計畫的主體。故其認為「自我是自己所知覺、感受與思想為一個人者」(王藝蓉, 民 85)。

弗洛伊德從性驅力與潛意識的角度來探討自我，所提出自我的架構包括本我 (id)、自我 (ego)、超我 (superego)。本我是依循快樂原則、自我是依循現實原則、超我是依循道德原則在運作的，三者之間彼此衝突、互相爭奪能量。

社會學家顧里 (Cooley) 認為自我概念是透過「鏡中自我」(looking glass self) 而形成。每一個人對他人都是一面鏡子，反應出他人所表現過的事情；個人透過與他人的互動，設想別人對自己的看法，投身於他人的角度而反觀自己的行為，並形成其對自己的看法及評價 (白博仁, 民 88)。

人本心理學家羅吉斯認為：涉及個人思想和經驗最重要的部份，是對主體我 (I) 或客體我 (me) 特質的知覺，及主體我或客體我對他人和對生活不同方面的知覺，再加上對這些知覺所賦的價值，一起合成有組織、協調一致的概念性完形，也就是所謂的自我概念 (郭為藩, 民 59)。在國內方面，黃德祥 (民 83) 認為自我概念是個體與環境交互作用後所形成對自己的知覺，自我概念的形成可能受到家庭生活環境、學校學習、及同儕間的互動交往之影響，並從中獲得

一些概念、態度意見、與價值判斷。

LaBenne 與 Greene (1969) 認為廣義而言，自我概念代表一個人對自身的知覺，精確而言，則意指個人對自身的能力、外表、被社會接納度、情緒、技能等方面的認知、態度與情感 (陳沁怡，民 85)。

張春興 (民 78) 認為自我概念是指個人對自己多方面知覺的總和；其中包括個人對自己性格、能力、興趣、慾望的了解、個人與別人和環境的關係、個人對處理事物的經驗，以及對生活目標的認識與評價等。自我觀念是個人根據以往的生活經驗對自己的看法，個人對自己的看法未必客觀真實，只是他自己認為自己就是如此。

綜合上述，研究者認為自我概念是主觀產物，也是個體對自己的看法，意見、態度和價值判斷的整體，是決定行為的重要因素之一會受環境、經驗影響，且真實度有待考驗，但確是個人行為之重要依據。

貳、自我概念的特性

國內學者黃德祥（民 83）認為自我概念具有下列的特性：

- 一、 具有他人取向 (other-oriented)：自我概念受到他人的影響，經由個人與他人的互動、別人的回饋與評價中，日積月累的形成自己對自己的看法；
- 二、 自我概念是自我建構的體系 (self-constructed systems)：因為個人主觀的意識、認知水準、以及人生體驗，自己會形成一個基模或架構 (framework) 當作基本的參照體，成為與外界互動的依據；
- 三、 自我概念也是個人對自我的描述 (self-description)：自我概念亦即在說明自己是「誰」(who)？是「什麼樣」(what) 的人？尤其是在敘述自己的生理特質、個人技能、心理特質、角色與社會地位等等，有了這些說明，才能使自己能夠了解自己，也才能有自知之明
- 四、 自我概念是自我界定 (self-definition) 與自我形象的總和：自我概念除了說明自己的情況之外，也幫助個人做自我辨識與自我認定，是有關自我的各種訊息的總加結果。

參、自我概念的結構

Burns (1982) 歸納心理學取向的自我概念，發現自我概念的一些組成要素：1. 整體的自我概念有兩個基本面：一是 I 或 Self，是認知者/過程/行為者，形成自重感、自我評鑑，二是 Me 或 Self，是個包含許多次級自我 (subself) 的被知者，形成自我形象 (self-image)。兩者與交互作用產生的行為傾向等三部份影響人對自我態度 (即自我概念)。

Shavelson、Hubner 和 Stanton 等人 (1976) 認為自我概念的存在，跟 Vernon (1950) 所提出之智力的階層模式概念很相似，不但因為主題 (domain) 的不同而出現多元化的現象，同時類似的主題聚集綜合在一起會形成更高階的自我概念特質，因此個人整體的自我概念是一種複雜的組合。同時 Shavelson 等人認為青少年階段的學生因處在發展的關鍵階段，其個人經驗的內涵與互動的對象便成為個體自我概念分化的主要原因。由於學校生活是青少年的非常重要的經驗來源，同時學習是此時的生活重心，因此將自我的概念結構，從一般的自我概念分成學業與非學業自我概念；學業自我概念依學科的差異區分為語文、數學的學業自我概念；非學業自我概念又分為生理、情緒、社會等自我概念，其後又因生活經驗互動對象的不同區分為同儕、父母、外貌及體能的自我概念等不同向度。其後的學者 Marsh (1986) 又將所有學科綜合而得的自我知覺意象增列為一般性學業自我概念 (general academic self-concept)，並將同儕自我概念區分為同性與異性自我概念少年其性別角色分化的法展。Marsh (1992) 進一步依 Shavelson 等人的原始理論發展成完整的測量量表 SDQ I、SDQ II、SDQ III (Self-Description Questionnaire)。分別施用於不同年齡層的受試者，SDQ I 是用來測量青少年前期 (preadolescent) 的自我概念；SDQ II 是用來測量青少年期 (adolescent) 的自我概念；SDQ III 是用來測量青少年後期和早成人期。這三個量表均運用驗證性因素分析 (confirmatory factor analysis) 進行實證檢測，都獲得具體的證據 (引自邱皓政，民 85)。由於本研究樣本位於此期，特將 SDQ II 的內容敘述如下 (Marsh & Peart, 1988)：

- 一、 一般自我概念——根據 Rosenberg (1965) 的自尊 (self-esteem) 量表而來。
- 二、 數理自我概念——學生覺知他們在數理的技巧/理論的條理 (reasoning) 和他們在數學

上的樂趣/興趣。

- 三、 語文自我概念——學生覺知他們在語文的技巧/理論的條理 (reasoning) 和他們在語文上的樂趣/興趣。
- 四、 一般學校自我概念——學生覺知他們一般在學校的能力和樂趣/興趣。
- 五、 體能自我概念——學生覺知他們在運動和體能活動的技巧和興趣。
- 六、 外表自我概念——學生覺知他們在身體外表上的吸引力。
- 七、 與同性、異性關係的自我概念——這兩個量表測量學生覺知他或她與同儕的互動關係。
- 八、 與父母關係的自我概念——測量學生覺知他們與父母的互動關係。
- 九、 誠實自我概念——學生覺知他們的誠實性與可信賴性 (trustworthiness) 。
- 十、 情緒穩定自我概念——學生覺知他們的情緒的穩定性。

國內學者張春興 (民 83) 在綜合各專家學者意見，融合自身經驗並考慮國情後，也提出一個多面性階層模式 (如圖 2-1)，此模式雖在次領域內容上稍有不同，但是大體而言與 Shavelson 之模式有很大相似之處。(范靖惠，民 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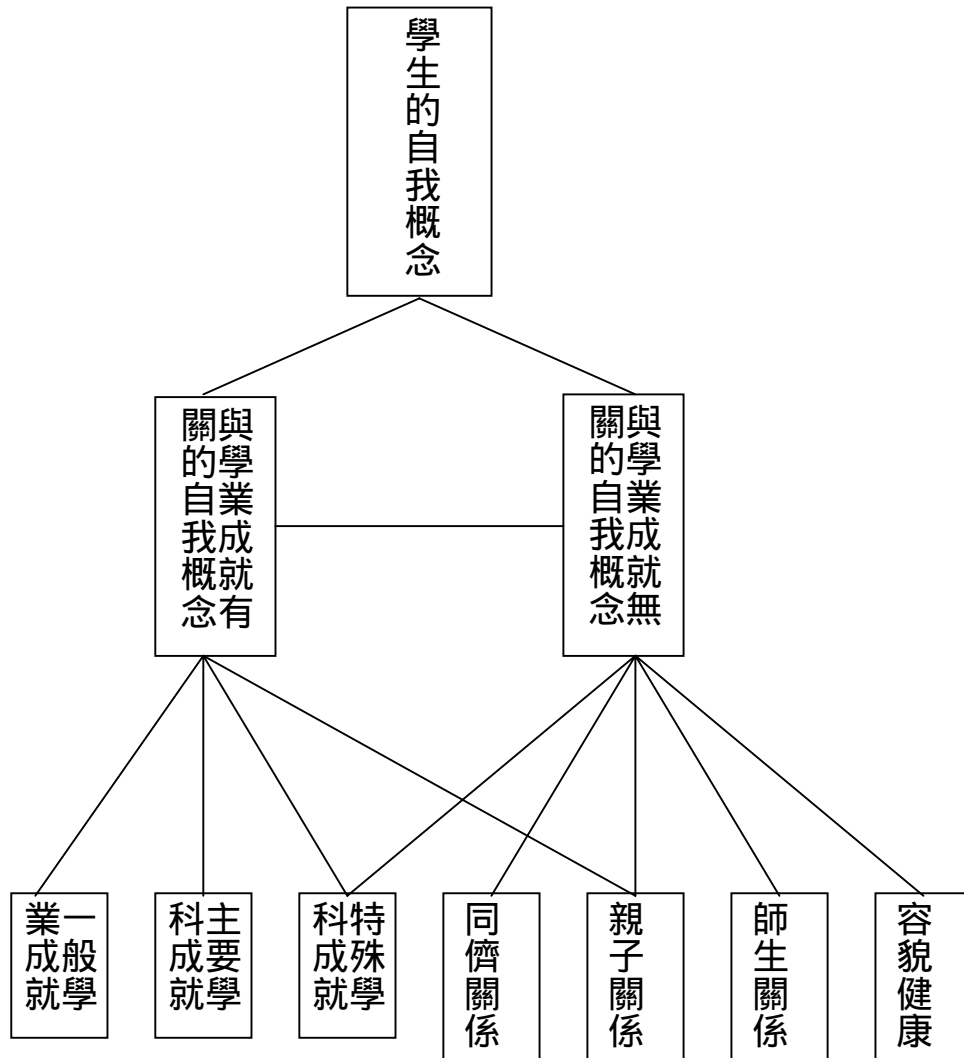


圖 2-1 學生自我概念的層次結構

資料來源：張春興，民 83，教育心理學，p.402

肆、自我概念的發展

自我概念發展的優劣和個體心理健康的情形有著高度的相關性。倘若個體有著正向的自我概念，便能以積極的態度看待自己、接納別人，在團體中也容易與人相處，對社會有著良好的適應力；反之，則消極自卑，做事常遭挫折，不能接納自己更不能接納別人，其行為或生活則顯得消極或鬱悶（白博仁，民 88）。

對自我概念的發展，下列學者提出不同看法。郭為藩（民 68）認為自我概念的發展是非常緩慢且呈階段性的，但卻有其連續性，且自我概念與個體的成熟度有密切的關係。他將自我概念的發展約略分為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生物我（軀體我）萌芽及茁長的時期，社會我與心理我尚未產生，稱之為「唯我中心期」(egocentric stage)。

第二階段：社會我發展最重要的時期，這時生物我繼續趨於壯碩而心理我猶未出現，稱之為「客觀化期」(objectified stage)。

第三階段：心理我急起直追並蓬勃發展；同時生物我與社會我繼續臻於成熟，統合成為完整的自我概念。此時期稱之為「主觀化期」(subjectified stage)。

張春興（民 80）認為個人自我概念的形成，也可分為三個階段：即自我認定、自我評價、自我理想。所謂自我認定乃是個人認定自己是誰，通常一歲以後的幼兒以自我中心，並具有心理的自我觀念；隨著年齡的增長逐漸有主觀我和客觀我的區別，個人對自己的價值判斷即為自我評價的階段；而自我理想乃是自我概念發展的最高階段，此階段的建立多半是經由認同的歷程。總而言之，自我概念的形成有階段性，因個人成熟度不同而有差別。

然而青少年時期不管是在生理、心理均面臨一些重大的改變，其結果導致自我概念的改變，有時甚至對自我概念造成威脅。

一、 青少年的生理特徵

(一) 性意識的發展

黃德祥(民 83)認為青少年時期是一不尋常改變(unusual change)的時期,此時身體的外觀與內在生理變化最為急遽,男女自少年期開始因為性腺分泌性荷爾蒙,促進生殖機能及第二性徵的發展,喚起性衝動而使性意識逐步發展,男女乃互相吸引,彼此接近、愛慕,對性生好奇、探索。

(二) 情緒的發展

張淑美(民 84)認為青少年期可能是因為內分泌腺和自主神經系統活動旺盛,以及喚起情緒的刺激增加的關係,情緒反應很不穩定,是相當複雜的,也常出現反反覆覆的情緒困擾。常見的情緒反應如怕、愛、怒、恨、憐憫、自卑、害羞、沮喪、焦慮、煩惱、罪惡感、嫉妒、敵對等,常是不快樂的情緒多於快樂的情緒。

二、 青少年的心理特徵

(一) 智力的發展

根據 Piaget 認知發展理論,從 11 歲到成人屬於形式運作期,青少年從青春開始,他們的思考已逐漸具有成人的特色,在抽象思考、邏輯推理、計畫、解決問題等能力都可以為將來的成人生活做準備了,青少年已經逐漸形成自己的價值觀、新知識,有時會應用此標準反過來質疑父母和師長或其他外在世界的行為、價值觀、或現有的體制(引自林生傳,民 83)。

(二) 興趣的發展

青少年的興趣比兒童期更多樣性,而且較具團體性質,比較認真而不只是純粹的好玩、比較穩定等等,此時期的青少年對人生問題及宗教漸有興趣(張淑美,民 84)。

(三) 自我意識的發展

青少年意識到自我的存在,希望了解自己、追求獨立、滿足自我的需求(張淑美,民 84)。

林生傳（民 83）認為青少年期人格發展的一個重要層面就是自律，自己做決定，並為自己的決定負責，同時也會追求順從團體，為了獲得同儕的接納，他們會在語言、衣著、行為等方面互相模仿。Roger（1977）曾提到青少年期待自主性（autonomy）的要求逐漸增強，他們希望有某種程度的自由。他們會設定許多生活理想和人生價值，作為追求的目標，亦即造一個「理想我」，但往往又把抱負水準定得太高，使得「實際我」的成就和「理想我」脫節，成為自我追尋過程中的困擾與問題。

除了上述所說幾個心理特徵之外，Rosenberg（1965）還認為：一 青少年期是面臨各種重大抉擇之決定期，如升學問題、職業探索與選擇的問題等，在考慮的過程中，很自然的就會反過來探索自己的能力、志趣，因此，自我的意象就更加清晰。二 青年期是社會地位最不明顯的時候，社會並沒有給青少年一個明確的期待模式。有時他們被視為小孩，有時候卻被別人以成人相待，因而他們對於個人權利與社會義務常混淆不清。這種地位的搖擺與過去經驗，以及將來理想混雜在一起，使問題更形尖銳化，自我概念也更突出。

伍、自我概念的測量

一般研究者進行有關自我概念的研究所採行的評量測驗工具，主要有排組法、問卷法以及自由表現法等（白博仁，民 88）。茲將常用的自我概念評量工具簡述如下：

一、 排組法：此種評量方法係 Stephenson（1953）所創，主要是由研究者將描述人格的詞句分別印在卡片上，要求受試者依據個人的看法進行分類排列，以比較不同層面自我概念的相關或變化（盧欽銘，民 68）。

二、 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Tennessee Self Concept Scale）：

此量表係由 Fitts（1965）編製，全量表共有一百個自我描述的句子，採五點評定的方式。本量表在國內經林邦傑（民 69）修訂，各分量表為生理自我、道德倫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社會自我、自我批評、自我認同、自我滿意、自我行動、自我總分。此量表後經林幸台等人重新審定，分為成人版和學生版，有六個自我概念分數：生理自我、道德倫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社會自我和學業/工作自我概念；四個效度分數：不一致反映、自我批評、故意表現好和極端分數；兩個摘要分數：自我總分和衝突分數；三個補充分數：自我認同、自我滿意和自我行動。

三、 兒童自我態度問卷：

此問卷係由郭為藩（民 64）初版編製，適用對象為國小階段的學生。民國 67 年將兒童自我態度問卷加以修訂擴充，參照兒童後期自我概念發展的階段，包含五個領域：（一）對自己身體特質的態度（ph）；（二）對自己能力與成就的態度（A）；（三）對自己人格特質的態度（P）；（四）對外界的接納態度（E）；（五）自己的價值系統與信念（B）；本問卷是一種自我接受量表，用以測量受試者的自我概念（郭為藩，民 76）。兒童自我態度問卷直至民國 76 年由中國行為科學社取得版權正式公開發行，是國內在兒童自我概念方面唯一的正式量表，顯示其信、效度皆達水準之上，廣為國內的研究表或實務工作者所使用。

四、 多向度自我概念量表（Multidimensional Self Concept Scale）：本量表（MSCS）係 Bracken（1992）所編製，主要適用於 9-19 歲者。此量表共分三大向度，第一

向度有六個形式的內涵分別是社會 (social)、能力 (competence)、情感 (affect)、學業 (academic)、家庭 (family)、身體 (physical) 等方面的自我概念；第二個向度有四個形式的內涵分別是絕對性 (absolute)、自比性 (ipsative)、比較性 (comparative)、理想性 (ideal) 的自我概念；第三個向度則分別屬於個人直接經驗與他人間接經驗的自我概念。此量表其包含 150 個題目，採四點量表計分方式。

陸、影響自我概念之因素

由於自我概念所涵蓋層面相當廣，影響青少年自我概念的因素與影響兒童或成年人的因素也有所不同。因此就青少年自我概念的影響因素加以整理說明：

一、年齡

國外學者 (Brandt, 1958; Perkins, 1958) 及國內學者 (洪若和, 民 84; 陳照雄、陳慶福、鍾寶珠, 民 87) 在對兒童及青少年期的研究發現，自我概念會隨著受試者年齡的增加，而對自己有更明確的了解，而且自我概念將會明顯確實。此外 March (1989) 研究發現兒童在進入青春期時，自我概念會有降低並呈現不穩定的震盪，直到進入青春期後，自我概念降低的狀況趨緩，甚至有顯著顯著回升的現象。

二、家庭社經地位

Milne (1986) 指出父母社經地位較高者，收入較豐富穩定，並能供子女良好的學習環境，充分發揮所長獲得較多的成就感，學童較易形成良好的自我概念；反之，家庭社經地位較差的子女，父母疏於關懷照料，無法讓其發揮其所長與肯定自我，因而易於形成消極的自我概念。但黃光明 (民 76) 針對高職學生，研究家庭社經地位與自我概念關係，卻有不同的發現：不同社經地位的高職學生，其自我概念並無顯著的差異，即家庭社經地位的高低，並未影響高職學生的自我概念。此外，楊妙芬 (民 84) 與黃月美 (民 84) 均以單親兒童為對象，亦發現不同

家庭社經地位對自我概念的表現並無顯著的差異。

三、學校環境

一般而言，在學校成績較佳的學生，常能夠在老師的心目中維持好學生的形象，因此做事積極進取、自信心強，其自我概念的表現較為積極明朗。此外，當學生進入學校之後，其自我概念會受學校各方面的影響，尤以教師的影響最為深遠。教師若採取民主的領導方式，其民主化的態度使學生覺得被接納並能給予更多的鼓勵及尊重，如此學生便有更充分的機會表達自己的意見及看法，因而對自我概念的發展亦較積極；反之，教師若具權威性格，其教學情境的氣氛亦流於壓抑且僵化，且凡事須絕對服從，不容學生表達意見及質疑，如此學生容易造成挫敗、委屈，其自卑感亦隨之萎縮，因而較容易形成消極隱晦的自我概念（郭為藩，民 85）。

四、社會環境

青少年所處的社會環境及文化層次也是影響自我概念的關鍵因素。就學校所在地而言，劉錦志（民 69）研究發現郊區學生的自我概念優於市區學生；陳美芬（民 85）研究發現市中心、鎮集學生的自我概念均優於鄉村的學童，在生理自我、心理自我、社會自我方面，鎮集學生均優於市中心、鄉村的學生。洪若和（民 81）研究指出處於文化不利的學生，其自我知覺比具文化優勢的生佳；換言之，市中心的學生雖有良好的文化刺激、社會環境與社經背景，但相對地所帶來的競爭壓力與衝擊，反而使得個體對自我的肯定顯得消極低迷。

綜合上述，國內外學者的觀點，研究者認為：自我概念是隨年齡增長而發展，而且具有發展性與階段性，也是個體行為的核心。一般來說，可以分別從內在與外在層面來分析自我概念的內涵，內在層面偏重由個人自我評鑑所形成的行為與覺知；外在層面較強調外界環境、人、事、物影響個體所形成的看法與態度。

柒、自我概念與自我傷害的相關研究

國內學者吳金水（民 79）研究發現國中女生在自殺傾向與自殺意念都比男生高，同時自我概念低者則較消極悲觀更不能悅納自己，容易造成心理不健康，導致比高自殺傾向及意念。

由此可知，自我概念實是大多數自我傷害者具備的要素之一，亦是居於自傷行為連續過程中的導引地位。能瞭解自我概念的形將有助於自我傷害之最初預防工作，因此值得研究者，加以關心與注意！

第二節 生活適應的理論與相關研究

本節就生活適應的意義與內涵、衡量標準與測量工具，及其相關研究等方面，分別探討之。

壹、生活適應的意義

適應的原始涵意起源於生物學，「適應」(adaption)一詞原是 Darwin 在 1958 年提出生物學的進化論 (theory of evolution) 時，最先使用的名詞，指的是生物為了生存必須做適度的改變以配合客觀的環境 (趙富年，民 69)，而後心理學家借用此概念，把適應視為人類應付各項內外環境要求及壓力的心理過程，以期與環境達成平衡，並把適應一詞由 adaptation 修正為 adjustment。Adjustment 含有調整的意思，意謂個人改變自己內在觀念、態度，或外在行為以迎合環境的需求。

瑞士兒童心理學家皮亞傑 (Piaget) 認為人類智力就是適應的一種特殊能力。適應分「同化作用」與「調適作用」兩項功能。前者指個體把新的經驗納入舊的認知結構中，並統整為新的結構；後者是個體改變自身原有之結構以迎合環境的要求；當調適作用與同化作用達成平衡狀態就是適應 (蔡春美，民 64)。依據張氏心理學辭典的定義，「適應」乃為個體為了與其生活環境保持和諧狀態所表現的各種反應 (張春興，民 78)。

林清江 (民 72) 認為「適應」是個人與其所處環境產生之交互作用。朱敬先 (民 84) 認為「適應」是指有機體想要滿足自身的需求，而與環境發生調和作用的過程。它是一種動態的、交互的、有彈性的歷程，不僅是單向的，而且是雙向的或多向的歷程。

而國外學者 Arkoff (1968) 認為「適應」是個人與環境間的交互作用。所謂交互作用指個體與環境間相互的忍受與影響，最後達到雙方和諧一致的狀態。Kaplan & Stein (1984) 將「適應」視為個人用各種技能與策略，試圖應付、熟練以及超越生活挑戰的歷程。

綜合以上國內外學者的看法，「適應」是個體與環境間的一種互動關係，此種交互關係不僅是個體對於其所處的物理環境而言，同時還包含對自己、他人及對團體的關係，以及心理的、情緒的行為，皆能處在一種良好的理想狀態，進而增進個人能力、滿足感與自我實現，達成個

人與環境和諧的關係。

貳、生活適應的內涵

一般學者認為生活適應分為「個人適應」與「社會適應」。個人適應強調個人需求的滿足及其與環境的滿意關係，社會適應則指人際關係的和諧（路君約，民 70；林清江，民 72；詹馨，民 73）。但劉焜輝（民 74）則認為生活適應包含個人生活、家庭生活、學校生活和社會生活等的適應。個人生活適應是指個人能瞭解自己的能力、條件，而且還瞭解自己的情緒與動機，不但欣賞自己、接納自己且能體認自己的價值，既能對別人施予感激，也能欣賞並接受他人的感情；家庭生活適應包括處理家庭問題的成功、快樂的程度等；學校生活適應則包括學業成就及個人成長兩方面；社會適應指個人生活在現實社會裡，與其周圍的人、事、物交往接觸，能知道自己該做些什麼，別人以及社會對自己要求些什麼，而且也能妥善的處事待人，以達成現實環境對自己的要求。

廖榮利（民 75）認為適應是個人與他人或其與所處環境之間的規律性與和諧化的狀態，此種狀態乃建立在個人與其所處環境之間的交互作用上。

張春興、林清山（民 78）認為適應是指個人對自己、對別人、對環境事物的反應。一個具有健全人格的人，一方面改變自己內部的心理狀態，一方面改變外在環境，以維持和諧而平衡的交互作用。

朱敬先（民 84）認為適應是指有機體想要滿足自身的需求，而與環境發生調和作用的過程。它是一種動態的、交互的、有彈性的歷程，不僅是單向的，而且是雙向的，或多向的歷程。

參、生活適應的評量方法

有關生活適應的評量的方法，由於研究者採用的評量指標不一，其運用的評量工具也有所不同，大致上以研究者人格特質、行為特徵以及心理症狀為指標者。

目前國內有修訂自「加州人格測驗」(California Test of Personality)的「少年人格測驗」或「小學人格測驗」，用來評量個人適應與社會適應；另外也有使用「基氏人格測驗」、「高登人格量表甲種」、「柯氏性格量表」、「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貝爾適應量表」以及「青年諮

商量表」等工具來測量生活適應。以下就國內常使用的評量工具，依其適用對象、內容、測量因素、信度及效度等項目摘列如表 2-2 探討。

表 2-2 國內有關生活適應測量工具

名稱	特徵	適用對象	內容	測量因素	信度	效度
幼兒人格測驗		國小一至三年級	共 96 題	個人適應 社會適應	重測：.65~.71 折半：.73~.74	.39~.51
小學人格測驗		國小四至六年級	共 144 題	個人適應 社會適應	重測：.77~.79	缺
少年人格測驗		國中生	共 180 題	個人適應 社會適應	折半：.76~.85	.01~.69
青年人格測驗		國三至高三	共 355 題	問題分數、 效度分數等 九類因素	無資料	CR>2.58 具建構效度
青年諮商量表		國三至大一	共 199 題	問題分數、 效度分數等 九類因素	重測：.50~.70	.53~.98
基氏人格測驗		國中以上	共 120 題	包含抑鬱性等 13 項	重測：.58~.80 折半：.75~.93	具建構效度
高登人格測驗		高中、大學生 及成人	共 72 題	支配性、責任性情 緒穩定社會性	重測：.74~.85	.17~.61
柯氏性格量表		國中以上	共 288 題	含疑心等 11 項	重測：.61~.91	具建構效度

由表 2-2 可知，國內目前用來測量生活適應的工具不少，但其中有些信度，效度或是版權改版等問題，無法採用。

肆、生活適應衡量的標準

Adams (1972) 將衡量適應的標準歸納為三個模式：一、道德模式 (the moral model), 凡個人行為合乎道德規範的行為就是適應, 不符合道德規範的行為就是不適應; 二、醫學模式 (the medical model), 所謂不適應必有其病因, 及由病因所發展出來的症狀; 三、社會心理學模式 (the social psychological model), 係根據行為本身、行為背景及專業人員之診斷, 以鑑定適應是否良好。

然而, 大部分的學者則提出良好適應與不良適應的特徵, 作為衡量生活適應的標準, 茲分述如下:

俞筱鈞 (民 67) 認為良好的適應是指適應的方法能使個體面對現實, 解決問題, 進而促使人格發展, 以及心理健康, 故適應良好者有穩定的情緒, 自信心與安全感, 不僅能接納自己, 亦能尊重他人。不良適應者在面對困擾時, 常採取逃避的方式, 不能適當的解決問題, 而阻礙人格發展, 使得心理不健康, 產生情緒不穩定、緊張、焦慮等個人無法適應之危機。

劉焜輝 (民 71) 認為良好的適應需符合兩個條件, 一是個體的需求已獲得滿足, 緊張情緒消除。二是個體的需求滿足方法是社會所認可的。劉焜輝進一步指出衡量適應三項標準: 一、行為是否朝向所欲達成的目標。二、積極而富於建設性。三、合乎社會要求。簡單來說, 行為如有助於達成目標, 具有建設性意義且為社會所認可, 即良好適應。他將不良適應狀態之產生導因於: 一、衝突情境嚴重時。二、不能領悟緊張的原因時。三、連續發生緊張的事態, 使人應接不暇時。四、環境激變而無法找出適應的適應形式時。

吳盛木 (民 71) 指出若以「適應」來解釋心理是否健康, 則健康的心理就是良好的適應。即指與環境成功的、一貫的調適過程中, 採取有效的、且為社會認可的行動來解除個體的緊張情緒、滿足個體的需要。不健康的心理就是不良的適應。即指與環境失敗的、拙劣的調適過程中, 以防衛機轉的方式來處理已身與現實的關係, 以減少因挫折所引起的焦急。

張春興、林清山 (民 78) 認為在個體的適應歷程中, 一個適應良好、心理健康的人, 必須是: (一.) 智能的、情緒的、社會的、道德的成熟; (二.) 能維持良好的人際關係; (三.) 有

明確的自我觀念；(四.) 能夠接受現實；(五.) 有滿意心理效能；(六.) 身體健康。

柯永河(民 83)指出具有許多適應性習慣及少數不適應性習慣者謂之心理健康；反之，心理不健康則是適應性行為少，不適應行為多。因此，柯氏將心理健康一詞視同適應。良好習慣即是適應性行為，不良習慣即是不適應性行為。

Livson and Peskin (1967) 指出良好適應的特徵是：(一.) 有親切感，富同情心；(二.) 了解自己的動機與行為；(三.) 行為合乎道德標準；(四.) 對廣泛性的人際關係，具有社會性的知覺；(五.) 可靠及負責；(六.) 具有生產性，凡事都能成功；(七.) 在乎他人對自己行為的印象；(八.) 以積極的態度與他人相處。

不良適應的特質包括：(一.) 自我失敗論者；(二.) 藉故依賴他人；(三.) 具破壞及阻擾之傾向；(四.) 虛偽、投機的性質；(五.) 疏離人群，逃避親密的人際關係；(六.) 不信任他人的動機；(七.) 焦慮、懼怕、容易受到真實或虛幻的威脅；(八.) 具有脆弱的自我防衛體系；(九.) 在可能遇到挫折及困境時，就採取放棄及退縮的反應方式。

Arkoff (1968) 提出四項良好生活適應的指標：一、快樂與和諧，係指個人對當前情境有幸福、快樂滿足之感並與環境維持整體均衡的關係。二、自我關心，係指個人能自我瞭解、自我認同、自我接納、自我開放以及自尊自重。三、個人成長、成熟及統整，個人發揮潛能實現符合某一發展階段的目標，人格與行為並能維持一致性。四、現實環境的適應，指個人具有正確知覺外界的能力，能有效地參與周遭世界，使自己在其中自由、快樂以達到社會的期望。

綜合上述，國內外學者的觀點，研究者認為生活適應是個體身心健全與否的象徵，係經由個體對自己、對他人、對社會互動中所呈現出來的。簡單的說，一種行為倘若對於達成目標有所助益，具有建設性的人格陶冶之意，並且為社會所認可的，即為良好的適應，若否，即為不良適應。

伍、影響生活適應的因素

根據研究顯示出與青少年生活適應相關之因素有許多，其中最常令人探討的如性別、年級、出生序、家庭社經地位、個人因素、家庭因素、學校因素、社會因素等等，現探討如下：

一、性別

性別與生活適應的關係，國內外研究頗多，但因使用的工具不同，研究結果相當不一致，表 2-3 及表 2-4 係針對國內外有關研究歸納整理而成。

表 2-3 性別與生活適應關係之研究結果（國外）

研究者	研究對象	研究結果
Burke 與 Weir (1978)	青少年	女生在自陳感情及身體的幸福健康上，顯著低於男性。
Hirsch 與 Rapkin (1987)		男女在適應上有差異（王文琪，民 84） 1. 女生自陳有較多的沮喪，敵對行為等。 2. 女生對學校的承諾顯著較男生低落。
Lamborn 等人 (1991)	青少年	性別對於青少年的適應（包含心理社會發展、學校適應、自我憂慮與行為困擾四層面）都有極顯著的差異

由上下述兩表可知，性別與生活適應關係之研究結果頗為分歧，有關性別與生活適應的關係殊值得再做更深入探討。

表 2-4 性別與生活適應關係之研究結果（國內）

研究者	研究對象	研究結果
胡斐斐（民 75）	國小學童	1. 女生在學校適應及總適應上優於男生。 2. 在個人適應上則無顯著差異。
陳貴龍（民 76）	國小學童	1. 在接納自我與適應環境層面上，女生高於男生。 2. 在接納他人上則兩者無顯著差異。
李慧強（民 78）	國小中、高年級學童	女生在個人適應、學校適應及總適應上優於男生
吳新華（民 80）	國小學童	1. 女生在親和力、社交技巧、功課與遊戲的調適、行為不成熟、神經質五個層面上，皆顯著高於男生。 2. 只有在器官自卑感一項是男生高於女生
蔡俊傑（民 82）	國中生	性別在適應上並無顯著差異
莊千慧（民 83）	國小學童	女生較男生適應良好
曾肇文（民 85）	國小學童	女生較男生適應不良
黃玉臻（民 86）	國小四、六年級學童	1. 不同性別的國小學童其生活適應的「學校適應」與「同儕適應」層面達顯著水準，且皆是女生高於男生。 2. 就整體的生活適應而言，也是女生高於生，且達顯著水準。

二、年級

不同年級學生是否有不同的生活適應情形？劉佑星（民 74）研究國小視力正常、弱視學生與盲生，以國小四、五、六年級學生為受試對象，結果均發現生活適應情形不因年級而有差異。國內外對此兩者間的研究極少，再加上未以國中生為研究的對象，因此本研究擬進一步探討，國中二年級的學生，是否有不同的生活適應情形。

三、出生序

出生序會影響個體察覺家庭關係的互動，也會影響其對自我的主觀認定，父母對子女的排行常有特定的期待，對不同出生序的兒童給予相異的鼓勵與增強，因此出生序與人格發展有密切的關係。國外學者 Gallagher 與 Cowen（1977）的研究發現：中間子女的學校適應較其他出生序子女差；Shulan 等人（1986）以北京國小學童獨生子女與非獨生子女為研究對象，發現獨生子女在行為的持續和控制、社會行為適應、合作與同儕關係等皆表現較差，顯示獨生子女的適應問題較大，而 Angira（1990）的研究也指出不同的出生序，其生活適應會有所差異。國內的研究方面，莊千慧（民 83）以國小學童為研究對象，結果指出：不同出生序其人格適應未有顯著差異；而楊俊媛（民 84）的研究亦發現國小學童的學校適應不因出生序而有顯著差異；黃玉臻（民 86）的研究也得到相同的結果。由以上的研究結果可知，出生序與生活適應間的結果不一致，需更進一步的探討。

四、家庭社經地位

家庭是影響一個人行為最深也是最長久的因素，家庭社經地位的不同，造成個體與個體間物質條件、價值觀念、語言型態、成就動機與學習環境等等的差異，但國內外研究家庭社經地位與生活適應相關的研究極少。Schludermann 等人（1996）的研究，以青少年為受試對象，結果發現家庭背景對青少年的適應有影響，家庭背景愈好其適應愈良好；趙富年（民 69）的研究也指出，家庭社經地位較高的國中男生，較易感受到家庭愛及隸屬感，有較佳的人際關係，而家庭社經地位較高的女生，則具有較強的自尊心及自信心，其適應也較佳，鍾鳳嬌（民 78）的研究發現：社經地位愈高的女子，其正性女性

特質、個人適應、社會適應與總適應的分數愈高。

五、個人因素

適應良好的學生與適應不良的學生，在智力方面有顯著的差異 (Arkoff, 1968)，而且個人人格適應愈好，在學業成就表現、師生關係，及同儕地位也愈佳 (吳宗賢，民 65)。

六、家庭因素

父母親的教養方式與子女生活適應有極大關係，以「高關懷、高權威」及「高關懷、低權威」教養態度的青少年適應較佳，而以「低關懷、高權威」及「低關懷、低權威」教養態度的孩子適應較差 (簡茂發，民 67)。再者親子關係對子女生活適應之良窳有顯著差異 (蔡俊傑，民 88)。父母對子女生活參與得愈多，子女生活適應也愈好。

七、學校因素

學校環境與教師的教導方式與學生之生活適應有顯著關係。學校生活素質 (積極的感受、消極的感受、個人的地位、自我肯定、教師、機會及課業參與) 與學生適應行為 (勤學適應、常規適應、師生關係及同儕關係) 呈正相關 (莊明貞，民 73)。教師民主的教學方式對於學生的生活適應 (個人適應、社會適應) 較為有利，教師的權威及放任行為，對於學生的生活適應都較民主為低，即民主的教導方式有助於學生生活適應的提高。(吳武典、陳秀蓉，民 67)。

八、社會因素

社會因素指社會對家庭與個人本身處理壓力的態度與協助，包括價值體系與社會支持兩類因素，茲分述如下：

(一) 社會的價值體系，包括對家長職業、社經地位的看法及社會資源都會影響個人生活適應 Guttman 等 (1988) 以綜合分析法綜合過去的研究發現，教師普遍對來自某些家庭的學生 (如單親、犯罪家庭) 存有刻板印象，此足以導致學生的在校適應產生偏差。

(二) 社會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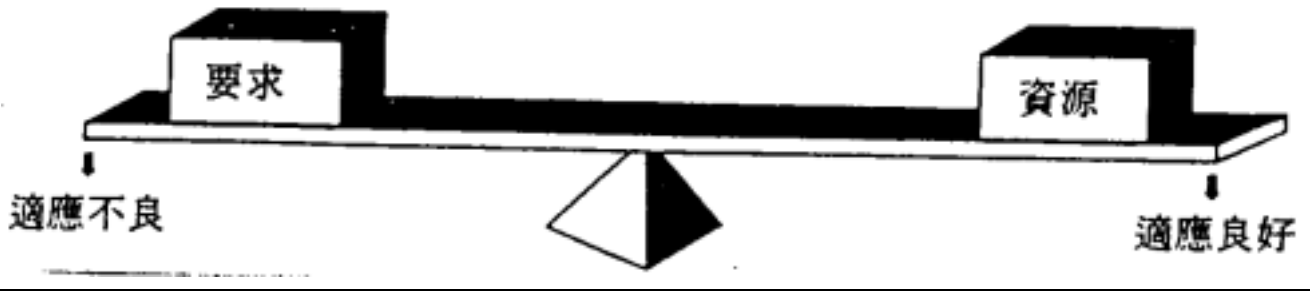
處於劣勢的家庭，其成員通常較少與親友、社區互動，日益形成社會孤立，乃促使其加強親子關係，但此種緊密的連結，卻使得二者均難獨立適應（繆敏志，民 79）。

陸、生活適應與自傷行為的相關研究

一般而言，生活事件與個體之自殺傾向（胡淑媛，民 81），自殺意念（劉安真，民 81），均有密切關係，但由個人適應之認知，相同的生活事件因個體之主觀認知特質與適應方式之不同而產生良好適應與不良適應之差別，此種動態歷程不容忽略。有些專家認為自傷非臨時起意的行為，而是伴隨著連續不良因素引起適應欠佳行為。陳惠萍（民 83）研究發現在團體中不與人交往，情緒不穩定，易發脾氣、不負責任、缺乏自信的不良適應高中生有顯著較高自殺傾向。

在國外研究一九四九年，Hill 提出古典 ABC-X 理論，在此理論中危機的發生（X）如青少年自殺，是由壓力事件（A）之間的交互作用，再與家庭資源（B）和家庭對事件時的知覺和感受到的意義（C）之間交互 McCubbin 和 Patterson（1982）將 Hill 的模式加入因應策略（coping strategies）、適應（adaptation）和回饋環（feed-back loops）組成，他們假設當壓力源「碰撞」時（雙重 A），危機便產生，家庭的因應策略開始運作，同時改變知覺和意義（雙重 C），減少了或增加新的資源（雙重 B），結果導致良好適應（使家庭更有能力應付下一波壓力的衝擊）或適應不良（將家庭捲入更多危機之中）。

進一步雙重 ABC-X 模式（Burr et al., 1994）介紹了不同層次的家庭壓力，並成功地運用到青少年自殺問題（Collins, 1990）。對大部分青少年而言，生活包括來自生存的要求和所能得到的資源之間的平衡，如圖 2-5 將這樣的平衡視為一個蹺蹺板。



因素

個人的

家庭的

學校的

社會的

圖 2-5 資源與要求平衡

資料來源：吳紅鑾譯（民 90），死亡與喪慟，P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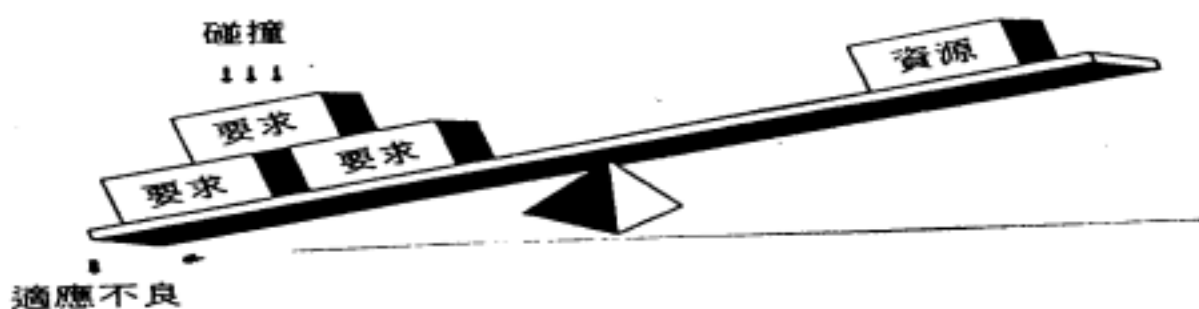
研究文獻提出四個因素是青少年自殺現象的重要因素：1. 個人的；2. 家庭的；3. 學校的；4. 社會的，每一個因素都可能是給青少年要求或者提供資源，假如四大因素造成的要求多過所提供的資源，則蹺蹺板傾向要求的一方並且讓個體適應不良（自殺意念、自殺企圖和自殺死亡）。如果四大因素提供豐富的資源而只給極少的要求，則蹺蹺板傾向資源的一方，個體經歷到良好的適應（自我滿足，對生活滿意）。

坐過蹺蹺板的人都知道，在下傾一方的人因腳可以著地，所以比較有力量可以改變此狀態，而在上揚一方的人因腳懸空而無能為力，因此在圖 2-5 中於蹺蹺板下傾位置的一方可以控制使青少年適應不良或適應良好。

在 McCubbin 和 Patterson 的雙重 ABC-X 模式中，有兩股力量可以將蹺蹺板壓下，無論在左邊或右邊，如圖 2-6 所示一股來自常態或非常態的壓力源互撞，使得平衡朝向適應不良一方。圖 2-7 則顯示如果可以使用好的因應技巧來增加資源或改善狀況，因此蹺蹺板兩端重量的改變將產生二種青少年抵抗自殺的誘惑。

柒、 傾向適應不良的平衡

前述四因素所帶來的壓力都會作用在要求的一方導致適應不良，壓力的累積稱為「碰撞 (pile-up)」，壓力的碰撞可能來自一個因素，如許多的身體傷害，也可能來自兩個或更多的因素，如精神疾病加上家庭問題。Kurt Cobain 便是多重因素壓力源碰撞的結果。壓力源可能是一般的，如典型青少年發展上的壓力，也可能是非尋常的，如一位親密親人的自殺。不論壓力的來源或類型，力的碰撞使自殺的可能性提高 (Hawton, 1986)。壓力事件的累積效應，可能使一位青少年因正常適應能力的過要求而產生病態的反應 (Rubenstein et al., 1989)，因此使平衡傾向適應不良，增加了自殺的可能性。



因素

個人的

家庭的

學校的

社會的

圖 2-6 平衡傾向適應不良

資料來源：吳紅鑾譯 (民 90)，死亡與喪慟，P82

捌、 傾向適應良好的平衡

假如在模式中要求的一方有壓力，對一位採用良好適應方式的青少年而言，其意義是他能擁有足以抗衡這些要求的資源。根據雙重 ABC-X 模式 (McCubbin&Patterson, 1982)，決定青少年如何對壓力源反應的關鍵因素是青少年的因應技巧 (coping skills)，所以當因應技巧的能

力好時，平衡便傾向適應良好一方。



因素

個人的

家庭的

學校的

社會的

圖 2-7 平衡傾向適應良好

資料來源：吳紅鑾譯（民 90），死亡與喪慟，P83

第三節 自我傷害的理論與相關研究

壹、自我傷害相關概念

國外有關青少年自殺或自傷議題的研究相當多，而國內近年來也有學者開始深入探討此一主題。不過這些相關研究，對自殺一詞所涵蓋範疇，卻不盡相同，因此，在彙整各因素與青少年自傷行為之間的相關性以前，必得先釐清幾個和自殺及自傷有關的名詞定義，以利本文各段之討論。

本文在研究動機中記實了一些與自殺相關的統計數據，目的即為彰顯問題的嚴重性。自殺身亡的人口數據，自是無法從中清楚地知道。這些人在此行為之前，曾否有過自殺的想法，或只是臨時衝動的起意？同樣地，在此統計數據之中，也無法確知：有多少人曾有過自殺的想法、曾嚐試過自殺、或只是意在自我傷害而非自我殺害。因此在研究「自殺」這個主題的時候，特別說明本研究的概念範疇，目的即為藉以澄清這其間相關成果呈現的差距。

一、自我傷害的定義與種類

透過綜合現有文獻對此概念所代表之意涵，將「自殺」、「自殺企圖」、「自殺意念」與「自我傷害」四種相關討論加以整理歸納，抽離出真實之定義分述如下：

(一) 自殺

「自殺」一詞的出現最早可追溯到涂爾幹 (Durkheim) 於 1897 年所著的“LeSuicide”一書，若根據他的定義：

自殺這個名詞乃是用來解釋所有源自於當事人不論採用正向或負向的行動，以間接或直接導致死亡的案例，而該當事人確實知到該行動會導致的結果為何。(The term suicide is applied to all cases of death resulting directly or indirectly from a positive or negative act of the victim himself which he knows will produce this result.)(Shneidman,1994,pp.14-5.)

從這個定義中，我們可以看出，自殺行為背後確實是有死亡動機或意圖的，且行動者，也

明確地知道如此行為的後果，最後透過一些行動來結束生命，故通常也稱為自殺完成 (suicide complete)。簡單來說，自殺所採用的方法是致命性的，而結果是死亡。通常符合這個名詞定義者便是自殺死亡人數所代表的相關人口群，由於其自殺行動已經完成，使得大家往往只能在事發後，依照歸納與演繹等方法，透過質性與量化之推測出導致其自殺的動機或因素，而無法藉由研究來進行真正客觀事實的解釋。

(二) 自殺企圖或企圖自殺 (suicide attempted or attempted suicide)

「企圖自殺」這個名詞從表面的字義上來看，應該是指當事人想要結束生命，卻僥倖地存活下來之意；換言之，有此行動的者具有死亡動機，只是所用的行動或方法，當場並沒有致命之危機。透過文獻可見；自殺與企圖自殺這兩個概念間，存在著很微妙的關係。Maris (1981) 提出：美國自 1981 年往前推十年的過去這段日子裡，自殺身亡者和之前曾企圖自殺者之間的重覆性，有 40% 之多，此研究表明，在所有的自殺身亡者當中，有近 60% 的人，是在一次行動後便結束了自己的生命，而另外的 40% 則在之前曾企圖自殺過；而企圖自殺者和日後因自殺身亡者之間的重覆性，卻只有 5%。

換言之，曾企圖自殺的人，在自殺行為未能達成目的之後，非常少會再度企圖以嘗試自殺手段致死。據此，有人相信：自殺者 (people who commit suicide) 和企圖自殺者 (people who attempt suicide) 是兩種類型不同的人 (stenge, 1974)。企圖自殺的人常採用的是較沒有致命性的自殺行為 (Hawton, 1982)，也因此而會使其因自殺行為而結束生命的可能性大幅降低，亦即之個人雖有意自我毀滅，但其行動的結果，並未達到致命死之境界。如此說法雖能在概念上明確地區分出自殺與企圖自殺者表現在心理層面上之不同，但也可能會流於讓大眾批評其企圖自殺只是想藉此引人注意而已，此舉極易疏忽了這些人的心理深層之迫切需求，錯失了輔導協助之最佳時機。

故有學者提醒大家：即使企圖自殺者最後因自殺而身亡的比例不高，但他們的行為仍透露出背後有潛在的自殺危機因子，故仍有必要將這些人納入相關之議題的研究，並將其列入預防與處遇範疇中 (Shneidman, 1994) 予以關懷、輔導。這也就是目前絕大多數的相關研究者，不

斷地企圖以曾有自殺企圖者，為主要受訪與研究對象之主因，畢竟只有他們切身之實際寶貴之經驗，才有機會讓研究者深刻去瞭解其心態，並進而仔細探究出有那些與自殺企圖相關因素，真正找出人類為何採取自殺行動的動機。

(三) 自殺意念 (suicide ideation)

乃指自殺的想法和念頭，但其未必會發展出具體的行動。由於有研究顯示：有自殺行為者往往會先有自殺的想法，爾後再逐漸發展成自殺行動 (Brent et al., 1986)。可見此想法往往是行動 (包括企圖與自殺完成) 的前兆，故有不少研究將有「自殺意念」者，視為必須注意的高危險群，因為若影響其產生自殺想法的因素沒有改變，他們很可能會進一步採取行動，而成為自殺者或企圖自殺者。換言之，有自殺意念的人，往往是初級預防工作 (primary prevention) 目標的對象，相關專業若能在想法產生之前，便提供適當協助的話，自殺的危機或許可以透過提早之預防而獲得解除。目前以在學生為研究對象的研究，便是著重在此預防觀點之上，試圖瞭解影響青少年自殺意念產生的相關因素，做到防杜自殺。

(四) 自我傷害 (self-injury or self-mutilation)

自我傷害又稱為自傷 (self-harm or self-destruction)，其行動者與自殺者最大的不同，應該是前者行動背後並無死亡的動機，只是藉由一些傷害自己的行為 (如：肉體上的傷害、酗酒、吸毒等蓄意造成身體疼痛的行為) 來發洩情緒或表達不滿，雖然有時候這樣的自殘行為，也可能會因一時之不慎而導致死亡。

一般而言，此行為更常發生在青少年身上。國內學者許文耀等 (民 83) 便曾廣義地定義了自傷行為，他們認為自傷應包含以下五種行為：一. 有情緒困擾，如憂鬱。二. 有生理疾病、容易生病或請假次數過多。三. 採取攻擊行為。四. 容易發生意外事件或違紀、曠課次數過多。五. 曾企圖自殘、自殺。

國外也有研究者 (Daily, 1992) 將青少年酗酒、吸毒視為一種自殘行為，因為他們認為這些人藉由物質濫用，來自我傷害，有「慢性自殺」(slow suicide) 的意涵，即便他們在從事該行為時，並不想自殺，也沒有想到死亡，但其自殘行為一旦過度，卻相當可能會導致死亡。Daily

更進一步將視為慢性自殺的自我傷害行為，區分成下列四種：(一)強烈的自我拒絕與自我毀滅感，(二)具相當冒險性的行為，(三)嚴重影響生理健康的行為，以及(四)傾向於產生意外的行為。

另外則有學者 (Solomon & Farrand, 1996) 從與四位有過自傷經驗的少女訪談資料中發現，其實自我傷害 (特別是割傷, self-cutting) 及是有些青少年所採取的適應行為 (an adaptive act)，讓他們能藉此表達出他們的需求，感覺到自控感 (因為此種自殘是自我選擇的結果，且不是為了逃避)，並發洩出心中難以承受的強烈情緒與壓力，這樣才能讓他們感受到危機情境的解除。

由以上的文獻資料發現，其實不論自傷行為有哪些，相較於自殺的相關概念而言，目前學術界對自傷行為的定義，較具彈性是它的特點，但也較缺乏共識而形成了研究死角。

(五) 自殺行為與自我傷害行為之關係

自殺行為係指：個體企圖結束生命，或以此企圖為手段所採取的自我傷害行為。從此定義與上述一些學者的看法中，可知明確知悉自殺行為確實包含在自我傷害之行為中，但僅為其諸多類別中的一項原因 (Hafen & Faux, 1972)。故本研究中所界定的自我傷害行為，依實際研究需求，乃採其廣義的定義，即自殺者「做出任何不利自己身心健康的行為」。到底自我傷害行為是一個較大的概念，雖然自我傷害行為的結果，可能也會造成了個體嚴重的傷害甚至死亡，但其出發點於個體意識中，也有可能當事者並沒有想要殺死自己的意圖 (不論是終止自己的生命或操控的目的)，如此的自我傷害，便不能將之歸類為自殺行為。因此，自殺行為與自我傷害行為二者之間最大的差異，便在於個體的意圖表現，簡言之，自殺行為必須包含此死之意圖，而自我傷害行為則並不如此強調，死之意圖存在之重要性。

自殺行為的發生，通常是有因果關係而非突如其來的，其可能在困境中，不斷的因應了對生命之中各項活動的失敗、無助無望、無奈無望，在情緒上產生絕決的意念，我不想活了，最後在意識中但逐漸地形成自殺的念頭具象，萬念俱灰之際，情緒控制不了，便以自殺做為最後的因應方式。

(六) 本研究對自我傷害的定義

由以上的自殺行為名詞定義來看，「自殺」一詞所涵蓋的層面，可以延伸到很廣泛，因此本研究將根據研究目的——即藉由瞭解影響青少年可能做出威脅到自己生命的行為因素，提出適當的預防處遇策略，雖然自傷者並非意在結束自己的生命，但其行為的結果，卻很可能導致死亡，故本研究之「自我傷害」意指會直接傷害到自己的行為，所涵蓋的範疇則為包含：自殺企圖與有具體表現在傷害自己身體部位，但並無死亡動機之自傷行為。

貳：自我傷害行為的相關理論觀點

許多生理病理學與流行病學的成就說明了「知其所以然」、就能夠有效地「防範於未然」。關於「自殺」或「自我傷害行為」的治療與預防，理應亦如是。然而這個領域的研究者甚至連如何定義「成功的自殺者」都有許多不敢遽然下定語之，遑論提出因果分明、理路清楚的解釋與預測「自殺」或「自我傷害行為」的病理學模式。儘管如此，研究人員、老師、父母、以及其他工作者在面對「失敗的自殺者」或「自殺未遂者」時，還是必須盡所能地去化解危機，甚至做一些事先的預防工作。

一、社會學的觀點：

社會學主要立論觀點是認為當一群個別的個體組成了一個社會，則這個社會即擁有某些特性；這些特性已經超越了個別個體的特性或個別特性的組合，因此無法以這些個別的特性（或其組合）來說明該社會所擁有的團體特性所以「解釋自殺行為的發生」當然需要考慮這些存在於個人之外的，但是卻對個人有影響的社會特性。

社會學代表人物涂爾幹(Durkeim)認為由一群人組成之「社會」，必然會形成該社會的「團體意識(Collective consciousness)」而這個團體意識(或其中的一部分)會轉化成規範個人於此社會中的恰當行為之標準。「社會化」的過程可以視為個人內化這個團體意識的過程。這個過程可能會發生三類型的偏差：第一種是內化程度較低，個人並未被較完整地「整合(integrate)」於「社會(society)」中；第二種是內化程度很高，個人強烈地被整合於社會中。前者容易出現利己型自殺，後者則易出現利他型自殺；前者是在進入個人化的省思，與社會的距離越來越遠的情況下發生自殺，後者則是以社會(所有的人)為重的情況下發生自殺。第三種情況是團體意識本身不清楚或產生混淆，或團體意識並沒有轉化成清楚地規範個人行為之規則等情況下發生自殺，這類型的自殺被視為脫序型自殺。利己型自殺是社會化過程的缺失，利他型自殺則是社會化過程的強化結果，惟獨脫序型自殺是社會團體意識的問題，因此脫序型自殺是社會學主要探討的對象。

快速的社會變遷造成社會結構(家庭結構)的變化，相對地亦造成個人之社會角色(social role)

缺乏清楚的共同規範；而當社會角色是不清楚的，或甚至是矛盾、衝突的，應即反映出社會團體意識本身的混淆，則自殺的可能性即升高。

二、精神分析理論觀點：



精神分析派大師弗洛伊德（Freud）主張人有生的本能（Life instinct）與死的本能（death instinct）；生的本能引導並且促進個人的成長與成熟，而在這項成長的歷程中，滿足個人來自於本我（id）與超我（superego）的需求；死的本能則導引向攻擊、破壞，趨向於回歸到無機（nonorganic）的狀態。當個人的成長環境（尤其是家庭環境）是合適的，他所發展出來的自我（ego）將有足夠的力量統馭生與死的兩種本能，有效地滿足個人的需要；但是，若個人的成長環境造成較多的創傷經驗（traumatic experience），則他的自我的成長將有所扭曲（distortion）。梅寧哲（Menninger）根據前述弗洛伊德的動力性（dynamic）觀點，衍生出該項扭曲有可能形成「殺害的慾念」、「被殺害的慾念」，以及「死的慾望」，而有意識或下意識地傷害自己。

精神分析理論強調人的心性發展歷程（psychosexual development），從出生時的口腔期（oral stage），經歷幼兒時的肛門期（anal stage）、性蕾期（phallic stage），到兒童階段的潛伏期（latent stage）、青年階段的性發展期（puberty stage），個人逐漸發展出分化完整且有力量解決問題的自我（ego）。自我心理學家艾立克遜（Erikson）亦進一步提出「發展任務（developmental task）」的觀念說明每一發展階段的發展危機（developmental crisis）與自我所要發展出的能力（competence）。不恰當的成長環境將養成不信任、羞恥與猜疑，罪惡取向、自卑，以及角色混淆；如果發展的危機得到適當的解決，發展出來的能力包括：基本安全感，具有自我控制的力量與意志力，具有自信心以及方向與目標，具有基本的力量與智慧，自我認同、忠誠與享受自我等。而在這個發展歷程中，此時期青少年的階段任務是自我統合對角色混淆；核心問題為青少年身心快速發展與社會壓力日增造成迷惘茫然，因而亟欲瞭解自己所扮演的角色，人際環境中重點的關係依序為同儕團體及崇敬的楷模對象，心裡社會的形式則是肯定或否定自我，因此，在追尋自我的過程中，一方面缺乏經驗，一方面面對自

我辨識與認定，自我統合的危機，容易導致理想與現實的衝突，加上社會的變遷，青少年生理發展比心理發展早，身心的失衡，造成情緒上的困擾，而遭遇挫折，以致對人產生消極的態度。嚴重者，產生自我傷害行為的強烈動機。

三、家庭系統理論觀點：

Heillig 以為涂爾幹與佛洛伊德及延伸的觀點主要在說明個人內在（intrapersonal）與人際間（interpersonal）的某些狀態是否發生自我傷害行為的影響，而人與人的相處，還有第三類的影響力是來自互動系統（interaction system）。觀點是：「一個團體（或系統）的病理上的問題，常從其成員之一表現出來；因此，所謂的『病』，應該是該團體（或系統）的問題而不是個人的問題。換而言之，自殺應被視為一個家庭系統的病症，而不是個人的病症。」認為自殺或自傷的孩童常是父母或其他家人的敵意（hostility）的收受者；相對地，這些孩子常因家庭系統中缺乏有效的溝通，而常覺得不被瞭解、不被關心。

自我傷害潛在問題的家庭特徵是：

(一)沒有能力接受必要的改變

1. 無法忍耐或接受必要的分離
2. 成員互相形成共生關係，但是缺乏相互的同理性（empathetic）的瞭解
3. 黏著在早期的依附（attachment）而阻礙了新的依附關係的形成
4. 沒有能力去表達哀傷與悼念

(二)相互角色間存有衝突，卻又固著在這種角色上，繼續造作人際互動上的失敗

(三)家庭結構上的困擾

1. 相當封閉的家庭系統
2. 禁止家庭以外的親密關係之建立
3. 某個成員被孤立起來
4. 整個家庭是較脆弱的

(四)不平衡的家庭的人際關係

1. 有人成為唯一的代罪羔羊
2. 相互牽絆的人際關係
3. 施虐與被虐的人際關係
4. 混淆不清的人際關係

(五) 情感上的問題

1. 單向性的攻擊模式
2. 家庭性的無助與憂傷

(六) 沒有良好有效的溝通形成

(七) 無法面對危機

由此，可以瞭解「一個團體（或系統）的病理上的問題，常從其成員之一表現出來；因此，所謂的病是該團體（或系統）的問題，而不是個人的問題」，這項觀點運用在一個「家」上面，即彰顯出「家」的病理學。Richman 所整理出來的具有自我傷害潛在問題的家庭特徵，其實即為診斷一個家庭的病症的標準。（生活資訊網，民 90）

綜合上述理論觀點及其所強調的重點，研究者認為影響青少年自我傷害行為的因素從外在的社會環境至內在認知與人格發展，其影響並非單一的，在下節中將繼續對自殺行為理論、個人、家庭與學校，生活中壓力事件等相關因素加以探討。

參、自殺相關概念之測量

相關自殺的評量研究，目下在國內廣泛被使用的，乃吳金水在民國 79 年編訂的「自殺傾向量表」及吳英璋、金樹人、許文耀在民國 80 年所編製的「自我傷害行為篩選量表」為主要之評量工具。前者經陳惠萍在民國 83 年重新修訂之；後者經單延愷在民國 84 年修訂。國外則以 Beck 等人的自殺意念量表（The Scale for Suicide Ideation）與 Orbach 等人的多重態度自殺意念量表（The Multi-Attitude Suicide Tendency Scale）為主要測量工具。茲介紹如下：

一、 自殺傾向量表

陳惠萍（民 83）的「自殺傾向量表」，以為自殺傾向之徵兆：感到生命之悲苦、自我貶抑存

在之價值、較低的生存意念、亟想逃離人世及想操弄外界而不惜傷害自己之想法 .等，並參考民國 79 年吳金水編訂的自殺傾向量表，經吳金水提供意見所修訂而成。信度以考驗每一題之決斷值 (Critical Ratio,CR) 及其與總分之相關性，刪除與總分相關最低者，Cronbach 係數達 .9340。效度採效標關聯效度，與吳金水(民 79 年)所編製之自殺傾向量表達 .7893 數據相關。問卷之作答方式則採 Likert 式四點量表，即「十分符合」、「尚符合」、「不符合」、「非常不符合」。

二、自我傷害行為篩選量表

吳英璋、金樹人和許文耀 (民 84 年) 所編製的「自我傷害行為篩選量表」內容包括三部份：

(一) 憂鬱、孤獨

評量表包括憂鬱、孤單、焦慮、無助、無望、寂寞與猶豫不決等 13 題。例如「我的情緒低落鬱悶，我較冷漠退縮，我變得不安、無法冷靜下來，我感到非常寂寞孤獨，我感到自己笨拙」。

(二) 攻擊、違紀

包括攻擊、違紀、生氣、不當行為等 13 題。例如「我常打架、罵人、說髒話，我在學校不守規矩，喜歡干擾別人，破壞教室秩序，我經常打架，感到身體不舒服，我經常與別人頂嘴」等。

(三) 行為改變、意外事件

包括曠課、好動、容易冒險、生理疾病、意外事件等 9 題。例如「我較常曠課、生病、請假，我怕上學，我變得較安靜、好動，我請假過多，我經常發生意外事故」等。

(四) 自殘 (self-mutilation)、自殺方面

包括 6 題自殺危險題，例如「我曾使用酒精或安非他命等傷害性物質，我有傷害自己的行為，我曾想過要自殺」。

(五) 退縮、自我批評

包括冷漠、退縮、獨處、自卑、笨拙與自我批評等 9 題。例如「我喜歡獨處、冷漠、退

縮，我怕做錯事，我會因一些不好的事發生而責怪自己」等。全量表共 37 題，記分方式採 “1” 「是」，“0” 「否」的計分方法，量表得分愈高，表示自我傷害的傾向愈高。

三、自殺意念量表 (The Scale for Suicide Ideation)

Beck, Kovas 和 Weissaman (1979) 藉由觀察、訪談臨床上的自殺病人，綜合其想法、欲念、思考與行為，編製成「自殺意念量表」(The Scale for Suicide Ideation)，本量表共 19 題，為測量受試者當前的自殺傾向，其內容包含自毀思想或欲念的各種向度，包括：自殺想法的強度，個人對自殺的態度、想死的欲念、實際從事自殺企圖的欲望、自殺計劃與實行的程度、對自殺企圖的控制能力及內心能阻止自殺企圖的因素。

四、多重態度自殺傾向量表 (The Multi-Attitude Suicide Tendency Scale, MAST)

多重態度自殺傾向量表(MAST)是 Orbach 等人(1991)以四個向度的自殺和生命態度為內容，編製成自陳式之量表。其理論基礎將自我傷害行為視為一個過程，它是由一些同時存在的反對力量所組成的。此量表共 30 題，用來測量與自殺傾向有關的下列四種態度：對生命吸引 (attraction to life, AL)、對生命排斥 (repulsion by life, RL)，對死亡吸引 (attraction to death, AD)、對死亡排斥 repulsion by death, RD)。各分量表信度 值如下：AL, .83; RL, .76 ;AD, .76; RD, .83。

綜上所知，無論國內外，自殺傾向或自我傷害的研究內容相近，均探討自殺前的心理預備狀態。自我傷害偏高者不一定會導致自殺，但一觸及導火線，其產生自殺行為的可能性則高於自我傷害較低者。因此，為顧及無知生澀的青少年之安危，身為家長，教師，或學校輔導員者應熟悉自我傷害等相關概念之內涵及測量工具之使用，平日做好自殺防治 (suicide prevention) 措施，並深入了解自殺之理論及溯源，以求做好適當的自殺介入 (suicide intervention) 及事後處置 (suicide postvention)，確保莘莘學子在校園裡能得到最安全最充分的社會支持。

肆、自殺行為的理論觀點

生物學、社會學、心理學、學習論、認知論、發展論、家庭系統論等都曾針對其觀點提出對自殺行為的理論，整理如下：

一、生物醫學觀點

生物醫學觀點研究自殺行為，非常重視從青春期到青年前期的「個體」變化，一般稱為「青年期危機」，此乃因松果腺、性腺、腦下垂體、副腎皮質等內分泌系統的功能不均衡，所導致心理不平衡、衝動性高亢，此為「負性病狀」的基礎，日後再加上「正性症狀」，亦即心理動力或社會條件，容易發生自殺行為。主張自殺的人絕非多數，只有異常的人才會自殺的，則是病理學說。

二、社會學觀點

社會學說強調因社會條件而被迫自殺。法國社會學大師涂爾幹 E, Durkheim 反對自殺先天因素的論調，提出四種自殺類型：

(一) 自我中心式自殺(Egoistic Suicide)：

由於社會散漫、群體團結性低、以及缺乏社會整合所造成。這類型的自殺根源於個人沒有與社會融合為一體，個體在群體中無法被整合。這種將個人限制在自己的小天地中的力量愈大，社會中的自殺率就愈高。

(二) 利他式自殺(Altmistic Suicide)：

由於社會高度的凝聚、教條式地接受社會目標、社會過度的整合、自殺者出於高尚的信念，感到有自殺義務而產生的自殺現象，也就是為過度認同與共鳴導致個人之犧牲。如：為宗教信仰而或政治忠誠而自殺。

(三) 脫序式自殺(Anomic Suicide)：

是社會失序、規範崩潰的狀態下引發個人失去自我控制。如：社會劇烈變遷、經濟蕭條、或離婚等，使個體無法以理性的方式處理危機，而選擇了自殺的方式來解決問題。

(四) 宿命式自殺 Fatalistic Suicide：

自殺發生為當有太多的規律及控制，限制了個體的自由，使個體感到沒有存活的未來。如：奴隸。

許多的自殺現象是混合了上述的四種類型，因此過度或缺乏社會規律與社會整合對社會中的自殺行為都有著重要的影響。

三、心理學觀點

從心理學觀點研究自殺行為，自殺有三種潛意識的動機，分述如下：

(一) 殺害的慾念：

來自原始攻擊性的衝動，諸如虐待症、嬰兒式(不成熟的愛與被愛)、口慾式(吃其他人的內射作用)、未完全發展的性格建構者(矛盾情感)、或過度肥厚的良心之反對等所引起

(二) 被殺的慾念：

由原始攻擊性掩飾-良心-而來。諸如被虐症、順於無可抗拒的力量、暴露症(Exhibitionism) 暴露式的自殺、虛無幻覺的自戀等。

(三) 死的慾望：

自我相信有證據可以說明原始性自我指向的攻擊性。諸如毀掉無能的自我、回到母胎的生之幻想、死的信仰、不真誠的表演等。

四、學習論觀點

學習論者則以學習模式來解釋自殺行為，認為自殺是透過增強學習的過程學習來的。Fester 指出憂鬱及自殺行為與環境中對不可預期事件的增強有關。另外，個體可由增強作用學習到以自殺行為來操控環境。

五、認知理論的觀點

從認知理論的觀點，著重死亡對青少年的意義，由於智能的發展、文化的態度以及媒體的影響，使青少年對自己有一種不會死亡的全能感，認為死亡是可逆的，且認為死亡對自己來說是極為遙遠的事。Beck 等人認為個體對自己、對未來以及對環境中任何事物抱持負面消極的看法，是產生自殺行為的主要認知因素。

六、發展論觀點

發展的觀點強調青少年階段的壓力、身心狀態變化、以及過度衝動的反應。青少年期的個體處於由一熟悉的心理社會所遷移進入至另一處的過渡時期，當青少年們試圖完成主要的發展工作，解決自我認同的問題，對外界加以探索、冒險以及挑戰，建立權力感與歸屬感時，無可避免的將會與自己、他人以及社會產生一些衝突，若沒有適當的因應，則這些衝突將使個體產生壓力、挫折與緊張的狀態，進而影響自殺行為的發生。

七、家庭系統論觀點

家庭系論的觀點強調家庭結構混亂、溝通不良、角色的衝突與混淆、以及無法接受家庭必然發生的改變，這些家庭中的衝突與變動亦將對個體形成壓力，影響自殺行為的發生。

綜合上述，國內外學者觀點，研究者認為；由於自殺行為的複雜性，自殺的危險因子相當廣泛，但追溯其潛在成因，最主要是遺傳與環境交互作用而成，包括生理及社會的認知、態度等，都會影響個人心理成熟度，其次是個人身心發展是否健全，以及家庭親子間互動溝通模式的良窳，也是個人面對自殺行為時徘徊抉擇的關鍵所在。因此自殺行為的理論非僅單一，而是涵蓋多方面觀點統整而成。

伍、自殺行為歷程、類型與危險警訊

一、自殺的歷程

自殺行為並非一孤立的事件，而是在許多因素共同交互影響下所引發的一複雜的行為歷程。青少年自殺因處於長期的壓力模式下，而產生自殺行為可分為下列五個階段：

第一階段 -- 長期的心理混亂與家庭衝突

自殺的青少年其家庭常有混亂、衝突、婚姻不合、不穩定等情形，父母無法提供孩子所需的安全感，以建立其自尊、自信、信任與希望，使孩子懷疑自己的價值。

第二階段 -- 家庭問題的擴大與個人的衝突

由於父母的極度控制、言語虐待、心理懲罰或忽視皆使青少年感到不被喜愛、不被瞭解、被拒絕，而想要還擊。如果事情未好轉，則自我懷疑、無價值感會日益嚴重。

第三階段 -- 問題解決技巧的逐漸失敗，與社會孤立程度的增高

青少年可能會以服從來討好父母，或以好的成績、成就、甚至服裝來獲取父母的贊同，如果這些行動無法得到父母的愛、瞭解與支持，則青少年會產生外顯的憤怒、反抗、離家、曠課、吸毒，並緊接著產生憂鬱症狀、疏離感、自社會關係中退縮等，而父母卻無法瞭解這些行動的意義是企圖因應嚴重的家庭與個人壓力。社會孤立的增加使青少年的支持系統斷絕，空虛感、失望、無價值感這些孩童時期即有的感受又日益嚴重。

第四階段 -- 希望的結束

一個壓力事件或最後的打擊使青少年感到無望，這無望感的產生是由長期的混亂、衝突、拒絕與失望所造成，而非一單一的危機事件，青少年會逐漸得到一個結論——生命不值得活下去。

第五階段--認為自殺是唯一的方法

在最後的階段，青少年認為自殺是唯一可行的路，並開始計劃自殺行動，由於無法獲得充實的生命，因此乃選擇死亡。自殺並非孤立的，而是在許多因素共同交互影響下所引發的一複雜的行為歷程。

二、自殺的類型

現在青少年自殺有許多類型，大致上以內向型、資優型、行動型、精神障礙型、肢體型、問題行為型為主。

(一) 內向型自殺

此類型的青少年在學校和家庭表現很順從，不會反抗，多半沉默忍耐，外表看不出來有什

麼問題，其實內心相當孤獨，疏離感強，面對苦惱的矛盾無從處理。一旦被叱責，或者是遭友人欺辱或背叛、成績低落就很容易選擇自殺。

（二）資優型自殺

此類型學子成績優異，在校居於領導地位，大家對他有很高的期望，經常被師長或同學所稱讚。不過由於高職生因為升學上的挫折，無法維持在掌聲中，因此容易伴隨危機。也由於居於領導地位，好勝心強，他們更是不輕易把自己的苦惱告訴他人，危機感漸強，因此只要考試成績不好或身體狀況不佳，就會誇大悲觀，選擇死亡。

（三）行動型自殺

此類型學生行動敏捷、積極發言、容易受到同僚的注意。不過也由於感情起伏大，容易選擇自殺。就因為個性狂放，容易激動，一旦發作，無法壓抑，尤其無法把內心的氣憤向外發洩，容易產生自殺行為。譬如父母或教師的指責、友人的冷暖、物質慾望不能滿足時，就會在衝動下自殺，

（四）精神障礙型自殺

有精神障礙的青少年也是自殺的危險群，如：精神分裂症、鬱悶症、焦慮性症等容易伴隨幻覺狀態或妄想，而引起強烈的焦慮與恐懼感，被迫選擇自殺。

（五）肢體型自殺

青春期以後青少年對於自己身體上的障礙非常敏感，芝麻小事也會把它當做天下大事，舉凡疾病、容貌、身材等都很容易引起他們的自卑，而性的問題也成為他們苦惱的來源，一旦想不開就會選擇一死了之。

（六）問題行為型自殺

如：犯罪行為、藥物濫用、拒絕上學、校內暴力、家庭暴力等問題行為發生後的自殺，近年來拒絕上學學生的自殺有增加傾向，值得大家注意。

三、自殺的警訊

自殺訊息的發出常意味著個案在吸引別人注意或求助，根據所發出的訊息來判斷企圖自殺者真正自殺意圖及危險性，是預防自殺悲劇發生的重要指標。一般人認為企圖自殺的青少年是沒有任何徵兆的，事實上，青少年自殺前常會呈現下列幾方面警訊：

（一）行為的改變

若成績滑落、很難專心、飲食與睡眠的習慣變動(過量或不足)，對嗜好失去興趣，把心愛或貴重的東西送給別人、妥善處理個人的事、物，從已經是很小的朋友圈中撤離，孤立自己，尤其當抑鬱伴隨著這些明顯行為的改變持續長過一個星期時，當予以特別注意，

（二）口語的線索

當聽到青少年提及：「我覺得生命很沒有意義。」「我厭倦透了生活，活著很沒有意思。」「我好希望我死了。」「你會為今天所做的後悔。」「你不會再看到我在這兒打轉了。」「沒有我，大家會更快樂些。」以及一些其他類似的口吻。或是看到青少年撰寫與死亡有關的詩、散文或小語時都應特別注意，探索其是否有自殺意圖的揭露。

（三）思想的重點

當青少年出現下列想法，如：極度想逃避他們無法忍受的情境，如學業上的失敗、家中的困境、沒有朋友、想終止一無法解決的衝突、或是想加入一位已經去世的家人或朋友的行列、想要被懲罰、避免被懲罰、報復及控制；潛意識地想成為一位受難者時均有可能採取自殺的舉動。

（四）外表上的線索

體重減輕、表情平淡、疲倦、眉頭深鎖、垂頭喪氣、憂鬱、悲傷、退縮、不想動、儀表不整、注意力不集中、有時顯得激動及坐立不安。當情緒由悲哀轉變成正常或高昂時須特別小心，

此為高度危險期。

（五）環境上的線索

1. 重要人際關係的結束。
2. 家庭發生大變動，如財務困難、搬家。
3. 顯示出對環境的不良因應，並因而失去信心。

有一部份自殺個案在自殺前，完全沒有任何徵兆，但自殺訊息的發出常意味著個案在吸引別人注意或求助。如何根據個案所發出的訊息，來判斷企圖自殺者真正自殺意思及危險性，是預防自殺悲劇發生的重要指標，根據所判斷的危險性指標來決定危機處理的方式。

陸、影響相關因素之分析

在釐清了相關的名詞定義之後，我們將進一步整理國內外的研究結果，以瞭解與自傷行為發生的各種相關因素。自傷行為的發生往往是多種因素交錯影響而促成的結果，因此目前有關此議題的文獻，因研究者專業背景而有不同的切入點。在進一步整理現有的文獻資料之後，研究者發現青少年自傷行為息息相關的危險因素，可分為三個層面，即：個人、家庭與學校。除此之外，其間的互動關係，也是很重要的因素。部分醫學方面的研究認為如由家族精神病史、家人自殺經驗中去檢視青少年自殺行為乃「生物性因素」，和自殺行為有關，但由於本研究主要從環境方面來檢視相關影響因素，因此在文獻檢視上，並不加入此部分。僅依照上面所提之個人、家庭與學校三層面內所涵蓋的因素來分段詳述之。

一、個人層面

在研究人類行為的時候，我們首先想到的，往往便是個人因素。每個人都是獨特的個體，有所屬的人格特質，在研究問題行為的時候，常使我們也常發現：即使生長在逆境中的人，仍得以順利成長；有偏差行為的人，也不全來自於困乏不足的環境中。所以我們不能將個人問

題完全歸納於環境的影響，而忽略其個人特質與經驗因素。若從現有的文獻資料中，我們可以歸納出幾項與青少年自傷意念或行為有關的背景與心理因素，記錄於下：

（一）性別

個人背景因素方面：性別確實在影響青少年的自殺意圖與行為中造成差異。多數研究發現：女性通常比較容易有自殺意圖和行為（Dubow et al., 1989; Garrison et al., 1991; Reinherz et al., 1995），但是自殺身亡者卻以男性居多。Levy & Deykin（1989）研究顯示：男性青少年與女性青少年因自殺而身亡的比例是 4 比 1，而在曾有過自殺企圖的青少年中，女性青少年則為男性的 3.5 倍。而 Bettles & Walker 的研究則顯示：只有 53% 的男性青少年企圖自殺者表示之前想過要自殺，而在女性企圖自殺者中，則有 69% 表示之前曾有過自殺的想法。如此性別上的數值差異，為何產生？多半是由於當男性決定自殺時，他們通常會抱著必死的決心，而所使用的方法通常較具致命性之故（Brent et al., 1993）。

（二）偏差行為（如酗酒、吸毒、暴力）

任何的偏差行為都可能是適應困難下的產物。當個人遭遇困難，而自己又無法解決、或改變以因應外界的需要時，偏差行為便可能被用來藉以成為解除危機的一種手段。從心理衛生的角度來看，其行為的背後所要表達的，是一種無法用言語溝通的求助的訊息，希望能夠透過這些行為，使其心聲得到回應（吳武典，民 85），這種求助的方法，又最常為不擅紓解情緒壓力的青少年所用。一般社會大眾對有偏差行為的青少年，多半抱持相當負面的態度，殊不知這些青少年一旦對自己的未來不抱持希望時，常常所選取的極可能是，以極端的方式，來結束自己的生命，職是之故也造成了其為自殺的高危險群之一的主要原因（Alessi et al., 1984; Cairns et al., 1988; Tomlinson-Keasey & Keasey, 1988）。有學者則認為：自殺在某種程度而言，是用來「解決」人生難題的方法，而某些偏差行為，如：上癮行為，正好也發揮了如此逃避的功能（Brent et al., 1988; Shaffer, 1988）。以 Jessor & Jessor（1977）對一群高中及大學生所做的縱貫調查研究結果為例，發現偏差行為的產生，常常有連鎖反應，狀況呈現意即偏差行為很少單獨存在，而上述這些行為合併起來，便成為象徵青少年的一種生活型態（life style）。因此我們便

不難看見屬於內顯性的自傷行為，也常常會與屬於外顯性的偏差行為產生相關性致使，各種偏差行為，在青少年身上的共存現象。

（三）疾病

1. 心理疾病

討論與自殺相關的心理疾病時，幾乎所有的研究，都會直指憂鬱症，尤其是併發其他的精神異常疾病，因為這兩者的相關性很高（Andrews & Lewinsohn, 1992; Lewinsohn, Rohde, & Seeley, 1993; Reinherz et al., 1995; Shaffer, et al., 1988; 許文耀、吳英璋，民 85）。目前有關憂鬱症的診斷多半是依循「精神疾病診斷與統計手冊」第四版（Diagnostic and Statistical Manual of Mental Disorders-IV）來進行，在評估上，會考量個人情緒困擾產生的持久性及該情緒問題，對個人生活（行為）所造成的干擾程度。大部份有憂鬱情緒或憂鬱症的人，最常伴隨的便是絕望感與無助感（hopelessness or helplessness），所謂的絕望係指個人覺得自己毫無價值，不管再怎麼努力，也無法改變現況，前途是沒有光明的，而自己的人生也是沒有希望的；無助感則是指個人覺得自己很無能，無法獨立解決問題，也不覺得他人能提供任何協助來改變困境（Harter & Marold, 1994）。有絕望感與無助感的存在，使得個人容易選擇以自殺作為一種逃避問題的方法，不過 Hatton & Valente（1984）也同時表示：有絕望感者，比有無助感者，容易產生自殺行為。因為對後者而言，還是有求助的管道存在，只是他們還沒有接觸到；但對絕望的人而言，生命中的希望，已經不復存在，活下去的意義，似乎也就喪失了。

有關憂鬱症、絕望感與自殺行為的相關性，在以成人為對象的研究中，已經得到驗證，即：絕望感乃是連結憂鬱及自殺行為之間的關鍵變項。不過，在以青少年為對象的研究中，這三者的相關性便比較沒有這麼絕對。雖然仍有研究發現絕望感比憂鬱更能解釋青少年的自傷行為（McLaughlin, Miller, & Warwick, 1996），但也有研究發現：對沒有死亡意圖的自傷者而言，通常是由於憂鬱而非絕望感影響自傷企圖（Cole, 1989）的，故不論如何，絕望感會先影響青少年解決問題的能力，而當解決問題的能力出現障礙時，這些青少年們便比較可能會以自傷手段，

來處理生命問題。

2. 生理疾病

除了有偏差行為之青少年外，罹患慢性病的青少年，也往往屬於自殺的高危險群。不可諱言的：隨著生理上的成長，青少年的心理也自然跟著有所轉變，諸如：他們開始注重外表（如長相、身高、體重和性徵的發育），也常常挑剔自己外表上令人不滿的地方，而多數青少年更相信，外表影響他們受歡迎及被同儕接納的程度。由於慢性疾病或多或少會阻礙其生理上的成長，因此這些青少年對自我形象及自我價值的認定，可能會受到影響。再加上疾病纏身，更會使得這些花樣年華孩子的生活多會受到限制，此時若外在精神方面上支持系統薄弱，將會促使其對生命感到心灰意冷，進而容易選擇以「自殺來結束痛苦人生」的可能性，隨之增加（Blumenthal & Kupfer, 1988; Lewinsohn et al., 1993）。

以上這些個人層面因素，固然解釋了部分青少年的自殺行為，但我們也很容易發現：許多自殺青少年並沒有出現上述之行為，而有上述行為的青少年也有很多並沒有自殺經驗。由此可見，我們仍有必要去檢視其他非個人方面，但也可能影響青少年自傷行為的外在因素，此亦本研究首先便從青少年社會化的基礎單位：「家庭」開始討論之主因。

二、家庭層面

家庭是每個人成長學習最基本的環境，兒童與青少年的行為和生活規範，更主要型塑於家庭之中。即使同儕團體的影響力在此時期已慢慢增強，家人的影響，仍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Youniss & Smollar, 1985）。因此，家庭因素乃是青少年研究中，不容被忽略的主要部分。一般而言，國外研究最常被發現與青少年的自傷行為有關的家庭因素包括：受虐經驗與目睹家庭暴力、親子關係、父母親的婚姻關係以及家庭社經地位等。

（一）家庭親子關係

家庭的親子衝突是一種互動的方式，但也是家庭成長過程的必經之路。此時的父母親與青少年子女，都會因衝突而面臨相當多的壓力，只是這樣的壓力，並非為導致問題之必然狀況，許多家庭還是能安然度過此「風暴期」（Smetana et al., 1991）而臻入順境。但對於當時沒有

妥善處理親子衝突的家庭而言，便可能因此而埋下了日後青少年問題的種子。

根據研究發現，在各種與自殺行為相關的親子關係因素中，親子間的溝通 (Adams, Overholser, & Seeley, 1993; Marttunen, Aro, & Lonqvist, 1993) 是最常被發現的重要因素。

溝通乃是解決問題與日常互動中不可或缺的一部份，故缺乏溝通或溝通不良往往會限制家人的互動，也降低解決問題的可能性。許多研究 (Kirk, 1993; Mckenry et al, 1982) 指出影響青少年自殺相關的家庭溝通因素包括：溝通障礙或無效 (communication barriers and ineffectiveness)、負面或破壞性的溝通方式 (negative and damaging statements)、爭辯與拒絕 (arguments and rejection)，以及不當的管教與身教 (inappropriate discipline and unhealthy modeling)。所謂無效的溝通或溝通障礙指的是親子間無法開誠布公、自由自在的談論問題。而有自殺經驗的青少年通常表示，他們不願意也無法和其父母溝通。這些青少年之所以不願意和父母溝通，多半是因為這些父母傾向於以相當負面與否定的言詞來批評他們，也因此增加他們自傷的動機。除此之外，也有研究顯示，和沒有自殺經驗的青少年相比，有自殺經驗的青少年比較會和其父母親產生爭辯的情況 (Hawton, 1982)；而有自殺經驗的青少年，也比較會認為其父母常常會拒絕他們，不肯傾聽他們的需要與問題。而不當的管教，特別是嚴厲的方式，也往往會產生負面的效果 (Jacobs, 1971)。

(二) 父母親的婚姻關係

有位曾有自殺經驗的青少年說：「我覺得我爸媽之間的關係很不好，他們常常吵得很厲害，從他們身上，我看不到愛情與希望」(譯自 Smith & Crawford, 1986, p. 317)。當父母關係不和諧，而且常常發生衝突的時候，他們為了彼此的婚姻關係危機，已經無暇顧及子女的需求與問題，更遑論關心或提供子女必要的情緒支持 (Bush & Pargament, 1995; Eskin, 1995)。當青少年是在充滿衝突的環境中成長時，他們常常會覺得自己很孤獨、沒有人喜愛，而且是「可能被拋棄的」(expendable)，因此他們在遇到問題時，會採取自傷行動的可能性便增加 (McWhirter et

al., 1993)。從現實來看：當父母因為他們自身的問題而自顧不暇時，他們往往不會注意到孩子的困擾，當然更不可能因而提供必要的支持與協助，而這些青少年彷彿變成了家中的「代罪羔羊」，走入極端只有以生命的結束，來卸下家庭中的苦難與悲情，殊不知反而是成了另一種大問題。

（三）受虐經驗與目睹家庭暴力

根據中華兒童福利基金會的資料顯，民國八十二年至八十三年間，全省共有二千零八十個兒童虐待案件被告發，較前一年增加百分之十三，而在這些施虐者中，父母親就佔了百分之八十。除此之外，又有調查顯示，當父母與青少年孩子有爭執時，大約有百分之二十五的母親，會以打耳光來解決問題，而每六到十三個父親中便會有一位以揍人、推撞或腳踢等暴力方式，來處理親子間的紛爭（王淑女，民 83）。從國內層出不窮的癩兒案來看，有許多父母認為孩子是他們的財產，並抱持著「不打不成器」的觀念，持續對孩子施暴。

和受虐兒童不同的是，遭受暴力虐待的青少年有不少會選擇「離家」或「自殺」來避免受虐的情境，因為他們認為自己在家庭中，是可被拋棄的一員（the dispensable child），即使離開，也不會有人感到惋惜（Kirmayer, Malus, & Boothroyd, 1996; Lipschitz et al., 1999）。Lipschitz 等學者（1999）針對 71 名因急性精神疾病而入院的青少年所進行的調查更發現：其中 36 位曾企圖自殺，28 位曾有過自我傷害，而在這 64 位有過自傷經驗的青少年中，就有 43.7% 表示曾經被家人施虐，61% 有過被精神虐待與被疏忽的經驗，在透過多元分析之後，他們更進一步發現：精神上的疏忽（emotional neglect）對這些青少年自我傷害，產生的影響，可能比肢體上的傷害更大。

由以上的研究結果，証實目睹家庭暴力，確實成為了青少年自傷的危險因子。然而，相較於受父母肢體虐待的孩子，目睹家庭暴力的孩子，則往往更容易成為被忽略的受害者。不過已經有研究發現，目睹家庭暴力的孩子，也許不會馬上呈現出所謂的「問題」，但多多少少埋下了日後青少年呈現出各種極端的自毀行為的因子，幸運的逃過一劫，不幸的必然自殺，另外如逃家、藥物濫用、自殺或殺人的念頭卻有可能發生（Garbarino & Plantz, 1984）。

以上的相關文獻資料顯示，家庭中的暴力行為，不管是否針對青少年本身，其所造成的影響將不只是青少年本身可能會學習到暴力行為而已，更深層，更可怕的是青少年竟以自殺作為永久的逃離，或是以自傷來遏止家庭暴力的情境，都是成為青少年可能採行的自我解決方式。

（四）家庭社經地位

國外已有相當的資料顯示：社經地位的不同與死亡率有很高的相關性（Taylor et al., 1998），但其相關性的方向，並不一定相同。如涂爾幹發現：在十九世紀末的歐洲，高社經地位者的自殺率反而比較高。但到了二十世紀時，大多數的研究則發現：來自低社經地位的人，其自殺的機率忽然升高。此外，也有資料顯示：移民的自殺機率較高，而地社經地位低之移民的自殺比率是其間最高的部分。推衍的結果，就青少年而言，來自低社經地位家庭的青少年比較容易產生自傷行為（Goodman, 1999），因為家庭的困境，身處其中的青少年受到外在環境之壓力，增加他們無法改變現況的無力感，使得其產生自殺行為的危險性提高已是不爭的事實。不過也有研究者認為：家庭社經地位的影響並非構成單一的原因，往往是當它和低學業成就相連結時，才會使青少年感到絕望，進而增加其自傷的動機（Lewis et al., 1988）。

三、學校層面

家庭是個人社會化的第一基礎，而學校則是青少年社會化與生活教育中，不可或缺的一部份。學校同儕的影響力，往往在此時取代了家庭，因此，學校因素與青少年自傷行為的相關性，自是不容被忽視。以下本研究將針對與青少年自殺行為，有關學校因素加以闡述：

（一）同儕關係

何謂同儕？所謂的同儕團體是指同齡或年齡相近者，所組成之初級團體（primary group），因青少年多以學校為其主要的社交場域，故其同儕關係的建立，也多以學校同學關係為基礎。許多研究青少年的學者，都肯定同儕對青少年的行為的影響力，唯早期研究傾向於視同儕團體對青少年的影響為負面，認為青少年偏差行為，均係受到同儕價值或態度的影響而產生。然而

近期的研究卻發現：同儕影響力，並不必然是負面的，反而對青少年的發展，也能產生了正面的功能（Brown, 1990），其中的影響過程與機制，並非簡單而唯一的。只是不論同儕所影響的，是正向或負向的行為，其對青少年行為的影響，都可能是因子，而且絕不容忽視，因此在研究影響青少年某種行為產生的時候，同儕團體為必要檢視的主軸部分。

一般而言，同儕團體對青少年的影響可分成質（互動關係）與量（互動頻率）兩大部分，而國內一項「比較親子關係與同儕關係對青少年前期之影響」的研究顯示（羅國英, 1996）：青少年多半認為：他們比較能夠從同儕身上得到尊重與情緒上的支持。當他們有心事時，他們也傾向於與同儕訴說；換言之，同儕的主要功能是情感性的，可於必要時，提供情緒上的支持與鼓勵。而相關的文獻也發現：有自殺經驗之青少年的同儕關係，往往比較不好，這使得他們在面對問題的時候，無法從同儕身上得到及時的情緒支持，終至以極端的方式自殺來面對並解決之際，是青少年極有可能的抉擇（Cole et al., 1992; Tishler et al., 1981; Veiel et al., 1988）。

（二）師生關係

除了同儕關係，青少年在學校中之互動尚屬密切的，要算是教師了，因此，在探究學校因素的時候，師生關係也是不容被忽視的一環。在學校的學習環境中，老師除了傳遞知識面外，也必須提供教室常規（rules），讓學生能專心於課堂的活動，為自己的行為負責，並且表現出良好的人際關係（金樹人，民 87）。此外，教師在情緒支持方面，也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有研究顯示：許多學業成就低落的學生表示當：自己無法從教師及同學身上得到情緒支持，而為求保持自尊，這些學生反而會以偏差或退縮的行為來，面對他們認為不友善的學習環境（McCallum & Bracken, 1993）。在國內一些相關之學習中輟原因的研究中也發現：得不到老師的支持，覺得老師故意找麻煩，以及無法符合老師的期待，才是他們離校的原因之一（劉秀汶，民 88；Roeser & Eccles, 1998）。由此可見，師生互動關係的品質，也是影響學生行為的重要學校因素之一。儘管如此，相較於同儕關係，針對師生關係對青少年自傷行為之影響力的研究，卻明顯不足，僅有少數的文獻討論到這兩者的相關性（Curran, 1986），不過綜觀這些份研究均

初步可發現：學校老師在青少年有需要的時候，若能提供即時的情緒支持與解決問題之道，將能有助於避免杜絕青少年在實際生活中遇到壓力時走上絕境之不幸。

（三）學業成就與期望

過高的學業期待也往往是一個重要的壓力源，特別是當青少年發現自己的學業成就與期望，有相當落差的時候（Lewis et al., 1988），而這種落差，最可能發生在學業成就低落的學生身上。然而國內有些案例卻顯示：學業成就高的青少年，也會有自殺行為，這種現象說明，學業成就與期望間的落差，是與青少年自殺行為有關的因素。除了個人對自己學業表現的滿意程度之外，國內有相當多的父母親抱持「望子成龍、望女成鳳」的心理，常常對子女透露較高的學業（學歷）期望，造成隱性之壓力？目前雖然沒有文獻發現這種期待與青少年自傷行為間的相關性，但從一些自殺案例中，我們可以感受到其中可能產生的壓力源由，故在建立本土化防範青少年自殺行為的模式中，應該檢視父母與個人學業期待間的落差。

四、生活中的壓力事件

許文耀與吳英璋（民 84）曾對自殺歷程的產生提出慢性歷程（chronic process）與急性歷程（acute process）的看法，他們認為自殺的產生主要是經由此兩個重要歷程互動而成，所謂慢性歷程是指長期累積的內外負面影響過程；而急性歷程則是生活中突發的壓力事件。當兩者合併時，便不免引發自殺行為。換言之，如果青少年的家庭與學校關係出了問題，當此之時，生活中又出現了足以影響個人情緒甚鉅的壓力事件時，其產生自殺意念或行為的危險性就會增加。最近有研究採用質性的深度訪談方式，來探討青少年自殺意念的發展，也發現了下列之類似的結果：一般青少年會從不同的管道來建構其對自殺的概念，當環境持續讓他們感到不愉快時，便會令其處於 - 較脆弱的狀態下，若此時再發生外在的刺激事件，自殺意念就比較容易產生（歐素汝、余漢儀，民 86）。換言之，青少年的自我傷害，也許並不是如成年人所認為「一時衝動」的結果，此自身的概念會受到外在環境的影響，若此時受到一些立即性的壓力事件時，

其自殺意念或行為產生，的可能性便會大幅度地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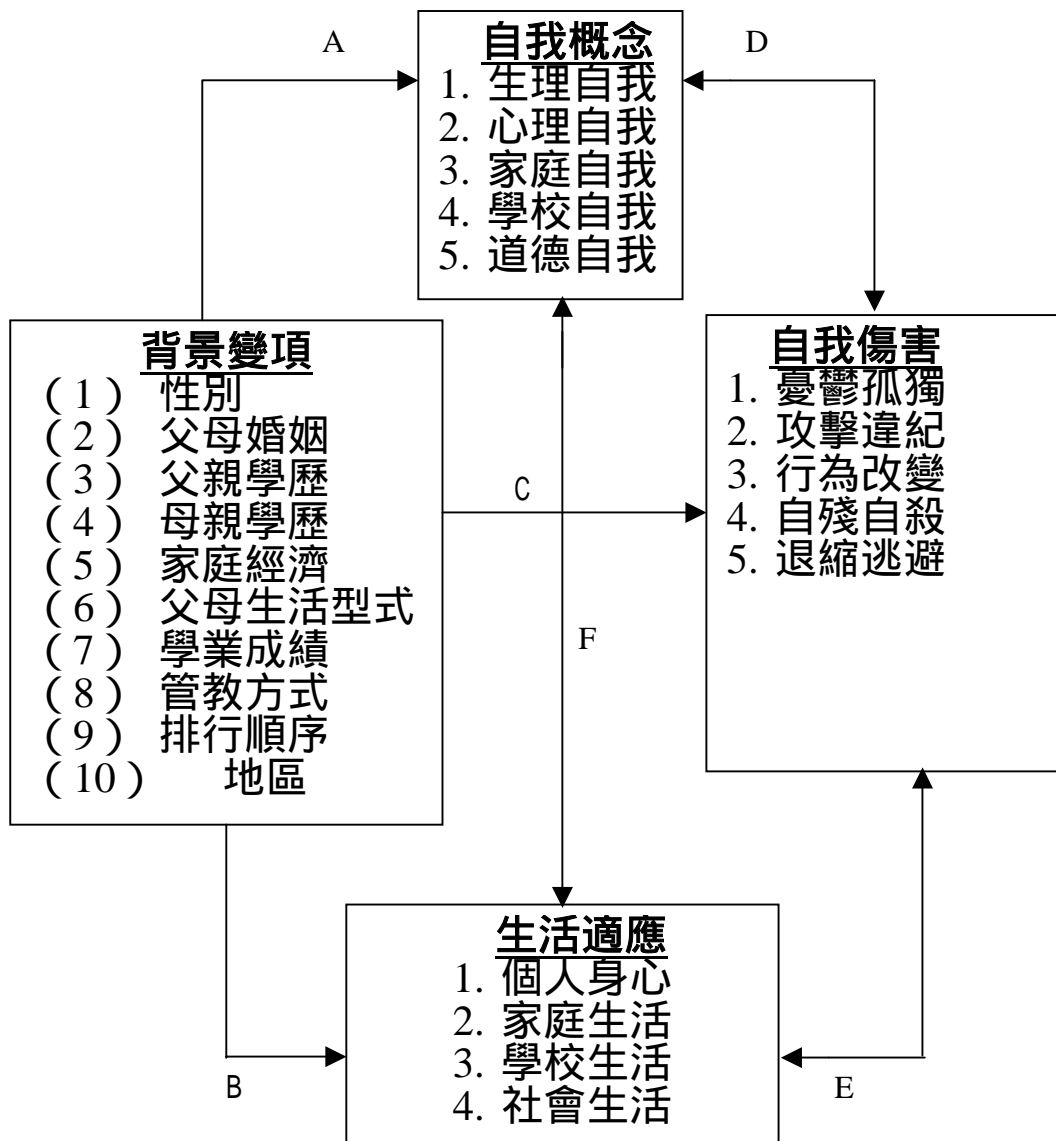
綜合以上國外的文獻資料，我們可以發現：家庭與學校因素與青少年自殺行為，實在存在著某種程度的相關性，不過，其所展現的，畢竟非國內的狀況，國內對此議題研究多年的學者許文耀教授，最近在檢視了青少年自殺危險性行為的發生模式後發現：「家庭困境」（包括家人關係與家庭氣氛）與「學校困境」（包括課業壓力、師生關係與學校適應）對青少年自我傷害的產生有影響力，而家庭困境的影響力，又大於學校困境（許文耀、林宜旻，民 88）綜合上述各項文獻之研討，研究者、明白地釐清了一個結論，即國內相關青少年的自殺資料的研究結果基本上是與國外研究結果相吻合可見已是「人同此心、心同此理」。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章根據研究動機、研究目的，並配合文獻探討的結果，作為研究的架構依據。本研究以文獻分析法及問卷調查法為主、以探究研究架構所含的研究問題；茲就本研究方法分為研究假設、研究架構、研究對象之取樣、研究工具之選擇、實施程序及資料處理等項，依序分節敘述。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主要目的在探討國中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關係性之研究。依據研究動機與目的，及綜合文獻探討與分析，以自我概念、生活適應為自變項，以自我傷害為依變項。其次，以學生個人背景（性別、父母婚姻、父親學歷、母親學歷、家庭經濟、父母生活型式、學業成績、管教方式、排行順序、地區）為中介變項，以探討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及自我傷害之關係，以及此關係受到學生性別、父母管教方式等所影響加以探討。茲將本研究的研究架構設計圖如 3-1：



(一) A、B、C 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統計運用模式 (二) D、E、F 積差相關

(三) D、E 雙因子變異數分析

(四) D 與 E 多元逐步迴歸分析

圖 3-1 國中學生之背景變項、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關係之研究架構

第二節 研究實施程序及進度管制

壹、實施程序

本研究之進行其程序分為：(一)準備階段(二)發展階段(三)研究階段(四)完成階段。各階段並依下列步驟實施。(一)研讀分析文獻,(二)確定研究主題,(三)撰擬研究計劃,(四)發展研究工具,(五)編製研究工具(六)進行問卷預試(七)編製正式問卷(八)進行調查研究(九)電腦資料處理(十)撰寫論文報告。如圖 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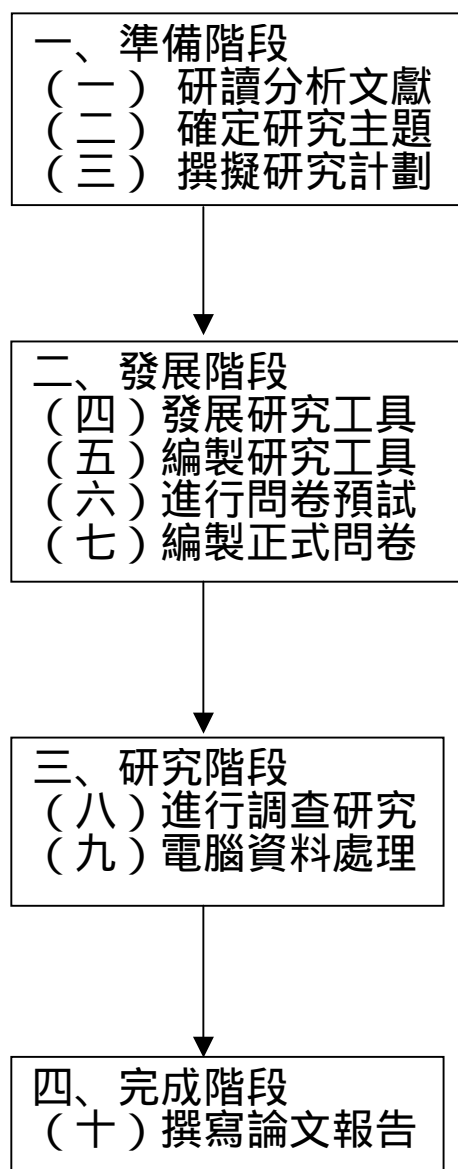


圖 3-2 研究實施程序

一、準備階段

(一) 收集分析文獻

廣泛收集國內外相關文獻資料，利用國立政治大學社會科學資料中心全國博碩士論文資料、圖書館教育資料光碟系統 (Educational Resources Information Center ; ERIC), 博碩士論文摘要系統 (Dissertation Abstracts On Disc ; DAO), 收集並研讀期刊、書籍、文獻、並經分析、整理，建構研究架構，以形成研究主題。

(二) 決定研究主題

經廣泛收集及研讀文獻後，對國中學生自我傷害有了更深一層次的了解，以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作為建構研究的主要架構。並經指導教授指導、修正，確認研究主題為「國中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關係之研究」。

(三) 撰擬研究計劃

撰寫研究計劃，共分三章敘述，第一章緒論，包含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研究問題與研究假設，重要名詞釋義，研究範圍與研究限制。第二章文獻探討，第三章包含研究方法，包含研究架構，研究實施程序及進度管制，樣本與抽樣方法，施測工具，測驗實施過程，資料處理。

二、發展階段

(四) 發展研究工具

為研究需要發展問卷作為研究工具，在發展工具過程中主要分成兩個步驟，一：以目前國中學生生活問題主題，進行了解研究主題實務層面的現況，其二：結合文獻理論，作為編製工具的基礎。

(五) 編製研究工具

依研究之需要，結合理論分析，編製研究工具。研究問卷除了基本背景資料調查外，並依研究架構，分為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及自我傷害三個量表。

(六) 進行問卷預試

選定樣本後，將編製的問卷進行預試並將預試的結果進行統計分析，以信度、效度考驗對題目進行篩選或修正題目，並請指導教授檢核，以確保問卷的品質。

(七) 編製正式問卷

經預試的問卷，篩選及修正題目後，考驗其信度、效度，確定量表題目，編製正式問卷，作為本研究的研究工具。

三、研究階段

(八) 進行調查研究

在調查研究過程分為兩部分，第一部份為問卷調查，依研究需要選取研究樣本，並實施正式問卷調查，深入了解研究問題。問卷調查以郵寄方式進行，請各學校並請輔導主任或相關人員負責，並以委託信函、推薦信函或電話請託，懇請受試者惠予協助，期使問卷的回收率能達相當水準。

(九) 電腦資料處理

問卷回收後，檢視問卷並予以分類，及輸入電腦建檔處理，並登錄問卷施測結果，再進行資料分析，並以統計考驗研究假設，以了解研究結果。

四、完成階段

(十) 撰寫論文報告

將研究結果寫成論文，提出研究結論與建議，完成研究論文後，申請參加學位論文口試。

貳、研究管制進度

為求研究進度的確切執行，並依時限完成，將各分項進度以甘特圖呈現

- 一、 研讀分析文獻：89 年 12 月至 90 年 4 月
- 二、 確定研究主題：90 年 4 月

- 三、 撰擬研究計劃：90 年 4 月至 5 月
- 四、 發展研究工具：90 年 5 月至 6 月
- 五、 編製研究工具：90 年 6 月至 8 月
- 六、 進行問卷預試：90 年 8 月至 9 月 15 日
- 七、 編製正式問卷：90 年 8 月至 9 月
- 八、 進行調查研究：90 年 11 月至 12 月 15 日
- 九、 電腦資料處理：91 年 1 月至 91 年 2 月
- 十、 撰寫論文報告：91 年 2 月至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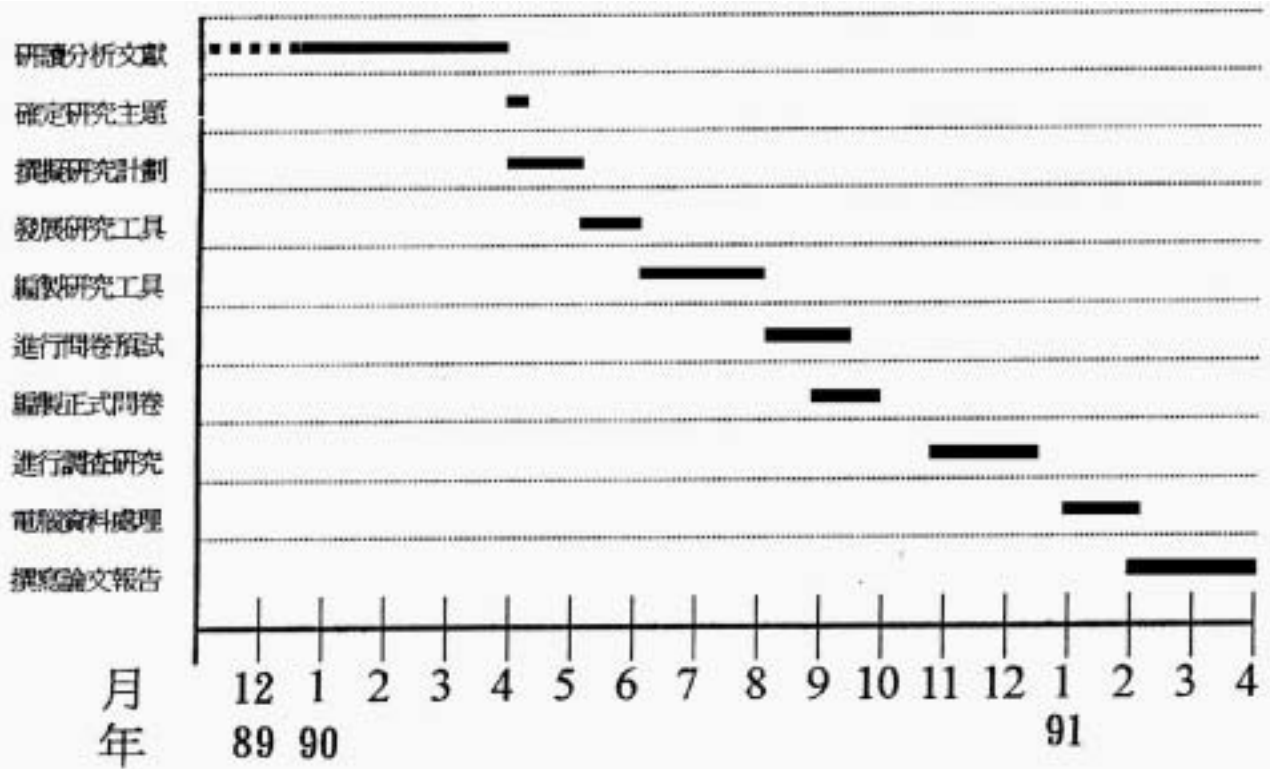


圖 3-3 研究實施進度管制圖

第三節 樣本與抽樣方法

壹、研究樣本

本研究以九十學年度國民中學二年級學生為研究對象，因資源、時間的限制，僅以我國台灣南部高雄縣所屬之國民中學作為本研究的母群體。

貳、抽樣方法

本研究以「多種群聚抽樣法」(multiple-cluster sampling)進行抽樣。其步驟如下：

- 一、 首先將高雄縣依都市化程度，分為都市型、鄉鎮型、偏遠型三種地區類型，然後就高雄縣之國民中學採立意取樣 (purposive sampling)，選擇具有代表性或典型的學校作為取樣的來源 (如表 3-1)，計有高雄縣五甲國中、鳳山國中、鳳甲國中、梓官國中、大寮國中、岡山國中、六龜國中、杉林國中、溪埔國中等，合計九所國中，每校抽取四班，每班約 35 名，總計 1057 人。
- 二、 其次就受選學校隨機取樣四班 (目前編制男女混合班，每班約 35 名)，問卷實際發放數 1057 份，回收 1032 份，回收率為 97.64%。經檢視試問卷後，剔除填答不全或問題填答反應固定式 46 份，合計有效樣本 986 份，可用率 95.54%，有效樣本分析如表 3-1。

表 3-1 施測樣本地區、學校人數分配表

項目別 區域別	校名	發放數	回收數	剔除數	有效樣本
市區型	五甲國中	1 1 5	1 0 8	8	1 0 0
	鳳山國中	1 2 5	1 1 9	3	1 1 6
	鳳甲國中	1 4 5	1 4 2	4	1 3 8
鄉鎮型	梓官國中	1 2 0	1 2 0	6	1 1 4
	大寮國中	1 2 5	1 2 5	5	1 2 0
	岡山國中	1 2 0	1 2 0	5	1 1 5
偏遠型	六龜國中	1 0 2	1 0 0	3	9 7
	杉林國中	1 1 0	1 0 9	8	1 0 1
	溪埔國中	9 5	8 9	4	8 5
總計	九所國民中學	1 0 5 7	1 0 3 2	4 6	9 8 6

第四節 施測工具

本研究以文獻分析及問卷調查為主。為研究需要，編製「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問卷」、「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問卷」、「國民中學學生自我傷害問卷」。

壹、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問卷

一、問卷架構

本研究問卷第一部份，以「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為主要架構，經研究動機探討社會現象中，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的現況，再經文獻探討分析以 Fitts (1965) 所編定之「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的向度分類為架構，並參考江國樑「國小教師自我概念量表」(民 89)、侯雅齡「國小兒童自我概念」(民 87) 與楊妙芬、宋秋萍「兒童自我概念量表」(民 83) 等發展而成的測量工具，蒐整編製預試問卷，將「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問卷」分為：

- (一.) 生理自我：代表受試者對自己身體和外貌方面的看法。
- (二.) 心理自我：反映出自我價值感，個人對自己性格或情緒所進的自我評估。
- (三.) 家庭自我：反映對身為家中一份子，所感受到的勝任感及價值感，為對自己與週遭家人間關係看法。
- (四.) 學校自我：對自己在學校的表現採何種看法，及認為在這樣情境中，他人如何看待自己的表現。
- (五.) 道德自我：在反映學生自己對自我道德控制及對道德價值，事情對錯的看法。

二、填答計分

本問卷採李克特式 (Likert-style) 填答計分，受試者依其在生活中對於自我概念各層面 (包含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五個層面) 的感受，直接於每一題圈選代表適當的數字。1 表示「完全不符合」；2 表示「部分不符合」；3 表示「部份符合」；4 表示「大部份符合」；5 表示「完全符合」。計分方式此五點量表計分，分別計 1 分、2 分、3 分、4 分、5 分。當受試者各層面得分越高，表示自我概念越高。

三、 預試之實施

表 3-2 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自我傷害問卷預試樣本分配表

校 名	發出份數	回收份數	有效份數
忠孝國中	52	52	48
橋頭國中	50	50	47
內門國中	47	47	45
合 計	149	149 (100%)	140

問卷預試對象以高雄縣三所國中並以都市型（忠孝國中）、鄉鎮型（橋頭國中）、偏遠型（內門國中）各一所，並隨機抽取一個班級，共計 149 份，回收問卷 149 份，回收率 100%。其中經問卷檢核，剔除填答不全和固定反應的問卷 9 份，共計有效問卷 140 份，可用率 93.95%，預試樣本分配如表 3-2。

四、 正式問卷之編製

預試問卷之資料統計，以文獻探討及專家等之建構效度為依據，運用 SPSS/PC+統計套裝軟體進行因素分析，設定五個因素，其特徵值分別為 2.528、2.154、3.056、2.526、3.067，其特徵值均大於 1，此五個因素佔總變異之累積百分比為 63.49%。經檢核各因素試題，乃將因素負荷量較低及題意與因素差距較大的題目 1、6、9、15、19、21 刪除，本問卷題目計 21 題，有關因素摘要表如表 3-3。

五、 效度及信度

（一）效度分析

本問卷以探索性因素分析的原理，並以主成分分析法（principal component analysis）抽取因素，以最大變異數法（Varimax）進行正交轉軸。因素分析結果，依各題目所匯集之因素特性加以命名。因素分析結果經篩選因素負荷量低及與題意差距較大之題目，其因素命名與原建構效度符合，各因素結構如表 3-3。

表 3-3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問卷因素結構摘要表

因素別	題號	因素負荷量	特徵值	共同性	解釋變異量
生理自我	1	.620	2.258	.462	12.039%
	2	.673		.501	
	3	.816		.697	
	4	.765		.593	
心理自我	5	.837	2.154	.742	10.258%
	6	.742		.650	
	7	.608		.609	
家庭自我	8	.859	3.056	.776	14.553%
	9	.781		.723	
	10	.510		.463	
	11	.601		.582	
	12	.838		.744	
學校自我	13	.865	2.256	.792	12.030%
	14	.848		.826	
	15	.777		.717	
道德自我	16	.739	3.067	.668	14.604%
	17	.665		.675	
	18	.772		.662	
	19	.684		.600	
	20	.569		.454	
	21	.487		.395	

(二) 信度分析

信度考驗以量表之內部一致性表示，如表 3 - 4。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問卷各分量表的 Cronbach 值分別為 .7322、.7491、.8360、.8604、.7896，而總量表的 Cronbach 值為 .8748，顯示本問卷之總量表與各分量表內部一致性高，信度佳。

表 3-4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問卷信度分析摘要表

分量表	內含題目	Cronbach
生理自我	2、3、4、5	.7322
心理自我	8、10、11	.7491
家庭自我	12、13、14、16、17	.8360
學校自我	18、20、22	.8604
道德自我	23、24、25、26、27、7	.7896
總量表	21 題	.8748

貳、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問卷

一、問卷架構

本研究問卷第二部份，以「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為主要結構，經文獻探討分析，以陳李綢（民 85）「青年生活適應量表」，蔡姿娟（民 88）「國中生生活經驗問卷」，蔣桂媛（民 82）「高中學生生活經驗問卷」，等發展而成，蒐整編製成預試問卷，將「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分為（一.）個人身心：代表受試者，對自我覺知，特質之認知以及自信心，將成效表現之信念。

（二.）家庭生活：代表個人對家中父母兄弟姐妹之間互動的認知及家庭生活的滿意經驗。

（三.）學校生活：代表受試者對學校環境之生活管理，師生、同儕間相處感受。

（四.）社會生活：反應受試者對社會的認知、與社會的互動，及處世的問題解決能力。

二、填答計分

本問卷採李克特式（Likert-style）填答計分，受試者依其在生活中對於自己在各層面（包含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四個層面的感受，直接於每一題後圈選代表適當的數字。1 表示「完全不符合」；2 表示「大部分不符合」；3 表示「部份符合」；4 表示「大部份符合」；5 表示「完全符合」。計分方式此五點量表計分，分別計 1 分、2 分、3 分、4 分、5 分。當受試者各層面得分越高，表示生活適應得越好。

三、預試之實施

問卷預試對象以高雄縣三所國中並以都市型（忠孝國中）、鄉鎮型（橋頭國中）、偏遠型（內門國中）各一所，並隨機抽取一個班級，共計 149 份，回收問卷 149 份，回收率 100%。其中經問卷檢核，剔除填答不全和固定反應的問卷 9 份，共計有效問卷 140 份，可用率 93.95%，預試樣本分配如表 3-5。

表 3-5 學生生活適應預試樣本分配表

校 名	發出份數	回收份數	有效份數
忠孝國中	52	52	48
橋頭國中	50	50	47
內門國中	47	47	45
合 計	149	149 (100%)	140 (93.95%)

四、正式問卷之編製

預試問卷之資料統計，以文獻探討及專家等之建構效度為依據，運用 SPSS/PC+統計套裝軟體進行因素分析，設定四個因素，其特徵值分別為 2.905、1.947、2.238、2.550，其特徵值均大於 1，此四個因素佔總變異之累積百分比為 56.706%。經檢核各因素試題，乃將因素負荷量較低及題意與因素差距較大的題目 4、8、9、10、15、18 刪除，本問卷題目共 17 題，有關因素摘要表如表 3-6。

表 3-6 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問卷因素結構摘要表

因素別	題號	因素負荷量	特徵值	共同性	解釋變異量
個人身心適應	1	.666	2.905	.573	17.091%
	2	.752		.659	
	3	.836		.772	
	4	.526		.447	
	5	.618		.540	
家庭生活適應	6	.673	1.947	.548	11.453%
	7	.714		.691	
	8	.811		.691	
學校生活適應	9	.527	2.238	.482	13.166%
	10	.821		.704	
	11	.821		.731	
	12	.550		.479	
社會生活適應	13	.637	2.550	.492	14.997%
	14	.658		.526	
	15	.698		.567	
	16	.521		.282	
	17	.623		.454	

五、 效度及信度

(一) 效度分析

本問卷以探索性因素分析的原理，並以主成分分析法抽取因素，以斜交法 (Oblimin) 進行斜交轉軸。因素分析結果，依各題目所匯集之因素特性加以命名。因素分析結果經篩選因素負荷量低及與題意差距較大之題目，其因素命名與原建構效度符合，各因素結構如表 3-6。

(二) 信度分析

信度考驗以量表之內部一致性表示，如表 3 - 7。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問卷各分量表的 Cronbach 值分別 .7995、.7035、.7365、.6848，而總量表的 Cronbach 值為 .8523，顯示本問卷之總量表與各分量表內部一致性高，信度佳。

表 3-7 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問卷信度分析摘要表

分量表	內含題目	Cronbach
個人身心的適應	1、2、3、6、7	.7995
家庭生活的適應	11、12、13	.7035
學校生活的適應	14、16、17、5	.7365
社會生活的適應	19、20、21、22、23	.6848
總量表	17 題	.8523

參、國民中學學生自我傷害問卷

一、問卷架構

本研究問卷第三部份，以「國民中學學生自我傷害」為主要架構，經文獻探討分析，以吳英璋、金樹人、許文耀（民 84）所編製的「自我傷害行為篩選量表」，發展而成的測量工具，在高雄縣國民中學抽樣，以問卷調查，或實際晤談，編製成預試問卷，此問卷分為：

- （一．）憂鬱孤獨：反應受試者，對自己情緒低落、孤單，或不安，以及行為的變化的看法。
- （二．）攻擊違紀：反應受試者對自己「生氣」情緒外顯行為，以及個性狀態，不當的行為等的看法。
- （三．）行為改變：反應受試者對自己個人，在學行為的改變，或請假，生病以及意外事件發生的看法。
- （四．）自殘自傷：反應出受試者對自我傷害的行為或念頭發生以及討論或使用過自殺的方法所進行的自我看法評估。
- （五．）退縮逃避：反應出受試者對自己在個性上比較孤獨，或人際關係狀態與他人相處困難的自我看法。

二、填答計分

本問卷採李克特式（Likert-style）填答計分，受試者依其在生活中對於自我傷害各層面（包含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五個層面）的感受，直接於每一題後圈選代表適當的數字。1 表示「總是如此」；2 表示「經常如此」；3 表示「有時如此」；4 表示「很少如此」；5 表示「從未如此」。計分方式此五點量表計分，分別計 1 分、2 分、3 分、4 分、5 分，當受試者各層面得分越高，表示自我傷害感受越低。

三、預試之實施

表 3-8 學生自我傷害問卷預試樣本分配表

校名	發出份數	回收份數	有效份數
忠孝國中	52	52	48
橋頭國中	50	50	47
內門國中	47	47	45
合計	149	149 (100%)	140 (93.95%)

問卷預試對象以高雄縣三所國中並以都市型、鄉鎮型、偏遠型各一所，並隨機抽取一個班級，共計 149 份，回收問卷 149 份，回收率 100%。其中經問卷檢核，剔除填答不全和固定反應的問卷 9 份，共計有效問卷 140 份，可用率 93.95%，預試樣本分配如表 3-8。

四、問卷之編製

預試問卷之資料統計，以文獻探討及專家等之建構效度為依據，運用 SPSS/PC+統計套裝軟體進行因素分析，設定五個因素，其特徵值分別為 3.687、3.029、2.723、2.446、2.386，其特徵值均大於 1，此五個因素佔總變異之累積百分比為、62.052%。經檢核各因素試題，乃將因素負荷量較低及題意與因素差距較大的題目 7、8、9、15、20、25 刪除，本問卷題目共 23 題，有關因素摘要表如表 3-9。

五、效度及信度

(一) 效度分析

本問卷以探索性因素分析的原理，並以主成分分析法抽取因素，以最大變異數法進行正交轉軸。因素分析結果，依各題目所匯集之因素特性加以命名。因素分析結果經篩選因素負荷量低及與題意差距較大之題目，其因素命名與原建構效度符合，各因素結構如表 3-9。

表 3-9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傷害問卷因素結構摘要表

因素別	題號	因素負荷量	特徵值	共同性	解釋變異量
憂鬱 孤獨	1	.687	3.687	.591	16.030%
	2	.748		.674	
	3	.742		.660	
	4	.647		.539	
	5	.710		.589	
	6	.727		.622	
攻擊 、 違紀	7	.784	2.386	.700	10.375%
	8	.823		.772	
	9	.541		.442	
	10	.349		.381	
	11	.587		.416	
行為 改變	12	.656	2.446	.546	10.634%
	13	.626		.637	
	14	.637		.636	
	15	.754		.596	
自殘 自傷	16	.797	3.029	.762	14.604%
	17	.723		.593	
	18	.735		.666	
	19	.803		.693	
退縮 逃避	20	.686	2.723	.681	11.841%
	21	.722		.721	
	22	.764		.712	
	23	.755		.644	

(二) 信度分析

信度考驗以量表之內部一致性表示,如表 3-10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問卷各分量表的 Cronbach 值分別為 .8490、.7099、.7334、.8216、.8293,而總量表的 Cronbach 值為 .8939,顯示本問卷之總量表與各分量表內部一致性高,信度佳。

表 3-10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傷害問卷信度分析摘要表

分量表	內含題目	Cronbach
憂鬱、孤獨	1、2、3、4、5、6	.8490
攻擊違紀	10、11、12、13、14	.7099
行為改變	16、17、18、19	.7334
自殘自傷	21、22、23、24	.8216
退縮逃避	26、27、28、29	.8293
總量表	23 題	.8939

第五節 測驗實施過程

壹、施測日期

本研究施測方式採預試問卷的測驗及正式問卷的施測兩部份。

- 一、預試問卷的施測：預試問卷的施測以高雄縣忠孝國中、橋頭國中、內門國中三所學校，隨機取樣各二班二年級的學生，作為施測樣本。日期自 90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15 日施測。
- 二、正式問卷的施測：樣本如表 3-1，日期自 90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15 日。

貳、施測步驟

- 一、預試問卷施測前以書面資料通知及電話聯繫該校的輔導室主任或是委託人員，先告知問卷施測的方式及注意事項，以避免學生誤答或漏答，以增加問卷填答的完整性。
- 二、預試問卷施測回收後，以人工方式先剔除填答不全或固定式填答者的問卷。再依地區、學校等分類進行編碼，以人工方式鍵入電腦，進行統計分析。
- 三、統計分析後在剔除因素負荷量較低的題目，編製成正式問卷。
- 四、正式問卷施測過程如預試問卷施測過程，以書面資料通知及電話聯繫該校輔導室主任或是委託人員，先告知問卷施測的方式及注意事項。

第六節 資料處理

本研究問卷調查回收後，將全部有效問卷資料整理編碼 (coding)，輸入電腦儲存建檔，並採用 SPSS/PC+統計套裝軟體程式，進行研究假設的考驗與資料分析。

壹、資料整理

本研究問卷預試或正式問卷施測，均依下列步驟進行資料整理，以求分類的確切性。

一、資料檢核

當預試或正式問卷調查回收後，逐一檢視每份問卷的填答情形，凡資料填寫不全或固定式者即予以剔除。

二、資料編碼

對於每份有效問卷依地區、學校予以編碼，並鍵入電腦儲存建檔，使問卷調查資料成為系統的數據。

三、資料核對

當問卷調查資料完成電腦建檔後，列印資料以人工方式加以校對，修正可能的錯誤，使調查所得的資料能夠正確無誤。

貳、統計分析

本研究所採取的研究方法主要包括：

一、描述性統計

以次數分配、平均數、標準差、百分比等描述性統計，了解調查問卷的基本資料情形。

二、研究工具分析

(一) 因素分析

研究調查問卷以因素分析選取量表的題目，並考驗量表的建構效度。

(二) 信度分析

本研究以內部一致性係數 Cronbach 值，考驗研究工具的內部一致性情形，以了解研究

問卷的信度。

三、研究假設之考驗

(一) 考驗假設一

假設一：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自我傷害具有顯著的關係。

1-1 國民中學自我概念與生活適應有顯著的關係。

1-2 國民中學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有顯著的關係。

1-3 國民中學自我概念與自我傷害有顯著的關係。

以自我概念各層面、生活適應各層面及學生自我傷害層面，進行積差相關 (product-moment correlation)，以了解各變項各層面相關情形。

(二) 考驗假設二

假設二：國民中學學生不同程度的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的差異。

2-1：不同程度的自我概念對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差異。

2-2：不同程度的生活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差異。

分別以自我概念各層面、生活適應各層面為自變項，學生自我傷害為依變項進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one-way analysis of variance，簡稱 one-way ANOVA)，當單因子變異分析之差異達顯著水準時，再進行雪費事後比較法 (Scheffe's method)，以了解差異情形。

(三) 考驗假設三

假設三：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的交互作用。

以自我概念各層面、生活適應各層面為自變項，學生自我傷害為依變項；進行二因子變異數分析 (two-way analysis of variance，簡稱 two-way ANOVA)，當交互作用 (interaction) 達顯著時，則考驗單純主要效果 (simple main effect)，並對有顯著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考驗分析。當交互作用不顯著時，則考驗各因子的主要效果 (main effect)，並對有顯著者進行事後比較的考驗分析。

(四) 考驗假設四

假設四：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的預測力。

4-1：自我概念對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預測力。

4-2：生活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預測力。

4-3：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具有顯著預測力。

以多元逐步回歸 (stepwise multiple regression) 分析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的預測力。

(五) 考驗假設五

假設五：國民中學學生不同的背景變項 (性別、父母婚姻、父親學歷、母親學歷、家庭經濟、父母生活方式、學業成績、管教方式、排行順序、地區) 在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及學生自我傷害上有顯著差異。

5-1：國民中學學生不同背景變項在自我概念具有顯著差異。

5-2：國民中學學生不同背景變項在生活適應具有顯著差異。

5-3：國民中學學生不同背景變項在自我傷害具有顯著差異。

以不同背景變項 (性別、父母婚姻、父親學歷、母親學歷、家庭經濟、父母生活型式、學業成績、管教方式、排行順序、地區等) 為自變項，再分別以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及學生自我傷害為依變項，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之差異達顯著水準時，再進行雪費事後比較法 (Scheffe' method)，以了解差異情形。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本章旨在探討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之關係。首先以描述性統計分析現況，其次進行相關分析，探究各變項相關情形；為了瞭解不同程度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差異情形，乃以各變項得分上下各 27%區分為低、中、高三組，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及雪費法 (Scheffe'method) 進行事後比較；再以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影響，進行二因子變異數分析 (two-way ANOVA)，以了解其交互作用情形；最後以逐步迴歸分析 (stepwise) 瞭解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各層面對學生與自我傷害的預測力。

第一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學生自我傷害之現況分析

壹、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之現況

一、結果

由表 4-1 可知，就整體而言自我概念程度 (平均數/題數) 為 3.50，顯示自我概念情形介於「部份符合」到「大部份符合」之間。

就各層面分析，生理自我為 3.18；心理自我為 3.48；家庭自我為 3.49；學校自我為 3.52。道德自我為 3.70。五個層面均介於「部份符合」到「大部份符合」。再依自我概念各層面排序分析，依序為：1. 道德自我；2. 學校自我；3. 家庭自我；4. 心理自我；5. 生理自我，顯示學生自我概念最高的是道德自我，自我概念最低的是生理自我。

二、分析討論

就自我概念整體而言，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居於「部份符合」到「大部份符合」之間，表示自我概念在中等以上。依據柯柏爾 (Kohlberg) 的認知發展道德理論之「三期六段」論國內國中二年級學生大約出現在「道德循規期」(Conventional level) 這一個時期的主要特徵

是個人由了解和認識團體規範，進而接受、支持並實踐規範。在此階段青少年的道德教育強調「無私」、「克己」、「犧牲小我」、「服從」等內省功夫，以符合努力想做一位「好孩子」、「好學生」，能得到別人稱讚的行為便是好的，順從傳統的行為附合大眾的意見。因此學生在「想像他人」自我影像以道德自我為最高。而國中階段學生的生理變化，發育尚未成熟，容貌是否英俊美麗，身材是否魁武，會讓學生產生煩惱不安的現象，不算嚴重，因此學生在「生理自我」感受上最低。

表 4-1 自我概念各層面得分之平均數、標準差摘要表

自我概念層面	題數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題數	排序
生理自我	4	986	12.70	3.34	3.18	4
心理自我	3	986	10.46	2.67	3.17	5
家庭自我	5	986	17.47	4.64	3.49	3
學校自我	3	986	10.56	2.59	3.52	2
道德自我	6	986	22.22	4.34	3.70	1
整體自我概念	21	986	73.42	13.37	3.50	

貳、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之現況

一、結果

由表 4-2 可知，就整體而言生活適應程度（平均數/題數）為 3.51，顯示生活適應情形介於「部份符合」到「大部份符合」之間。

就各層面分析，個人身心適應為 3.48；家庭生活適應為 3.53；學校生活適應為 3.68；社會生活適應為 3.38。四個層面均介於「部份符合」到「大部份符合」。再依生活適應各層面排序分析，依序為：1. 學校生活適應；2. 家庭生活適應；3. 個人身心適應；4. 社會生活適應。

二、分析結果

就生活適應整體而言，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情介於「部份符合」到「大部份符合」之間，表示生活適應在中等以上。在國二階段學生尚未感受到升學考試壓力，在同儕之間，有共同的興趣、喜好、娛樂取向、才能的同學、朋友常會結成一體。在一群朋友、同學之中能否受到歡迎、適應得好，對學校的看法均有很大影響。師生關係包含教師對學生的期望與互動。現在老師對學生多能公正、客觀地對待，使學生不僅可在學業表現上受到肯定，在課外活動、服務工作上的表現也受到鼓勵，因此學生感受到學校生活適應最高。

由於國中學生仍未進入社會，生活對社會規範、社會互動以及價值觀的建立，都在學習觀察模仿階段，因此學生感受到社會生活適應較低。

表 4-2 生活適應各層面得分之平均數、標準差摘要表

生活適應層面	題數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題數	排序
個人身心適應	5	986	17.41	3.92	3.48	3
家庭生活適應	3	986	10.58	2.64	3.53	2
學校生活適應	4	986	14.70	3.33	3.68	1
社會生活適應	5	986	16.92	3.55	3.38	4
整體生活適應	17	986	59.61	10.75	3.51	

參、國民中學學生自我傷害之現況

一、結果

由表 4-3 可知，就整體而言自我傷害程度（平均數/題數）為 3.70，顯示自我傷害情形介於「有時如此」到「很少如此」之間。

就各層面分析，憂鬱孤獨為 3.50；攻擊違紀為 3.76；行為改變為 3.77；自殘自傷為 4.01；退縮逃避為 3.53。僅有自殘自傷介於「很少如此」到「從未如此」。其餘五個層面介於「有時如此」到「從未如此」。再依自我傷害各層面排序分析，依序為：1. 自殘自傷；2. 行為改變；3. 攻擊違紀；4. 退縮逃避；5. 憂鬱孤獨。

二、分析討論

就學生自我傷害整體而言，學生自我傷害情形介於「很少如此」到「有時如此」之間，表示學生自我傷害情形在中等以下，自傷的程度不算嚴重。一般而言均認為青少年適應不良，往往是自我傷害的催化劑，其中以心理悲觀、憂愁是青少年最常感受到的情緒狀態，也是青少年普遍的困擾。另一方面當心中困難或挫折時，無適當的傾訴對象紓解內心的情緒，以致感覺到憂鬱孤獨。

由得分排序得知，學生自我傷害各分層面中以「自殘自傷」最低，顯示學生在遭受到挫折、心理有障礙或在學校適應困難、以及來自家庭問題與變故，能以間接方式或偏差行為來疏解滿足心中悲觀情緒，減少其身心壓力，因此國中學生比較少以自己傷害自己的行為來解決問題。

表 4-3 自我傷害各層面得分之平均數、標準差摘要表

自我傷害層面	題數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題數	排序
憂鬱孤獨	6	986	20.97	4.30	3.50	5
攻擊違紀	5	986	18.81	3.56	3.76	3
行為改變	4	986	15.08	3.22	3.77	2
自殘自傷	4	986	16.22	3.84	4.01	1
退縮逃避	4	986	14.13	3.46	3.53	4
整體自我傷害	23	986	85.21	13.86	3.70	

肆、其他變項之現況

由表 4-4 可知，此次抽樣在背景變項各層面統計如下：

- 一、在性別方面，男女各佔 45.5%、54.5%。
- 二、父母婚姻方面，同住、分居、離婚、父歿、母歿、其他各佔 79.1%、5.4%、11.6%、0.9%、1.6%、1.4%。
- 三、在父親學歷方面，國小、國中、高中、大學、研究所各佔 15.3%、36.5%、37.6%、9.2%、4.2%。
- 四、在母親學歷方面，為 22.3%、40.2%、33.3%、4.2%、0%。
- 五、在家庭經濟方面，富裕、普通、貧窮各佔 4.0%、90.3%、5.7%。
- 六、在生活型式方面，與父母同住、與父親同住、與母親同住、與親戚同住、其他 75.1%、9.2%、6.4%、9.3%、0%。
- 七、在學業成績方面，優等、甲等、乙等、丙等、丁等各佔 15.5%、32.2%、19.7%、16.2%、16.4%。
- 八、在管教方式方面，開明民主、專制權威、自由放任各佔 69.2%、19.7%、11.2%。
- 九、在排行順序方面，老大、中間子女、老么、獨生子或女各佔 36.3%、22.2%、36.3%、5.2%。
- 十、在地區方面，都市型、鄉鎮型、偏遠型、各佔 35.9%、35.4%、28.7%。

4-4 其他變項次數分配情形（要印二張）一張貼下頁標題。一張刪除此行。

項目	類型	次數	百分比
性別	男	449	45.5%
	女	537	54.5%
父母婚姻	同住	780	79.1%
	分居	53	5.4%
	離婚	114	11.6%
	父歿	9	0.9%
	母歿	16	1.6%
	其他	14	1.4%
父親學歷	國小	151	15.3%
	國中	359	36.5%
	高中	371	37.6%
	大學	91	9.2%
	研究所	14	1.4%
母親學歷	國小	220	22.3%
	國中	396	40.2%
	高中	329	33.4%
	大學	41	4.2%
	研究所	0	0%
家庭經濟	富裕	40	4.0%
	普通	890	90.3%
	貧窮	56	5.7%
父母生活型式	與父母同住	740	75.1%
	與父親同住	91	9.2%
	與母親同住	63	6.4%
	與親戚同住	92	9.3%
	其他	0	0%
學業成績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5.5%
	甲等 80 分 - 89 分	317	32.2%
	乙等 70 分 - 79 分	194	19.7%
	丙等 60 分 - 69 分	160	16.2%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6.4%
管教方式	開明民主	682	69.1%
	專制權威	194	19.7%
	自由放任	110	11.2%
排行順序	老大	358	36.3%
	中間子女	219	22.2%
	老么	358	36.3%
	獨生子或女	51	5.2%
地區	都市型	354	35.9%
	鄉鎮型	349	35.4%
	偏遠型	283	28.7%

第二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之相關分析

壹、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與自我傷害之相關分析

一、結果

表 4-5 自我概念各層面與學生自我傷害各層面之相關情形

變項	自我概念 總層面	生理 自我	心理 自我	家庭 自我	學校 自我	道德 自我
自我傷害 總層面	.552***	.297***	.421***	.453***	.382***	.501***
憂鬱孤獨	.500***	.294***	.399***	.403***	.413***	.392***
攻擊違紀	.449***	.205***	.247***	.367***	.267***	.521***
行為改變	.437***	.209***	.316***	.354***	.333***	.415***
自殘自傷	.301***	.121***	.258***	.294***	.174***	.257***
退縮逃避	.389***	.285***	.359***	.283***	.241***	.314***

* $p < .05$

** $p < .01$

*** $p < .001$

由表 4-5 可知，自我概念總層面得分和自我傷害總層面得分的相關係數為 .552 達顯著相關。且自我概念各分層面五個層面得分和學生自我傷害五個層面得分的相關係數 r 值均達顯著正相關 ($p < .001$)。在本研究設計學生自我傷害分數越高表示自傷越低，自我概念總層面和學生自我傷害總層面呈現正相關，因此，當自我概念越高時，學生自我傷害也越低。

在生理自我層面，與憂鬱孤獨的層面相關最高 (.294)，而自殘自傷的層面相關最低 (.121)。在心理自我層面，與憂鬱孤獨的層面相關最高 (.399)，而攻擊違紀的層面相關最低 (.247)。在家庭自我層面，與憂鬱孤獨的層面相關最高 (.403)，退縮逃避的層面相關最低 (.283)。學校自我層面時，與憂鬱孤獨的層面相關最高 (.413)，自殘自傷的層面相關最低 (.174)。在道德自我層面時，與攻擊違紀的層面相關最高 (.521)，自殘自傷的層面相關最低 (.257)。

二、分析討論

綜合上述，自我概念在五個分層面的參與的結果，均與子女「自殘自傷」層面最低，自傷的行為的發生原因的是多方面的，而青少年問題種因於家庭、顯現於學校、惡化於社會，之所以自我傷害，行為本質上是一種內向性的不良適應，因此不論自我概念高與低，和自殘自傷相關仍是最低。

因國中正處於生理的成長期生理變化甚大，往往造成心理上的無法調適、情緒的不穩，導致無法接納自己且子女在家中，父母對其家庭生活的約束、親子關係、氣氛，對其個人情緒有直接的影響力，諸此種種皆會造成「憂鬱孤獨」之高度相關。

學生生活最主要的場所是學校，是主要的任務是唸書，因此父母關心子女學校活動或課業時，相對也會注意到子女在學校表現是否有對功課用心及違反校規偏差行為的發生，因此在學校和道德自我中，會與攻擊違紀有高度相關。

貳、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之相關分析

一、結果

表 4-6 生活適應各層面與學生自我傷害各層面之相關情形

變項	生活適應 總層面	個人身 心適應	家庭生 活適應	學校生 活適應	社會生 活適應
自我傷害 總層面	.797***	.414***	.413***	.406***	.354***
憂鬱孤獨	.480***	.426***	.362***	.359***	.379***
攻擊違紀	.384***	.305***	.324***	.367***	.240***
行為改變	.344***	.284***	.284***	.274***	.259***
自殘自傷	.232***	.155***	.272***	.244***	.100***
退縮逃避	.413***	.378***	.306***	.276***	.347***

* $p < .05$

** $p < .01$

*** $p < .001$



由表 4-6 可知，生活適應總層面和學生自我傷害總層面的相關係數為 .797 ($p < .001$)。且生活適應各分四個層面和學生自我傷害五個層面得分的相關係數 r 值均達顯著正相關 ($p < .001$)。在本研究設計學生自我傷害分數越高表示自傷越低，生活適應總層面和學生自我傷害總層面呈正相關，由此可見，當生活適應越好時，學生自我傷害也越低。

在個人身心適應層面時，與憂鬱孤獨的層面相關最高 (.426)，而自殘自傷的層面相關最低 (.155)。在家庭生活適應層面，與憂鬱孤獨的層面相關最高 (.362)，而自殘自傷的層面相關最低 (.272)。在學校生活適應層面，與攻擊違紀的層面相關最高 (.367)，而自殘自傷的層面相關最低 (.244)。在社會生活適應層面時，與憂鬱孤獨的層面相關最高 (.379)，而學生自殘自傷的層面相關最低 (.100)。

二、分析討論

綜合上述，學生生活適應在四個分層面與自我傷害相關的結果，自殘自傷最低，發生自我傷害的行為因素很多，有個人生理、心理、學校、家庭、社會 等各方面均有相互作用影響，但是最急須迫切教導學生思考解決問題能力，一旦遭遇到問題，能尋求協助，並適時提供必要的輔導。

國中學生正處於生理、心理的成長期，對身心情緒較難控制，煩惱、憂鬱孤獨自然就產生，少年維特煩惱即是正好寫照。

在家裡不願意對父母傾訴，總認為父母不了解自己；在校時又因課業成績，常造成身心困擾。

在社會生活適應上，又因未能親身體驗社會生活，僅從大眾媒體資訊，或者從成人世界裡的學習社會組織成員的一份子，既期待又怕受到傷害，因此在內心裡生焦慮與不安。因此，不論在個人身心、家庭、學校或社會適應上，對「憂鬱孤獨」的相關最高。

【假設一：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的關係。】獲得充分支持。

第三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之差異分析

壹、不同程度的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在學生自我傷害之差異

一、結果

表 4-7 不同程度的自我概念層面在學生自我傷害之變異數摘要表

變項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	F
自我概念 總層面	組間	146305.492	2	73152.746	2405.998***
	組內	29887.454	983	30.404	
生理 自我	組間	4011.063	2	2005.532	282.843***
	組內	6970.077	983	7.091	
心理 自我	組間	3350.430	2	1675.215	445.455***
	組內	3696.755	983	3.761	
家庭 自我	組間	12282.592	2	6141.296	697.121***
	組內	8889.274	983	9.043	
學校 自我	組間	2711.191	2	1355.596	343.19***
	組內	3883.410	983	3.951	
道德 自我	組間	9723.859	2	4861.930	538.838***
	組內	8869.606	983		

* $p < .05$ ** $p < .01$ *** $p < .001$

由表 4-7 可知，不同程度的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在學生自我傷害上（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F 值均已達顯著水準（ $p < .001$ ）顯示不同程度的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各層面在學生自我傷害均有顯著差異。

進行事後比較結果，由表 4-8 顯示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及五個分層面（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高分組高於中、低分組、中分組也高於低分組。

表 4-8 不同程度的自我概念各層面在學生自我傷害之差異比較

變項	自我傷害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 概念 總層面	1 高分組	285	88.71	4.78	2405.998***	1>2
	2 中分組	440	73.89	4.94		1>3
	3 低分組	261	55.95	6.99		2>3
生理 自我	1 高分組	285	15.28	2.70	282.843***	1>2
	2 中分組	440	12.71	2.62		1>3
	3 低分組	261	9.86	2.70		2>3
心理 自我	1 高分組	285	12.72	1.68	445.455***	1>2
	2 中分組	440	10.60	2.08		1>3
	3 低分組	261	7.77	1.95		2>3
家庭 自我	1 高分組	285	22.04	2.70	679.121***	1>2
	2 中分組	440	17.45	3.16		1>3
	3 低分組	261	12.54	3.55		2>3
學校 自我	1 高分組	285	12.61	1.80	343.139***	1>2
	2 中分組	440	10.67	1.92		1>3
	3 低分組	261	8.15	2.27		2>3
道德 自我	1 高分組	285	26.06	2.42	538.838***	1>2
	2 中分組	440	22.47	3.08		1>3
	3 低分組	261	17.63	3.34		2>3

*p<.05

**p<.01

***p<.001

不同程度自我概念各分層面、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在學生自我傷害有顯著差異，上述五個層面，高分組大於中、低分組，中分組大於低分組。顯示自我概念層面得分越高，學生自我傷害得分越高表示自我傷害越低。換句話說，自我概念越高，學生自我傷害越低。

【假設 2-1：不同程度的自我概念對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差異。】獲得充分支持。

貳、不同程度的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之差異

一、結果

表 4-9 不同程度的生活適應各層面在學生自我傷害之變異數摘要表

變項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	F
生活適應 總層面	組間	60928.857	2	30464.428	565.952***
	組內		983	53.829	
個人身心適應	組間	5101.979	2	2550.989	250.145***
	組內	10024.668	983	10.198	
家庭生活適應	組間	2988.747	2	1494.373	380.289***
	組內	3862.767	983	3.930	
學校生活適應	組間	3088.833	2	1544.416	193.438***
	組內	7847.307	983	7.984	
社會生活適應	組間	4262.687	2	2131.344	257.216***
	組內	8145.326	983	8.286	

*p<.05 **p<.01 ***p<.001

表 4-10 不同程度的生活適應各層面在學生自我傷害之差異比較

變項	自我傷害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生活適應 總層面	1 高分組	285	69.85	7.10	565.952***	1>2
	2 中分組	440	59.45	6.96		1>3
	3 低分組	261	48.70	8.17		2>3
個人身心適應	1 高分組	285	20.40	3.06	250.145***	1>2
	2 中分組	440	17.33	3.09		1>3
	3 低分組	261	14.28	3.50		2>3
家庭生活適應	1 高分組	285	12.79	1.62	380.289***	1>2
	2 中分組	440	10.63	1.96		1>3
	3 低分組	261	8.10	2.34		2>3
學校生活適應	1 高分組	285	16.97	2.59	193.438***	1>2
	2 中分組	440	14.71	2.66		1>3
	3 低分組	261	12.21	3.31		2>3
社會生活適應	1 高分組	285	19.70	2.85	257.216***	1>2
	2 中分組	440	16.77	2.98		1>3
	3 低分組	261	14.11	2.73		2>3

*p<.05 **p<.01 ***p<.001

由表 4-9 可知，不同程度的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上（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F 值均已達顯著水準（ $p < .001$ ）顯示不同程度的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各層面在學生自我傷害均有顯著差異。

進行事後比較結果，由表 4-10 顯示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及四個分層面（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高分組高於中、低分組、中分組也高於低分組。

二、分析討論

不同程度生活適應各層面、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有顯著的差異，上述四個層面，高分組大於中、低分組，中分組大於低分組。顯示生活適應層面得分越高，學生自我傷害得分越高表示自我傷害越低。換句話說，生活適應越高，學生自我傷害越低。

【假設 2-2：不同程度的生活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差異。】獲得充分支持。

第四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之交互影響分析

一、結果

表 4-11 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上之變異數分析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	F
自我概念 (a)	16201.370	1	16201.370	108.615***
生活適應 (b)	4662.789	1	4662.789	31.260***
交互作用 (a×b)	189.948	1	189.948	1.273
誤差	146477.742	982	149.163	
總合	189181.847	985		

*p<.05 **p<.01 ***p<.001

表 4-12 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平均數之差異比較

變項名稱	組別	人數	平均數	差異比較
自我概念	1 高分組	527	83.68	1 > 2
	2 低分組	459	61.66	
生活適應	1 高分組	527	66.07	1 > 2
	2 低分組	459	52.19	

由表 4-11 可知，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的交互作用，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在學生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在自我傷害並無交互作用。而進一步對主要效果的考驗則顯示，在自我概念、生活適應上，F 值均達顯著水準 (p<.001)，從表 4-12 平均數差異比較結果得知，在學生自我傷害上，自我概念高分組高於低分組，在生活適應方面高分組大於低分組。

二、分析討論

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上無交互作用。依統計分析而言，則呈現主要效果的影响力。顯示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各自有相當獨立的影響力。

【假設三：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應具有顯著的交互作用】並未獲得支持。

第五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在學生自我傷害之預測分析

壹、自我概念對學生自我傷害之預測分析

一、結果

表 4-13 自我概念各層面對學生自我傷害之多元逐步迴歸分析

投入變項順序	R ²	R ² 增加量	F 值	原始分數迴歸係數 (B)	標準迴歸係數值 ()	t 值
道德自我	.251	.251	329.722***	.979	.307	9.314***
家庭自我	.299	.048	209.893***	.494	.165	4.632***
心理自我	.316	.017	151.169***	.707	.136	3.890***
學校自我	.322	.006	116.252***	.496	.093	2.861**

*p<.05

**p<.01

***p<.001

(一) 投入變項順序

自我概念各層面對學生自我傷害預測情形。由表 4-13 顯示，有四個預測變項 F 值達顯著水準，其投入順序依次為：(1) 道德自我；(2) 家庭自我；(3) 心理自我；(4) 學校自我。

(二) 在 B 係數方面

在 B 係數方面道德自我、家庭自我、心理自我、學校自我，均呈現正數。顯示上述自我概念四層面分數越高，學生自我傷害得分越高，即自我傷害也就越低。

(三) 在預測力方面

從表 4-13 顯示，所投入四個變項，整體預測力達 .322，可以解釋學生自我傷害總變異的 32.2%，其中以道德自我最大，表示道德自我對學生自我傷害有較大的預測力，可解釋學生自我傷害變異的 25.1%。

二、分析討論

由本研究顯示，自我概念四個分層面進入對學生自我傷害的預測。其解釋力達 32.2%，顯示此四個分層面佔學生自我傷害的三成左右。

【假設 4-1：自我概念對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預測力。】獲得部分支持。

貳、生活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之預測分析

一、結果

表 4-14 生活適應各層面對學生自我傷害之多元逐步迴歸分析

投入變項順序	R2	R2 增加量	F 值	原始分數迴歸 係數 (B)	標準迴歸係數 值 ()	t 值
個人身心適應	.171	.171	203.373***	.723	.205	5.924***
學校生活適應	.223	.054	142.611***	.852	.205	6.117***
家庭生活適應	.248	.025	109.290***	1.050	.200	5.769***

*p<.05

**p<.01

***p<.001

(一) 投入變項順序

生活適應各層面對學生自我傷害預測情形。由表 4-14 顯示，有三個預測變項 F 值達顯著水準，其投入順序依次為：(1) 個人身心適應；(2) 學校生活適應；(3) 家庭生活適應。

(二) 在 B 係數方面

在 B 係數方面，個人身心適應、學校生活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均呈現正數。顯示上述生活適應三層面分數越高，學生自我傷害得分越高，即學生自我傷害就越低。

(三) 在預測力方面

從表 4-14 顯示，所投入三個變項，整體預測力達 .248，可以解釋學生自我傷害總變異的 24.8%，其中以個人身心適應最大，表示個人身心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有較大的預測力，可解釋學生自我傷害變異的 17.1%。

二、分析討論

由本研究顯示，生活適應三個分層面均進入對學生自我傷害的預測。其解釋力為 24.8%。

【假設 4-2：生活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的預測力】獲得部份支持。

參、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之預測分析

一、結果

表 4-15 自我概念各層面和生活適應各層面對學生自我傷害之多元逐步迴歸分析

投入變項順序	R	R ² 增加量	F 值	原始分數迴 歸係數 (B)	標準迴歸係 數值 ()	t 值
道德自我	.251	.251	329.722***	.859	.269	7.761***
家庭自我	.299	.048	209.893***	.446	.149	4.165***
心理自我	.316	.017	151.169***	.632	.122	3.469***
學校生活適應	.325	.009	117.890***	.447	.107	3.307***
學校自我	.329	.004	96.131***	.441	.082	2.543**

(一) 投入變項順序

自我概念各層面和生活適應各層面對學生自我傷害預測情形。由表 4-15 顯示，有五個預測變項，F 值達顯著水準，其投入順序依次為 (1) 道德自我 (2) 家庭自我 (3) 心理自我 (4) 學校生活適應 (5) 學校自我。

(二) 在 係數方面

在 係數方面，道德自我、家庭自我、心理自我、學校生活適應、學校自我，均呈現正數。顯示上述自我概念三層面和生活適應一層面分數越高，學生自我傷害得分越高，即學生自我傷害就越低。

(三) 在預測力方面

從表 4-15 顯示，所投入五個變項，整體預測力達 .329 可以解釋學生自我傷害總變異的 32.9%，其中以道德自我最大，表示道德自我對學生自我傷害有較大的預測力，可解釋學生自我傷害變異的 25.1%。

二、分析討論

由本研究顯示，自我概念三個分層面和生活適應一個分層面入對學生自我傷害的預測。其解釋力為 32.9%。

【假設 4-3：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對學生自我傷害具有顯著預測力】獲得部份支持

第六節 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之差異分析

本節旨在探討國民中學背景變項（性別、父母婚姻、父親學歷、母親學歷、家庭經濟、父母生活型式、學業成績、管教方式、排行順序、地區）在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學生自我傷害上的差異。為了解其差異情形，乃以各背景變項為自變項，另分別以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學生自我傷害為依變項、進行 t 考驗、單因子變異數分析、雪費事後比較法、父母親的學歷、經濟狀況、學業成績在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學生自我傷害上的差異情形。

壹、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自我概念之差異

性別

一、結果

由表 4-16 顯示，不同性別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其 t 值（1.974）達顯著水準（ $p < .001$ ），顯示不同性別在自我概念具有顯著差異，在平均數比較上，男性平均數高於女性。

在五個分層面「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道德自我」其 t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性別在自我概念具有顯著差異，在平均數比較上，男性平均數高於女性；在「學校自我」未達顯著水準。

表 4-15 不同性別在自我概念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自我概念層面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自我概念 總層面	男	449	74.34	13.85	1.974*
	女	537	72.66	12.92	
生理自我	男	449	13.31	3.35	5.340***
	女	537	12.19	3.24	
心理自我	男	449	10.80	2.84	3.541***
	女	537	10.19	2.50	
家庭自我	男	449	17.84	4.62	2.251*
	女	537	17.17	4.63	
學校自我	男	449	10.68	2.60	1.267
	女	537	10.47	2.58	
道德自我	男	449	21.72	4.34	-3.351***
	女	537	22.65	4.31	

* $p < .05$

** $p < .01$

*** $p < .001$

二、分析討論

不同的性別在自我概念總層面、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道德自我有顯著差異，並且男性大於女性；在學校自我無顯著差異。或許父母受到「重男輕女」傳觀觀念的影響，因此男性在自我概念的總層面，以及四個分層面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上有較高的自我。

父母婚姻

一、結果

由表 4-17 顯示，不同父母婚姻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其 F 值(10.881)達顯著水準($p < .001$)，顯示不同父母婚姻在自我概念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其結果同住大於分居、其他。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父母婚姻自我概念的學生「心理自我」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自我概念中「心理自我」沒有顯著的差異；在「生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婚姻在「生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生理自我」方面同住大於父歿；「家庭自我」同住大於分居、離婚、其他；「學校自我」方面同住大於其他；「道德自我」方面同住、分居、離婚分別大於其他。

二、分析討論

不同父母婚姻在自我概念總層面、生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有顯著差異，在心理自我無顯著差異。在本研究中，同住較分居、離婚、父歿、母歿、其他為多，其主因乃是健全的父母婚姻，家庭功能較能發揮，孩子可獲得父母的生活照顧，比較有安全感，因此所形成自我概是正向。

父親學歷

由表 4-18 顯示，父親不同學歷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其 F 值(2.085)未達顯著水準($p < .001$)，顯示父親不同學歷在自我概念無顯著差異，

在五個分層面上父親不同學歷自我概念的學生「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父親不同學學歷在自我概念各層面無顯著差異。

表 4-17 不同父母婚姻在自我概念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父母婚姻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概念 總層面	1 同住	780	74.74	12.70	10.881***	1>2
	2 分居	53	66.32	15.44		
	3 離婚	114	70.54	14.67		1>6
	4 父歿	9	61.00	7.97		
	5 母歿	16	72.75	9.49		
	6 其他	14	59.07	14.51		
生理自我	1 同住	780	12.88	3.23	4.504***	1>4
	2 分居	53	11.94	4.43		
	3 離婚	114	12.22	3.25		
	4 父歿	9	8.78	2.28		
	5 母歿	16	13.19	2.34		
	6 其他	14	11.43	4.52		
心理自我	同住	780	10.54	2.61	1.831	
	分居	53	9.74	3.08		
	離婚	114	10.31	2.87		
	父歿	9	9.11	1.45		
	母歿	16	11.25	3.32		
	其他	14	10.00	2.32		
家庭自我	1 同住	780	18.03	4.40	15.524***	1>2
	2 分居	53	13.72	5.34		1>3
	3 離婚	114	16.12	4.82		
	4 父歿	9	15.67	1.87		1>6
	5 母歿	16	17.81	3.47		
	6 其他	14	12.64	4.13		
學校自我	1 同住	780	10.75	2.50	6.197***	
	2 分居	53	9.62	2.94		
	3 離婚	114	10.25	2.67		
	4 父歿	9	8.33	2.87		
	5 母歿	16	9.88	2.63		
	6 其他	14	8.43	2.98		
道德自我	1 同住	780	22.54	4.15	8.105***	1>6
	2 分居	53	21.30	4.47		2>6
	3 離婚	114	21.64	5.26		
	4 父歿	9	19.11	3.41		3>6
	5 母歿	16	20.63	2.33		
	6 其他	14	16.57	3.01		

p<.05 **p<.01 ***p<.001

表 4-18 父親不同學歷在自我概念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自我概念總層面	國小	151	71.09	13.94	2.085
	國中	359	73.05	19.95	
	高中	371	74.71	12.75	
	大學	91	73.46	12.46	
	研究所	14	73.86	11.81	
生理自我	國小	151	12.18	3.62	1.651
	國中	359	12.76	3.24	
	高中	371	12.91	3.45	
	大學	91	12.38	2.73	
	研究所	14	13.36	2.92	
心理自我	國小	151	10.15	2.60	.805
	國中	359	10.48	2.81	
	高中	371	10.59	2.64	
	大學	91	10.39	2.34	
	研究所	14	10.79	3.14	
家庭自我	國小	151	16.74	4.90	1.581
	國中	359	17.38	4.89	
	高中	371	17.72	4.39	
	大學	91	17.97	4.10	
	研究所	14	18.14	4.17	
學校自我	國小	151	10.17	2.37	1.842
	國中	359	10.55	2.74	
	高中	371	10.80	2.53	
	大學	91	10.31	2.56	
	研究所	14	10.64	2.02	
道德自我	國小	151	21.85	4.52	2.338
	國中	359	21.88	4.55	
	高中	371	22.70	4.18	
	大學	91	22.45	3.80	
	研究所	14	20.93	3.67	

*p<.05 **p<.01 ***p<.001

母親學歷

一、結果

由表 4-19 顯示，母親不同學歷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其 F 值(10.471)達顯著水準($p < .001$)，顯示母親不同學歷在自我概念總層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國中大於國小，高中大於國小。

在五個分層面上，母親不同學歷自我概念中「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母親不同學歷在自我概念各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其結果在「生理自我」方面，國中大於國小；高中大於國小。在「心理自我」方面，國中大於國小；高中大於國小。「家庭自我」方面，國中大於國小；高中大於國小。「學校自我」方面，國中大於國小；高中大於國小。在「道德自我」方面，國中大於國小；高中大於國小。

二、分析討論

母親不同學歷在自我概念總層面、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均有顯著差異；父親不同學歷在自我概念總層面無顯著差異。由本研究中顯示，母親的學歷越高對子女的自我概念越高，母親學歷高，認知水準也較高，對於子女的養育態度，採取較正面的態度，因此高學歷顯然高於低學歷者。在家庭的維護功能中，母親佔著重要的角色，因為母親與孩童的相聚時間較長，因此有較大的影響力。而父親常忙於工作，家庭教養責任大都由母親掌管所謂「男主外、女主內」即是如此。

表 4-19 母親不同學歷在自我概念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概念總層面	1 國小	220	69.31	14.41	10.471***	2>1 3>1
	2 國中	396	74.30	12.86		
	3 高中	329	75.38	12.84		
	4 大學	41	71.37	12.04		
	5 研究所	0				
生理自我	1 國小	220	12.09	3.72	3.597*	3>1
	2 國中	396	12.81	3.22		
	3 高中	329	13.01	3.27		
	4 大學	41	12.46	2.41		
	5 研究所	0				
心理自我	1 國小	220	9.75	2.79	7.879***	2>1 3>1
	2 國中	396	10.69	2.63		
	3 高中	329	10.73	2.54		
	4 大學	41	10.00	2.81		
	5 研究所	0				
家庭自我	1 國小	220	16.45	4.74	5.431***	2>1 3>1
	2 國中	396	17.67	4.70		
	3 高中	329	17.99	4.37		
	4 大學	41	16.95	4.85		
	5 研究所	0				
學校自我	1 國小	220	9.91	2.75	7.044***	2>1 3>1
	2 國中	396	10.75	2.56		
	3 高中	329	10.83	2.44		
	4 大學	41	10.10	2.51		
	5 研究所	0				
道德自我	1 國小	220	21.11	4.62	7.335***	2>1 3>1
	2 國中	396	22.38	4.28		
	3 高中	329	22.82	4.18		
	4 大學	41	21.85	3.69		
	5 研究所	0				

*p<.05

**p<.01

***p<.001

經濟情況

一、結果

由表 4-20 顯示，不同經濟情況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其 F 值 (3.158) 達顯著水準 ($P < .05$)，顯示不同經濟情況在自我概念總層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富裕大於貧窮。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經濟情況自我概念中「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在「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層面並無顯著差異。「生理自我」其 F 值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經濟情況在「生理自我」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富裕大於貧窮。

表 4-20 家庭不同經濟水準在自我概念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概念總層面	1 富裕	40	77.43	14.21	3.158*	1>3
	2 普通	890	73.43	13.58		
	3 貧窮	56	70.48	12.13		
生理自我	1 富裕	40	14.03	3.36	3.521*	1>2
	2 普通	890	12.66	3.36		
	3 貧窮	56	12.36	2.82		
心理自我	富裕	40	10.63	3.06	.584	
	普通	890	10.48	2.66		
	貧窮	56	10.11	2.66		
家庭自我	富裕	40	18.93	4.05	2.397	
	普通	890	17.44	4.69		
	貧窮	56	16.91	4.03		
學校自我	富裕	40	10.90	2.92	1.608	
	普通	890	10.58	2.57		
	貧窮	56	10.02	2.55		
道德自我	富裕	40	22.95	4.22	2.512	
	普通	890	22.26	4.34		
	貧窮	56	21.09	4.46		

* $p < .05$

** $p < .01$

*** $p < .001$

二、分析討論

不同的經濟水準在自我概念總層面、生理自我有顯著差異。在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無顯著差異。經濟水準高的父母就整體分層面而言，比經濟水準低的自我概念要高，

經濟能力較高的父母，大部分是「有錢又有閒」，能滿足生理上的需求。此結果與朱經明（民 70）的研究相符。

父母生活型式

一、結果

由表 4-21 顯示，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其 F 值（12.282）達顯著水準（ $P < .001$ ），顯示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與父母生活在一起，大於與父親同住及母親同住及與親戚同住。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生活型式自我概念中「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父母生活方式在「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在「心理自我」方面，與父母生活在一起大於與父親同住、與親戚同住大於與父親同住。在「家庭自我」方面，與父母同住大於與父親及親戚同住。在「學校自我」方面，與父母同住大於與母親同住。在「道德自我」方面，與父母同住大於與母親及親戚同住，與父親同住大於與親戚同住。

二、分析討論

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有顯著差異。由本研究顯示，與父母生活在一起的學生之自我概念的程度比單親、與親戚同住者的自我概念要高。單親家庭不論是父單或是母單，必須身兼二職，除了照顧家庭外，還必須為了家庭經濟出外工作，對子女的生活照顧勢必減少。而長期在外工作的父母，對子女而言自我概念的減少是必然的。

4-21 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自我概念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型式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概念總層面	1 與父母同住	740	74.89	12.54	12.282***	1>2 1>3 1>4
	2 與父親同住	91	68.53	15.51		
	3 與母親同住	63	69.30	13.03		
	4 與親戚同住	92	69.34	15.38		
	5 其他	0				
生理自我	與父母同住	740	12.88	3.22	3.050*	
	與父親同住	91	12.21	4.02		
	與母親同住	63	12.02	3.13		
	與親戚同住	92	12.15	3.54		
	其他	0				
心理自我	1 與父母同住	740	10.61	2.60	5.693***	1>2 4>2
	2 與父親同住	91	9.44	2.99		
	3 與母親同住	63	10.10	2.47		
	4 與親戚同住	92	10.55	2.87		
	5 其他	0				
家庭自我	1 與父母同住	740	18.04	4.40	17.169***	1>2 1>4
	2 與父親同住	91	14.91	4.91		
	3 與母親同住	63	16.59	4.44		
	4 與親戚同住	92	16.10	5.15		
	5 其他	0				
學校自我	1 與父母同住	740	10.74	2.48	5.364***	1>3
	2 與父親同住	91	9.97	2.73		
	3 與母親同住	63	9.71	2.81		
	4 與親戚同住	92	10.32	2.93		
	5 其他	0				
道德自我	1 與父母同住	740	22.62	2.48	11.053***	1>3 1>4 2>4
	2 與父親同住	91	22.00	2.73		
	3 與母親同住	63	20.86	2.81		
	4 與親戚同住	92	20.22	2.93		
	5 其他	0				

*p<.05

**p<.01

***p<.001

學業成績

一、結果

由表 4-22 顯示、不同學業成績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其 F 值(14.299)達顯著水準($P < .001$)，顯示不同學業成績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費雪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優等 90 分以上大於乙等(70-79 分) 丙等(60-69 分)及丁等(60 分以下)；甲等(80-89 分)大於乙等(70-79 分) 丙等(60-69 分)及丁等(60 分以下)。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學業成績在自我概念中「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道德自我」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學業成績在自我概念各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費雪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在「生理自我」層面，優等(90 分以上)大於乙等(70-79 分)及丁等(60 分以下)；甲等(80-89 分)大於乙等(70-79 分) 丙等(60-69 分)及丁等(60 分以下)。在「家庭自我」層面，優等(90 分以上)甲等(80-89 分)大於丁等(60 分以下)。在「學校自我」層面，優等(90 分以上)大於甲等(80-89 分)，乙等(70-79 分) 丙等(60-69 分)丁等(60 分以下)。在「道德自我」層面，優等(90 分以上)大於乙等(70-79 分) 丙等(60-69 分)丁等(60 分以下)。甲等(80-89 分)大於丙等(60-69 分)丁等(60 分以下)。乙等(70-79 分)大於丁等(60 分以下)。

二、分析討論

不同學業成績在自我概念總層面、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均有顯著差異。教師的期望本身足以影響學生成就，教師預期學生將無可造就，有意無意的忽視態度足以使預期成為事實，這便是所謂的「自我應驗」現象。郭生玉(民 62)曾研究發現低成就者的自我概念較高成就者低，其中低成就學生多認為自己是討人厭不求上進的，而高成就者的學生多認為自己有抱負的、誠實的、有信心的。

表 4-22 不同學業成績在自我概念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等第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概念總層面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78.06	10.68	14.299***	1>3
	2 甲等 80-89 分	317	75.65	12.53		1>4
	3 乙等 70-79 分	194	71.85	13.38		1>5
	4 丙等 60-69 分	160	71.30	13.98		2>3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68.68	14.52		2>4 2>5
生理自我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3.39	3.10	7.621***	1>3
	2 甲等 80-89 分	317	13.26	3.26		1>5
	3 乙等 70-79 分	194	12.13	3.16		2>3
	4 丙等 60-69 分	160	12.30	3.20		2>5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2.40	3.76		
心理自我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1.01	2.22	3.433**	
	甲等 80-89 分	317	10.64	2.69		
	乙等 70-79 分	194	10.27	2.64		
	丙等 60-69 分	160	10.15	2.60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0.13	3.05		
家庭自我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8.25	3.97	6.521***	1>5
	2 甲等 80-89 分	317	18.18	4.42		2>5
	3 乙等 70-79 分	194	17.15	4.84		
	4 丙等 60-69 分	160	16.95	4.90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6.27	4.80		
學校自我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1.47	2.41	8.127***	1>2
	2 甲等 80-89 分	317	10.68	2.28		1>3
	3 乙等 70-79 分	194	10.26	2.52		1>4
	4 丙等 60-69 分	160	10.46	2.90		1>5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9.94	2.83		
道德自我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23.93	3.63	18.371***	1>3
	2 甲等 80-89 分	317	22.89	4.13		1>4
	3 乙等 70-79 分	194	22.04	4.42		1>5
	4 丙等 60-69 分	160	21.44	4.44		2>3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20.30	4.32		2>4 3>5

*p<.05

**p<.01

***p<.001

父母管教方式

一、結果

由表 4-23 顯示，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其 F 值 (11.666) 達顯著水準 (P<.001)，顯示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自我概念總層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其結

果開明民主大於專制權威及自由放任。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對生理自我」、「對學校自我」其 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對生理自我」、「對學校自我」沒有顯著差異；「對心理自我」、「對家庭自我」、「對道德自我」其 F 值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心理自我」、「家庭自我」、「道德自我」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其結果在「心理自我」方面開明民主大於專制權威。在「家庭自我」、「道德自我」方面，開明民主大於專制權威及自由放任。

表 4-23 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自我概念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方式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概念總層面	1 開明民主	682	74.78	12.89	11.666***	1>2 1>3
	2 專制權威	194	70.14	13.99		
	3 自由放任	110	70.82	13.93		
生理自我	開明民主	682	12.67	3.32	.134	
	專制權威	194	12.81	3.33		
	自由放任	110	12.70	3.48		
心理自我	1 開明民主	682	10.67	2.53	12.977***	1>2 3>2
	2 專制權威	194	9.60	2.83		
	3 自由放任	110	10.73	2.96		
家庭自我	1 開明民主	682	18.18	4.31	26.870***	1>2 1>3
	2 專制權威	194	15.77	5.26		
	3 自由放任	110	16.14	4.35		
學校自我	開明民主	682	10.67	2.47	1.980	
	專制權威	194	10.29	2.88		
	自由放任	110	10.36	2.73		
道德自我	1 開明民主	682	22.60	4.25	9.373***	1>2 1>3
	2 專制權威	194	21.68	4.41		
	3 自由放任	110	20.89	4.46		

p<.05 **p<.01 ***p<.001

二、分析討論

不同的父母管教方式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心理自我、家庭自我、道德自我有顯著差異。在生理自我、學校自我無顯著差異。父母採取「開明民主」管教方式者，多會抽空與子女相處，對子女行為給予適當的回饋，引導子女的行為表現能夠符合社會規範。因此父母管教方式以「開明民主」者在自我概念上得分最高。與國內學者簡茂發（民 67）、吳金香（民 67）、黃拓榮（民 86）研究相合。

排行順序

一、結果

由表 4-24 顯示，不同排行順序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其 F 值(11.647)達顯著水準($P < .001$)，顯示不同排行順序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排行老大大於老么；獨生子或女大於中間子女、老么。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排行順序自我概念之「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排行順序在自我概念各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在「生理自我」層面，獨生子或女大於中間子女、老么；在「心理自我」方面，排行老大大於老么；獨生子或女大於老大、中間子女、老么。在「家庭自我」方面，排行老大大於老么。在「學校自我」方面，排行老大大於老么，中間子女大於老么；獨生子或女大於老么。在「道德自我」方面，排行老大大於老么；獨生子或女大於老么。

二、分析結果

不同的排行順序在自我概念總層面、生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均有顯著差異。在本研究顯示獨生子或女的自我概念最高，排行老大次之，老么最低；研究顯示獨生子女受到父母的偏愛，得到較多的生活照顧與關心，父母無論在時間、精力或體力的投入都比老么還多。但老大的責任感較重，須做弟妹的榜樣，較受父母的重視。此結果與黃光明(民 72)、呂俊甫(民 61)研究相符合。

表 4-24 不同排行順序在自我概念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方式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概念總層面	1 老大	358	75.28	13.24	11.647***	1>3 4>2 4>3
	2 中間子女	219	73.41	11.96		
	3 老么	358	70.66	14.20		
	4 獨生子或女	51	79.82	9.43		
生理自我	1 老大	358	12.86	3.34	5.220***	4>2 4>3
	2 中間子女	219	12.65	3.19		
	3 老么	358	12.35	3.43		
	4 獨生子或女	51	14.24	2.85		
心理自我	1 老大	358	10.74	2.61	10.080***	1>3 4>1 4>2 4>3
	2 中間子女	219	10.20	2.50		
	3 老么	358	10.13	2.76		
	4 獨生子或女	51	12.04	2.49		
家庭自我	1 老大	358	18.05	4.84	5.468***	1>3
	2 中間子女	219	17.75	4.38		
	3 老么	358	16.81	4.61		
	4 獨生子或女	51	18.63	3.68		
學校自我	1 老大	358	10.72	2.57	7.363***	1>3 2>3 4>3
	2 中間子女	219	10.92	2.31		
	3 老么	358	10.09	2.66		
	4 獨生子或女	51	11.29	2.79		
道德自我	1 老大	358	22.92	4.05	10.718***	1>3 4>3
	2 中間子女	219	22.29	4.39		
	3 老么	358	21.29	4.53		
	4 獨生子或女	51	23.63	3.50		

*p<.05

**p<.01

***p<.001

地區

一、結果

由表 4-25 顯示，不同地區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其 F 值 (7.551) 達顯著水準 ($P < .001$) 顯示不同地區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鄉鎮型高於都市型、偏遠型。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地區自我概念之「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地區在自我概念除「生理自我」外，其餘各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均是鄉鎮型高於都市型、偏遠型。

表 4-25 不同地區在自我概念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地區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概念總層面	1 都市型	354	71.63	13.47	7.551***	2>1
	2 鄉鎮型	349	75.50	12.82		
	3 偏遠型	283	73.11	13.62		
生理自我	都市型	354	12.58	3.29	1.479	
	鄉鎮型	349	12.95	3.33		
	偏遠型	283	12.54	3.40		
心理自我	1 都市型	354	10.15	2.64	5.335**	2>1
	2 鄉鎮型	349	10.80	2.73		
	3 偏遠型	283	10.44	2.62		
家庭自我	1 都市型	354	16.89	4.70	4.434**	2>1
	2 鄉鎮型	349	17.85	4.60		
	3 偏遠型	283	17.73	4.54		
學校自我	1 都市型	354	10.30	2.50	3.954**	2>1
	2 鄉鎮型	349	10.85	2.63		
	3 偏遠型	283	10.54	2.62		
道德自我	1 都市型	354	21.71	4.27	10.001***	2>1 2>3
	2 鄉鎮型	349	23.05	4.23		
	3 偏遠型	283	21.86	4.44		

* $p < .05$

** $p < .01$

*** $p < .001$

二、分析討論

不同地區在自我概念總層面、心理自我、家庭自我、學校自我、道德自我有顯著差異。在生理自我則無顯著差異。隨著都市化生活水準、學歷、經濟等社經地位都提高，城鄉距離縮短，因

城市中競爭激烈，優勝劣敗立見分曉，生活壓力大，反而較鄉鎮型學生的自我概念低。又因物資缺乏與文化弱勢，山地又較偏遠地區學生自我概念低。

表 5-1 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自我概念之差異量表

變項因素	自我概念總 層面	生理自我	心理自我	家庭自我	學校自我	道德自我
性別	*	***	***	*	-	***
父母婚姻	***	***	-	***	***	***
父親學歷	-	-	-	-	-	-
母親學歷	***	*	***	***	***	***
經濟情況	*	*	-	-	-	-
父母生活型 式	***	*	***	***	***	***
學業成績	***	***	**	***	***	***
父母管教	***	-	***	***	-	***
排行順序	***	***	***	***	***	***
地區	***	-	**	**	**	***

貳、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生活適應之差異 性別

一、結果

由表 4-26 顯示，不同性別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其 t 值 (.826) 未達顯著水準 ($P < 0.05$)，顯示不同性別在生活適應無顯著差異，在平均數比較上，男性平均數高於女性。

在四個分層面上不同性別生活適應之「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其 t 值均未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性別在生活適應無顯著差異，除「社會生活適應」女性平均數大於男性外，在平均數比較上，男性平均數均高於女性。

表 4-26 不同性別在生活適應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生活適應總層面	男	449	59.92	10.74	.826
	女	537	59.35	10.76	
個人身心適應	男	449	17.62	3.88	1.512
	女	537	17.24	3.95	
家庭生活適應	男	449	10.67	2.63	.938
	女	537	10.51	2.64	
學校生活適應	男	449	14.88	3.30	1.552
	女	537	14.55	3.35	
社會生活適應	男	449	16.75	3.51	-1.319
	女	537	17.05	3.58	

* $p < .05$

** $p < .01$

*** $p < .001$

二、分析討論

不同的性別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無顯著差異。此與現今學校大力倡導角色認同，兩性平權教育有關，在互相尊重的情況下，男女學生共同學習社會化與適應的能力，因此在生活適應上不因性別而有所不同。但在分層面的平均數來看，男生顯然高於女生。

父母婚姻

一、結果

由表 4-27 顯示，不同父母婚姻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其 F 值 (8.878) 達顯著水準 ($p < .001$)，顯示不同父母婚姻在生活適應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同住大於離婚、父歿。

在四個分層面上，不同父母婚姻生活適應之「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婚姻在生活適應各層面具有顯著差異。在「個人身心適應」方面，同住大於其他，母歿大於其他；「家庭生活適應」方面，同住大於離婚；「學校生活適應」方面，同住大於父歿；「社會生活適應」方面，同住大於父歿。

二、分析討論

不同父母婚姻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均有顯著差異。來自健全雙親家庭的青少年，家庭結構完整，能提供給子女安全感與隸屬感，使他較無後顧之憂的參與學校學習、各種社交活動及人際關係的交往，這些經驗有助於其在各種行為上的表現。因此父母婚姻同住最高，子女適應最好，其次離婚、父歿。此結果與學者王鍾和 (民 84)、Mednick.Baker.Carothers (1990) 之研究相符合。

父親學歷

由表 4-28 顯示，父親不同學歷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其 F 值 (3.121) 達顯著水準，顯示父親不同學歷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在四個分層面上，父親不同學歷的生活適應中「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其 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父親不同學歷在「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並無顯著差異。而在「個人身心適應」、「社會生活適應」F 值達顯著水準 ($.01$)，顯示父親不同學歷在「個人身心適應」、「社會生活適應」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考驗，高中大於國小、國中。

表 4-27 不同父母婚姻在生活適應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父母婚姻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生活適應總層面	1 同住	780	60.56	10.44	8.878***	1>3
	2 分居	53	55.62	10.53		
	3 離婚	114	57.00	11.80		
	4 父歿	9	47.11	3.72		1>4
	5 母歿	16	60.50	7.54		
	6 其他	14	50.36	10.58		
個人身心適應	1 同住	780	17.68	3.76	7.197***	1>6
	2 分居	53	16.13	4.16		
	3 離婚	114	16.71	4.45		
	4 父歿	9	14.22	2.64		5>6
	5 母歿	16	18.56	3.24		
	6 其他	14	13.43	4.22		
家庭生活適應	1 同住	780	10.81	2.48	6.871***	1>3
	2 分居	53	9.64	3.19		
	3 離婚	114	9.81	3.07		
	4 父歿	9	8.89	1.05		
	5 母歿	16	11.00	3.24		
	6 其他	14	8.71	2.43		
學校生活適應	1 同住	780	14.89	3.24	4.342***	1>4
	2 分居	53	14.21	3.64		
	3 離婚	114	14.04	3.62		
	4 父歿	9	11.00	1.00		
	5 母歿	16	14.75	2.72		
	6 其他	14	13.43	4.03		
社會生活適應	1 同住	780	17.17	3.57	6.069***	1>4
	2 分居	53	15.64	3.11		
	3 離婚	114	16.44	3.54		
	4 父歿	9	13.00	2.35		
	5 母歿	16	16.19	2.51		
	6 其他	14	14.79	1.81		

*p<.05

**p<.01

***p<.001

表 4-28 父親不同學歷在生活適應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生活適應總層面	國小	151	58.37	11.84	3.121*	
	國中	359	58.52	11.02		
	高中	371	60.91	10.02		
	大學	91	60.80	10.42		
	研究所	14	58.57	8.55		
個人身心適應	1 國小	151	16.74	4.27	6.302***	3>1 3>2
	2 國中	359	16.87	4.02		
	3 高中	371	18.14	3.64		
	4 大學	91	17.62	3.64		
	5 研究所	14	17.93	3.45		
家庭生活適應	國小	151	10.33	2.67	1.248	
	國中	359	10.47	2.74		
	高中	371	10.69	2.59		
	大學	91	10.91	2.41		
	研究所	14	11.29	2.27		
學校生活適應	國小	151	14.72	3.50	.672	
	國中	359	14.56	3.40		
	高中	371	14.73	3.28		
	大學	91	15.18	3.17		
	研究所	14	14.36	1.98		
社會生活適應	國小	151	16.58	3.72	3.486**	
	國中	359	16.63	3.64		
	高中	371	17.63	3.40		
	大學	91	17.10	3.41		
	研究所	14	15.00	2.91		

*p<.05

**p<.01

***p<.001

母親學歷

一、結果

由表 4-29 顯示，母親不同學歷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其 F 值（7.260）達顯著水準，顯示母親不同學歷在生活適應總層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國中、高中大於國小。

在四個分層面上母親不同學歷生活適應之「學校生活適應」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母親不同學歷在「學校生活適應」並無顯著差異。而在「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其 F 值達顯著水準（.01）顯示母親不同學歷在「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社

會生活適應」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在「個人身心適應」方面，國中、高中大於國小；在「家庭生活適應」方面，高中大於國小；在「社會生活適應」方面，高中大於國小。

二、分析討論

父親不同學歷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無顯著差異。在個人身心適應、社會生活適應有顯著差異。母親不同學歷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有顯著差異。在學校生活適應無顯著差異。整體而言，父母親學歷並不影響學生在學校生活適應，而在「個人身心」、「社會生活」適應則是有差異，本研究顯示，父母親具有大學、高中學歷的同學比國中、國小學歷的適應良好，具有高學歷的父母管教態度，參與行為較積極正面，而且高學歷父母通常有較高的社經地位，因此，學生的適應較好。

經濟情況

一、結果

由表 4-30 顯示，不同經濟情況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其 F 值 (6.254) 達顯著水準 ($P < .01$)，顯示不同經濟情況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富裕及普通大於貧窮。

在四個分層面上不同經濟情況生活適應之「社會生活適應」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社會生活適應」層面並無顯著差異。「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經濟情況在「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在「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富裕大於普通、貧窮；在「學校生活適應」普通大於貧窮。

二、分析討論

不同的經濟水準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有顯著差異。在社會生活適應無顯著差異。本研究顯示，就整體生活適應而言，家中經濟富裕、普通的同學比經濟貧窮的同學適應要好。貧窮的家庭，父母必須孜孜矻矻的賺取家用，有些同學還必須加

入貼補家用的工作行列，所以在生活適應當然不如經濟能力較好的同學。此結果與趙富年（民 69）研究相符。

表 4-29 母親不同學歷在生活適應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生活適應總層面	1 國小	220	56.84	10.74	7.260***	2>1 3>1
	2 國中	396	60.11	10.83		
	3 高中	329	60.99	10.29		
	4 大學	41	58.54	11.29		
	5 研究所	0	0	0		
個人身心適應	1 國小	220	16.20	3.98	9.305***	2>1 3>1
	2 國中	396	17.70	3.89		
	3 高中	329	17.85	3.72		
	4 大學	41	17.56	4.26		
	5 研究所	0	0	0		
家庭生活適應	1 國小	220	10.10	2.66	4.635**	3>1
	2 國中	396	10.71	2.70		
	3 高中	329	10.84	2.44		
	4 大學	41	9.93	3.02		
	5 研究所	0	0	0		
學校生活適應	國小	220	14.31	3.53	1.645	
	國中	396	14.77	3.26		
	高中	329	14.91	3.33		
	大學	41	14.39	2.91		
	研究所	0	0	0		
社會生活適應	1 國小	220	16.22	3.58	4.893**	3>1
	2 國中	396	16.94	3.65		
	3 高中	329	17.39	3.35		
	4 大學	41	16.66	3.46		
	5 研究所	0	0	0		

*p<.05

**p<.01

***p<.001

表 4-30 不同經濟水準在生活適應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生活適應總層面	1 富裕	40	62.75	9.89	6.254**	1>3 2>3
	2 普通	890	59.74	10.84		
	3 貧窮	56	55.34	8.66		
個人身心適應	1 富裕	40	19.33	3.66	6.889***	1>2 1>3
	2 普通	890	17.39	3.92		
	3 貧窮	56	16.36	3.64		
家庭生活適應	1 富裕	40	11.73	2.48	7.000***	1>2 1>3
	2 普通	890	10.59	2.64		
	3 貧窮	56	9.70	2.44		
學校生活適應	1 富裕	40	15.03	2.70	4.227**	2>3
	2 普通	890	14.76	3.36		
	3 貧窮	56	13.46	3.12		
社會生活適應	富裕	40	16.68	3.41	2.991	
	普通	890	17.00	3.57		
	貧窮	56	15.82	3.10		

*p<.05

**p<.01

***p<.001

父母生活型式

一、結果

由表 4-31 顯示，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其 F 值 (12.872) 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生活適應總層具有顯著差異。

在四個分層面上不同父母生活型式生活適應中「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生活適應各層面均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在「個人身心適應」方面，父母同住大於與父親同住、與母親同住；在「家庭生活適應」方面，父母同住大於與父親同住與母親同住，與親戚同住；在「社會生活適應」方面，父母同住大於與父親同住、與母親同住、與親戚同住。

二、分析討論

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均有顯著差異。不同父母生活型式與家庭結構不健全有很大影響，有些家庭的氣氛不佳或因單親家庭，使得在學習過程中得不到充分的支持與照顧，不僅沒安全感，對讀書、學習、升學都失去興趣。因此與父母同住的子女在生活適應最高。

表 4-31 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生活適應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型式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生活適應總層面	1 與父母同住	740	60.80	10.27	12.872***	1>2 1>3 1>4
	2 與父親同住	91	56.74	11.91		
	3 與母親同住	63	55.32	8.85		
	4 與親戚同住	92	55.79	12.37		
	5 其他	0				
個人身心適應	1 與父母同住	740	17.76	3.73	8.788***	1>3 1>4
	2 與父親同住	91	16.89	4.69		
	3 與母親同住	63	15.95	3.01		
	4 與親戚同住	92	16.14	4.55		
	5 其他	0				
家庭生活適應	1 與父母同住	740	10.87	2.44	12.320***	1>2 1>3 1>4
	2 與父親同住	91	9.87	3.13		
	3 與母親同住	63	9.68	2.73		
	4 與親戚同住	92	9.60	3.05		
	5 其他	0				
學校生活適應	與父母同住	740	14.94	3.24	5.288***	
	與父親同住	91	13.99	3.51		
	與母親同住	63	13.95	3.28		
	與親戚同住	92	13.97	3.65		
	其他	0				
社會生活適應	1 與父母同住	740	17.23	3.52	8.242***	1>2 1>3 1>4
	2 與父親同住	91	15.99	3.56		
	3 與母親同住	63	15.73	3.23		
	4 與親戚同住	92	16.09	3.54		
	5 其他	0				

*p<.05

**p<.01

***p<.001

學業成績

一、結果

由表 4-32 顯示、不同學業成績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其 F 值(21.512)達顯著水準($P<.001$)，顯示不同學業成績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費雪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優等 90 分以上大於乙等(70-79 分) 丙等(60-69 分) 丁等(60 分以下)；甲等(80-89 分)大於乙等(70-79 分) 丙等(60-69 分) 丁等(60 分以下)。

在四個分層面上不同學業成績生活適應之「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學業成績在生活適應各層面具有顯著

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在「個人身心適應」層面，優等(90分以上)大於乙等(70-79分)及丙等(60-69分以下)；甲等(80-89分)大於乙等(70-79分) 丙等(60-69分)及丁等(60分以下)。在「對家庭生活適應」層面，優等(90分以上)丙等(60-69分以下)大於丁等(60分以下)及乙等(70-79分)大於丁等(60分以下)；在「學校生活適應」層面，優等(90分以上)大於丁等(60分以下)及甲等(80-89分)大於乙等(70-79分) 丙等(60-69分) 丁等(60分以下)；在「社會生活適應」層面，優等(90分以上)大於乙等(70-79分) 丙等(60-69分) 丁等(60分以下)及甲等(80-89分)大於丙等(60-69分) 丁等(60分以下)。

二、分析討論

不同學業成績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均有顯著差異。不同學業成就對學生影響是多方面，整體而言以學校方面及家庭方面的因素為最首要。在學校方面如：學生無法適應學習教材或老師教導方式，以及師生關係的相處。在家庭方面，管教態度不適當，家庭的氣氛不佳或家庭結構不健全等，都是影響學業成績在生活適應的主因。

表 4-32 不同學業成績在生活適應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學業成績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生活適應 總層面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62.68	9.34	21.512***	1>3
	2 甲等 80-89 分	317	62.55	9.99		1>4
	3 乙等 70-79 分	194	58.55	10.48		1>5
	4 丙等 60-69 分	160	57.04	10.75		2>3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59.61	11.23		2>4
個人身心適應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8.52	3.51	21.069***	2>5
	2 甲等 80-89 分	317	18.48	3.75		3>5
	3 乙等 70-79 分	194	16.97	3.94		1>3
	4 丙等 60-69 分	160	16.52	3.75		1>4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5.69	3.84		1>5
家庭生活適應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0.94	2.15	12.495***	2>3
	2 甲等 80-89 分	317	11.19	2.43		2>4
	3 乙等 70-79 分	194	10.57	2.82		2>5
	4 丙等 60-69 分	160	10.03	2.76		3>5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9.63	2.74		
學校生活適應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5.31	3.08	10.334***	1>5
	2 甲等 80-89 分	317	15.36	3.15		2>5
	3 乙等 70-79 分	194	14.41	3.19		2>4
	4 丙等 60-69 分	160	14.32	3.59		2>5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3.56	3.45		
社會生活適應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7.91	3.60	11.022***	1>3
	2 甲等 80-89 分	317	17.52	3.37		1>4
	3 乙等 70-79 分	194	16.57	3.11		1>5
	4 丙等 60-69 分	160	16.17	3.61		2>4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5.94	3.84		3>5

*p<.05

**p<.01

***p<.001

表 4-33 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生活適應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方式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生活適應總層面	1 開明民主	682	60.74	10.45	12.471***	1>2 1>3
	2 專制權威	194	57.06	11.53		
	3 自由放任	110	57.12	10.07		
個人身心適應	1 開明民主	682	17.78	3.87	10.179***	1>2 1>3
	2 專制權威	194	16.60	4.22		
	3 自由放任	110	16.53	3.29		
家庭生活適應	1 開明民主	682	10.89	2.49	15.769***	1>2 1>3
	2 專制權威	194	9.88	2.90		
	3 自由放任	110	9.91	2.69		
學校生活適應	1 開明民主	682	14.92	3.22	5.032**	1>2
	2 專制權威	194	14.12	3.48		
	3 自由放任	110	14.36	3.59		
社會生活適應	開明民主	682	17.14	3.46	4.589**	
	專制權威	194	16.46	3.70		
	自由放任	110	16.32	3.70		

*p<.05

**p<.01

***p<.001

父母管教方式

一、結果

由表 4-33 顯示，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其 F 值（12.471）達顯著水準（ $P < .001$ ），顯示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生活適應總層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其結果開明民主大於專制權威及自由放任。

在四個分層面上，不同父母管教方式生活適應在「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其 F 值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在「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均為開明民主大於專制權威、自由放任；「學校生活適應」為開明民主大於專制權威。

二、分析討論

不同的父母管教方式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均有顯著差異。父母兩人採用「開明民主」的管教方式，最有助於青少年子女良好行為的建立，最能帶來積極的成效，若父母其中一人因自己過去不愉快經驗或個性上的限制，採

用「專制權威」則常會對子女的行為表現帶來許多負向的傷害，因此父母管教方式採取「開明民主」在生活適應為最高。此結果與學者王鍾和（民 84）研究相符合。

排行順序

一、結果

由表 4-34 顯示，不同排行順序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其 F 值 (7.292) 達顯著水準 ($P < .001$)，顯示不同排行順序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老大、中間子女、獨生子或女大於老么。

由四個分層面上，不同排行順序生活適應之「家庭生活適應」其 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排行順序在「家庭生活適應」層面並無顯著差異。在「個人身心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其 F 值達顯著水準 (.01)，顯示在「個人身心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其結果在「個人身心適應」老大、獨生子或女大於老么；在「學校生活適應」老大、中間子女大於老么；在「社會生活適應」老大大於老么。

二、分析討論

不同的排行順序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個人身心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有顯著差異，在家庭生活適應無顯著差異。對成長中的青少年而言，排行老大的適應較獨生子女或老么來得有利，因為兄姊本身的成長經驗能給弟妹一些引導，有兄弟姊妹也容易有傾訴對象。此結果與國內外學者 Buhrmester 與 Furman (1990)，黃德祥 (民 83) 研究相符。

地區

一、結果

由表 4-35 顯示，不同地區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其 F 值 (11.305) 達顯著水準 ($P < .001$) 顯示不同地區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鄉鎮型高於都市型、偏遠型。

在四個分層面上生活適應之「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地區在生活適應各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

比較考驗，結果為生活適應「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鄉鎮型高於都市型。而在「學校生活適應」方面鄉鎮型高於偏遠型。

二、分析討論

不同地區在生活適應總層面、個人身心適應、家庭生活適應、學校生活適應、社會生活適應均有顯著差異。由本研究顯示，鄉鎮型的地區生活適應最高，而都市型、偏遠型次之，偏遠型的生活適應最低。此乃因為鄉鎮型的學生在生活品質水準，均能滿足其需求；而偏遠最低，是因為山地偏遠地區缺乏較多文化刺激及社會資源，以致造成學生在生活適應上比較低。

表 4-34 不同排行順序在生活適應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方式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生活適應總層面	1 老大	358	60.82	11.22	7.292***	1>3 2>3 4>3
	2 中間子女	219	60.20	9.74		
	3 老么	358	57.61	10.79		
	4 獨生子或女	51	62.59	9.15		
個人身心適應	1 老大	358	17.84	4.15	7.390***	1>3 4>3
	2 中間子女	219	17.55	3.52		
	3 老么	358	16.71	3.86		
	4 獨生子或女	51	18.73	3.58		
家庭生活適應	老大	358	10.68	2.80	2.165	
	中間子女	219	10.55	2.34		
	老么	358	10.40	2.67		
	獨生子或女	51	11.33	2.41		
學校生活適應	1 老大	358	15.05	3.46	6.333***	1>3 2>3
	2 中間子女	219	15.04	3.14		
	3 老么	358	14.09	3.30		
	4 獨生子或女	51	15.08	2.95		
社會生活適應	1 老大	358	17.25	3.61	3.984**	1>3
	2 中間子女	219	17.05	3.63		
	3 老么	358	16.42	3.40		
	4 獨生子或女	51	17.45	3.48		

*p<.05

**p<.01

***p<.001

表 4-35 不同地區在生活適應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地區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生活適應總層面	1 都市型	354	57.79	11.05	11.305***	2>1 2>3
	2 鄉鎮型	349	61.60	9.77		
	3 偏遠型	283	59.44	11.14		
個人身心適應	1 都市型	354	16.96	3.97	5.291**	2>1
	2 鄉鎮型	349	17.91	3.67		
	3 偏遠型	283	17.35	4.09		
家庭生活適應	1 都市型	354	10.24	2.74	6.545**	2>1
	2 鄉鎮型	349	10.96	2.45		
	3 偏遠型	283	10.55	2.68		
學校生活適應	1 都市型	354	14.14	3.45	13.768***	2>1 2>3
	2 鄉鎮型	349	15.42	3.07		
	3 偏遠型	283	14.51	3.35		
社會生活適應	1 都市型	354	16.44	3.50	5.502**	2>1
	2 鄉鎮型	349	17.31	3.45		
	3 偏遠型	283	17.02	3.67		

*p<.05 **p<.01 ***p<.001

表 5-2 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生活適應之差異量表

變項因素	生活適應總層面	個人身心適應	家庭生活適應	學校生活適應	社會生活適應
性別	-	-	-	-	-
父母婚姻	***	***	***	***	-
父親學歷	*	***	-	-	**
母親學歷	***	***	**	-	**
經濟情況	**	***	***	**	-
父母生活 型式	***	***	***	***	***
學業成績	***	***	***	***	***
父母管教	***	***	***	**	**
排行順序	***	***	-	***	**
地區	***	**	**	***	**

參、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自我傷害之差異 性別

一、結果

表 4-36 不同性別在自我傷害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自我傷害層面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自我傷害總層面	男	449	85.61	14.57	.812
	女	537	84.89	13.24	
憂鬱孤獨	男	449	21.38	4.08	2.729**
	女	537	20.63	4.45	
攻擊違紀	男	449	18.20	3.87	-4.945***
	女	537	19.33	3.19	
行為改變	男	449	15.06	3.37	-.149
	女	537	15.09	3.09	
自殘自傷	男	449	16.52	3.68	2.255*
	女	537	15.96	3.94	
退縮逃避	男	449	14.45	3.54	2.640**
	女	537	13.87	3.36	

*p<.05

**p<.01

***p<.001

由表 4-36 顯示，不同性別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其 t 值 (.812) 未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性別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沒有顯著差異。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性別在「行為改變」並無顯著差異。在「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具有顯著差異；在平均數比較上，「攻擊違紀」，女性高於男性；在「憂鬱孤獨」、「自殘自傷」、「退縮逃避」男性高於女性。

二、分析討論

不同的性別在自我傷害總層面、行為改變無顯著差異，在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自殘自傷、退縮逃避有顯著差異，就整體自我傷害而言，男女生自傷行為並沒有差別。但在憂鬱孤獨、自殘自傷、退縮逃避，男生比女生自傷行為低。而在攻擊違紀，女生比男生自我傷害低。一般而言，國中階段女生的生理、心理發育均比男生發展要早，所以憂鬱孤獨、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在平均數上有所差別，但整體而言男生、女生是無顯著差異的。

父母婚姻

一、結果

由表 4-37 顯示，不同父母婚姻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其 F 值(9.421)達顯著水準($p < .001$)，顯示不同父母婚姻在自我傷害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同住、分居、離婚、母歿大於其他。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父母婚姻狀況學生在「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憂鬱孤獨」同住大於分居、其他，分居、離婚大於其他，父歿、母歿大於其他；「攻擊違紀」同住大於其他；「行為改變」同住、分居大於其他、離婚、母歿大於其他；「退縮逃避」同住大於離婚。

二、分析討論

不同父母婚姻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有顯著差異。由本研究顯示，就整體自我傷害而言，父母親同住在一起自我傷害最低；家庭是個人成長的避風港，因此如果父母失合，家庭破碎，父母離異或死亡，子女會因失去依靠，欠缺溫暖與愛而感到絕望，極易產生自傷行為。

父親學歷

由表 4-38 顯示，父親不同學歷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其 F 值(1.285)未達顯著水準($P < .05$)，顯示父親不同學歷在自我傷害總層面並無顯著差異。

在五個分層面上，父親不同學歷的學生「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其 F 值均未達顯著水準，顯示父親不同學歷在自我傷害各層面並無顯著差異。

母親學歷

一、結果

由表 4-39 顯示，母親不同學歷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其 F 值 (5.294) 達顯著水準 ($P < .001$)，顯示母親不同學歷在自我傷害總層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國中、高中大於國小。

在五個分層面上，母親不同學歷學生在「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母親不同學歷在自我傷害各層面有顯著差異。而在對「退縮逃避」層面，其 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母親不同學歷在「退縮逃避」層面，無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在「憂鬱孤獨」國中、高中大於國小。「行為改變」國中、高中大於國小。「自殘自傷」：高中大於國小。

二、分析討論

父親不同學歷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均無顯著差異，而母親不同學歷在自我傷害總層面，退縮逃避無顯著差異，在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有顯著差異。本研究顯示，就整體自我傷害而言，父母親的學歷高低，對學生自我傷害的影響其實不大，主要是家庭父母和諧相處，友愛的家庭氣氛、親子關係佳。在此項前提下較不會因父母親學歷的不同，造成自我傷害。

4-37 不同父母婚姻在自我傷害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父母婚姻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傷害總層面	1 同住	780	86.26	13.36	9.421***	1>6 2>6 3>6 5>6
	2 分居	53	82.04	14.07		
	3 離婚	114	82.89	13.99		
	4 父歿	9	77.22	20.86		
	5 母歿	16	84.31	16.22		
	6 其他	14	64.36	10.89		
憂鬱孤獨	1 同住	780	21.40	4.06	15.814***	1>2 1>6 2>6 3>6 4>6 5>6
	2 分居	53	19.11	4.70		
	3 離婚	114	20.34	4.32		
	4 父歿	9	19.33	4.74		
	5 母歿	16	18.81	3.82		
	6 其他	14	13.00	5.29		
攻擊違紀	1 同住	780	18.99	3.44	3.752**	1>6
	2 分居	53	18.51	3.46		
	3 離婚	114	18.31	4.07		
	4 父歿	9	16.89	4.94		
	5 母歿	16	18.56	3.93		
	6 其他	14	15.64	2.87		
行為改變	1 同住	780	15.17	3.15	5.646***	1>6 2>6 3>6 5>6
	2 分居	53	14.68	3.27		
	3 離婚	114	15.19	3.24		
	4 父歿	9	13.56	3.78		
	5 母歿	16	15.75	3.00		
	6 其他	14	10.93	3.89		
自殘自傷	同住	780	16.36	3.82	2.386*	
	分居	53	15.55	3.66		
	離婚	114	15.88	3.52		
	父歿	9	15.56	5.50		
	母歿	16	16.63	5.12		
	其他	14	13.36	3.91		
退縮逃避	1 同住	780	14.33	3.30	4.927***	1>3
	2 分居	53	14.19	4.02		
	3 離婚	114	13.17	4.00		
	4 父歿	9	11.89	3.14		
	5 母歿	16	14.56	3.71		
	6 其他	14	11.43	2.44		

*p<.05

**p<.01

***p<.001

表 4-38 父親不同學歷在自我傷害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傷害總層面	國小	151	84.72	15.18	1.285	
	國中	359	84.60	13.96		
	高中	371	85.55	13.52		
	大學	91	86.00	12.71		
	研究所	14	92.36	11.09		
憂鬱孤獨	國小	151	20.76	5.08	1.254	
	國中	359	20.69	4.05		
	高中	371	21.15	4.14		
	大學	91	21.68	4.48		
	研究所	14	21.14	3.88		
攻擊違紀	國小	151	19.07	3.75	1.307	
	國中	359	18.48	3.69		
	高中	371	18.95	3.46		
	大學	91	19.14	2.99		
	研究所	14	18.93	3.95		
行為改變	國小	151	14.82	3.65	1.177	
	國中	359	15.18	3.10		
	高中	371	15.03	3.10		
	大學	91	15.10	3.48		
	研究所	14	16.64	2.31		
自殘自傷	國小	151	15.99	3.79	2.350	
	國中	359	16.10	4.10		
	高中	371	16.33	3.60		
	大學	91	16.22	3.89		
	研究所	14	19.14	.95		
退縮逃避	國小	151	14.07	3.16	1.731	
	國中	359	14.14	3.42		
	高中	371	14.10	3.62		
	大學	91	13.96	3.41		
	研究所	14	16.50	2.53		

*p<.05

**p<.01

***p<.001

經濟情況

一、結果

由表 4-40 顯示，不同經濟情況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其 F 值(1.060)未達顯著水準($P < .05$)，顯示不同經濟情況在自我傷害總層面無顯著差異。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經濟情況的學生「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其 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經濟情況在「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沒有顯著差異。在「退縮逃避」其 F 值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經濟情況在「退縮逃避」層面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退縮逃避」層面為富裕大於普通。

二、分析討論

不同的經濟水準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無顯著差異，在退縮逃避有顯著差異。本研究顯示，就整體自我傷害而言，家中經濟水準，在學生生活品質，物慾的需求上，並沒有因而追逐金錢，貪圖小利，導致危害傷害自己的事件發生。影響局面有限。

表 4-39 母親不同學歷在自我傷害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傷害總層面	1 國小	220	82.15	15.87	5.294***	2>1 3>1
	2 國中	396	86.14	13.68		
	3 高中	329	86.38	11.95		
	4 大學	41	83.32	15.96		
	5 研究所	0	0	0		
憂鬱孤獨	1 國小	220	20.10	4.92	4.063**	2>1
	2 國中	396	21.29	4.04		
	3 高中	329	21.12	3.90		
	4 大學	41	21.41	5.59		
	5 研究所	0	0	0		
攻擊違紀	國小	220	18.22	3.63	2.909*	
	國中	396	19.00	3.79		
	高中	329	19.03	3.10		
	大學	41	18.49	4.06		
	研究所	0	0	0		
行為改變	1 國小	220	14.43	3.59	5.603***	2>1 3>1
	2 國中	396	15.29	3.14		
	3 高中	329	15.37	2.91		
	4 大學	41	14.17	3.66		
	5 研究所	0	0	0		
自殘自傷	1 國小	220	15.61	3.91	3.427*	3>1
	2 國中	396	16.26	4.13		
	3 高中	329	16.64	3.26		
	4 大學	41	15.71	4.43		
	5 研究所	0	0	0		
退縮逃避	國小	220	13.78	3.47	1.574	
	國中	396	14.30	3.33		
	高中	329	14.23	3.51		
	大學	41	13.54	4.02		
	研究所	0	0	0		

*p<.05

**p<.01

***p<.001

表 4-40 不同經濟水準在自我傷害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傷害總層面	富裕	40	87.28	15.20	1.060	
	普通	890	85.25	13.77		
	貧窮	56	83.16	14.35		
憂鬱孤獨	富裕	40	21.03	4.58	1.639	
	普通	890	21.03	4.27		
	貧窮	56	19.96	4.46		
攻擊違紀	富裕	40	18.55	3.54	.591	
	普通	890	18.85	3.56		
	貧窮	56	18.38	3.58		
行為改變	富裕	40	14.88	3.73	.798	
	普通	890	15.12	3.19		
	貧窮	56	14.59	3.32		
自殘自傷	富裕	40	17.23	3.46	2.180	
	普通	890	16.21	3.83		
	貧窮	56	15.57	4.12		
退縮逃避	1 富裕	40	15.60	3.39	4.674**	1>2
	2 普通	890	14.03	3.44		
	3 貧窮	56	14.66	3.48		

*p<.05 **p<.01 ***p<.001

父母生活型式

一、結果

由表 4-41 顯示，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其 F 值（8.137）達顯著水準（ $p<.001$ ），顯示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自我傷害總層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與父母同住、與父親同住大於與親戚同住。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學生在「對自殘自傷」層面其 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自殘自傷」層面無顯著差異。「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退縮逃避」，其 F 值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憂鬱孤獨」、「行為改變」、「退縮逃避」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在「攻擊違紀」，與父母同住、與父親同住大於母親同住。在「行為改變」，與父母同住大於與親戚同住、與父親同住大於與母親同住、與親戚同住。在「退縮逃避」，與父母同住、與父親同住大於與親戚同住。

二、分析討論

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退縮逃避有顯著差異。在自殘自傷則無顯著差異。本研究顯示，就整體自我傷害而言，與父母生活在一起的學生與單親的學生比父母長期不在家的學生自我傷害較低。與父母生活在一起的學生在家庭氣氛、管教態度、行為規範均有父母從旁參與，並與以指導；而單親的學生，不論是缺父親或是母親，通常沒有感受到有充分來自父母的愛，甚至會自覺是家庭的負擔或累贅。而長期不在家的父母，通常是委託與親戚生活一起代管，無力約束其行為，造成極易產生子女自我傷害的行為。

學業成績

一、結果

由表 4-42 顯示、不同學業成績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其 F 值 (9.549) 達顯著水準 ($P < .001$)，顯示不同學業成績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費雪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優等 90 分以上大於乙等 (70-79 分)、丁等 (60 分以下)；甲等 (80-89 分) 大於丁等 (60 分以下)；丙等 (70-79 分) 大於丁等 (60 分以下)。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學業成績自我傷害中「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學業成績在自我傷害各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費雪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在「對憂鬱孤獨」層面，優等 (90 分以上) 大於乙等 (70-79 分) 及丁等 (60 分以下)；甲等 (80-89 分) 大於乙等 (70-79 分)、丁等 (60 分以下)；丙等 (60-69 分) 大於乙等 (70-79)。在「對攻擊違紀」層面，優等 (90 分以下) 大於乙等 (70-79 分)、丁等 (60 分以下)；甲等 (80-89 分)、乙等 (70-79 分)、丙等 (60-69 分) 大於丁等 (60 分以下)。在「對自殘自傷」層面，優等 (90 分以上) 大於丁等 (60 分以下)。在「對退縮逃避」層面，甲等 (80-89 分) 大於丁等 (60 分以下)。

二、分析討論

不同學業成績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均有顯著差異。部分學生對功課不感興趣，學業成就低，課程教材又沒有吸引力，更沒有選擇

的餘地，學習效果大打折扣，缺乏成就感，存心應付，最後演成逃學逃家，甚至中途輟學，嚴重者以自我傷害的方式加以因應。另一方面升學壓力沈重，很多國中學生計劃升學，但卻不知努力，也沒勇氣去面對升學競爭，時時心懷恐懼，日日焦慮不安，每天都在痛苦中掙扎，久而久之，極易導致自我傷害的事件發生。此結果與學者陳毓文（民 90）研究相符。

表 4-41 不同父母生活型式在自我傷害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父母生活型式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傷害總層面	1 與父母同住	740	86.18	13.41	8.137***	1>4 2>4
	2 與父親同住	91	85.64	13.26		
	3 與母親同住	63	81.89	10.80		
	4 與親戚同住	92	79.33	17.77		
	5 其他	0				
憂鬱孤獨	1 與父母同住	740	21.40	4.08	11.355***	1>2 1>4
	2 與父親同住	91	19.86	4.43		
	3 與母親同住	63	20.30	3.59		
	4 與親戚同住	92	19.08	5.45		
	5 其他	0				
攻擊違紀	1 與父母同住	740	18.98	3.45	6.114***	1>3 2>3
	2 與父親同住	91	19.32	3.85		
	3 與母親同住	63	17.51	3.51		
	4 與親戚同住	92	17.89	3.87		
	5 其他	0				
行為改變	1 與父母同住	740	15.20	3.15	5.752***	1>4 2>3 2>4
	2 與父親同住	91	15.68	2.43		
	3 與母親同住	63	14.14	3.23		
	4 與親戚同住	92	14.16	4.06		
	5 其他	0				
自殘自傷	與父母同住	740	16.31	3.87	1.261	
	與父親同住	91	13.41	4.14		
	與母親同住	63	15.79	3.15		
	與親戚同住	92	15.60	3.66		
	其他	0				
退縮逃避	1 與父母同住	740	14.29	3.30	6.828***	1>4 2>4
	2 與父親同住	91	14.37	3.30		
	3 與母親同住	63	14.14	3.72		
	4 與親戚同住	92	12.60	4.22		
	5 其他	0				

*p<.05

**p<.01

***p<.001



表 4-42 不同學業成績在自我傷害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學業成績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傷害 總層面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88.29	12.87	9.549***	1>3 1>5 2>5 4>5
	2 甲等 80-89 分	317	86.98	12.54		
	3 乙等 70-79 分	194	83.34	14.57		
	4 丙等 60-69 分	160	85.99	15.15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8.033	13.60		
憂鬱孤獨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21.65	40.7	9.344***	1>3 1>5 2>3 2>5 4>3
	2 甲等 80-89 分	317	21.69	40.7		
	3 乙等 70-79 分	194	19.87	4.65		
	4 丙等 60-69 分	160	21.30	4.52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9.92	3.84		
攻擊違紀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9.82	3.25	14.037***	1>3 1>5 2>5 3>5 4>5
	2 甲等 80-89 分	317	19.20	3.12		
	3 乙等 70-79 分	194	18.46	3.32		
	4 丙等 60-69 分	160	19.17	3.46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7.19	4.39		
行為改變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5.56	2.80	2.428*	
	甲等 80-89 分	317	15.15	3.17		
	乙等 70-79 分	194	14.76	3.47		
	丙等 60-69 分	160	15.33	3.34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4.62	3.183		
自殘自傷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6.79	3.27	3.405**	1>5
	2 甲等 80-89 分	317	16.25	3.84		
	3 乙等 70-79 分	194	16.14	3.88		
	4 丙等 60-69 分	160	16.36	3.71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5.40	4.26		
退縮逃避	1 優等 90 分以上	153	14.29	3.25	5.514***	2>5
	2 甲等 80-89 分	317	14.69	3.25		
	3 乙等 70-79 分	194	14.10	3.47		
	4 丙等 60-69 分	160	13.84	3.77		
	5 丁等 60 分以下	162	13.20	3.51		

*p<.05

**p<.01

***p<.001

表 4-43 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自我傷害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方式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傷害總層面	開明民主	682	85.46	13.11	.517	
	專制權威	194	84.31	16.38		
	自由放任	110	85.27	13.60		
憂鬱孤獨	開明民主	682	20.98	4.28	.215	
	專制權威	194	20.85	4.51		
	自由放任	110	21.18	4.06		
攻擊違紀	開明民主	682	18.90	3.44	1.207	
	專制權威	194	18.78	3.74		
	自由放任	110	18.34	3.91		
行為改變	開明民主	682	15.21	3.12	1.709	
	專制權威	194	14.81	3.51		
	自由放任	110	14.77	3.22		
自殘自傷	開明民主	682	16.31	3.73	1.224	
	專制權威	194	15.83	4.21		
	自由放任	110	16.31	3.77		
退縮逃避	開明民主	682	14.07	3.44	1.525	
	專制權威	194	14.05	3.50		
	自由放任	110	14.67	3.43		

*p<.05

**p<.01

***p<.001

父母管教方式

一、結果

由表 4-43 顯示，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其 F 值 (.571) 未達顯著水準 (P<.05)，顯示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在自我傷害總層無顯著差異。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父母管教方式學生在「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其 F 值未達顯著水準，顯示在「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層面並無顯著差異。

二、分析討論

不同的父母管教方式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均無顯著差異。本研究顯示，父母管教子女的方法與態度，不要傷及子女的自尊心，對子女的期望不要過高，多作溝通協條，因此在父母管教不因採取專制權威或放任管教方式，而導致自傷行為之產生。

排行順序

一、結果

由表 4-44 顯示，不同排行順序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其 F 值 (7.558) 達顯著水準 ($p < .001$)，顯示不同排行順序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老大大於中間子女、老么。

由五個分層面上不同排行順序的學生「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其 F 值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排行順序在自我傷害各層面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在「憂鬱孤獨」：老大大於老么。「攻擊違紀」：老大大於老么。「行為改變」：老大大於老么，獨生子或女大於中間子女、老么。「自殘自傷」：老大大於中間子女、老么。「退縮逃避」：獨生子或女大於中間子女。

二、分析討論

不同的排行順序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均有顯著差異。本研究顯示，父母對於子女不同的期望及偏愛，會使手足彼此的競爭和對抗，造成家庭氣氛緊張成自我傷害之發生。

地區

一、結果

由表 4-45 顯示，不同地區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其 F 值 (7.958) 達顯著水準 ($P < .001$) 顯示不同地區在自我傷害總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為鄉鎮型大於都市型；鄉鎮型大於偏遠型。

在五個分層面上，不同地區學生「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其 F 值均達顯著水準，顯示不同地區在自我傷害各層面具有顯著差異。經雪費事後比較考驗，結果均是鄉鎮型大於都市型；鄉鎮型大於偏遠型。

二、分析討論

不同地區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憂鬱孤獨、攻擊違紀、行為改變、自殘自傷、退縮逃避均有

顯著差異。由本研究顯示，就整體自我傷害而言，鄉鎮型學生比都市型學生、偏遠型學生、自我傷害低；都市型學生比偏遠型自我傷害低。就整體自我傷害而言，來自較偏遠地區及都市地區，在社經地位、人口的聚集、文化的刺激，都呈兩極化現象，不是高就是低，在生活適應上較不平衡，尤其是在學校、家庭、社會上的資源，無法提供滿足，因此城鄉差距對自我傷害是有所影響，不可不加以重視。

表 4-44 不同排行順序在自我傷害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方式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傷害總層面	1 老大	358	87.47	12.49	7.558***	1>2 1>3
	2 中間子女	219	83.76	15.32		
	3 老么	358	83.32	13.96		
	4 獨生子或女	51	88.92	13.00		
憂鬱孤獨	1 老大	358	21.56	3.79	3.819**	1>3
	2 中間子女	219	20.81	4.56		
	3 老么	358	20.50	4.56		
	4 獨生子或女	51	20.92	4.25		
攻擊違紀	1 老大	358	19.35	3.13	6.896***	1>3
	2 中間子女	219	18.64	3.64		
	3 老么	358	18.26	3.88		
	4 獨生子或女	51	19.69	3.01		
行為改變	1 老大	358	15.58	2.94	12.868***	1>3 4>2 4>3
	2 中間子女	219	14.88	3.38		
	3 老么	358	14.46	3.24		
	4 獨生子或女	51	16.78	3.13		
自殘自傷	1 老大	358	16.83	3.50	5.157**	1>2 1>3
	2 中間子女	219	15.82	4.41		
	3 老么	358	15.83	3.93		
	4 獨生子或女	51	16.35	3.60		
退縮逃避	1 老大	358	14.15	3.61	3.413*	4>2
	2 中間子女	219	13.62	3.67		
	3 老么	358	14.28	3.18		
	4 獨生子或女	51	15.18	2.97		

*p<.05 **p<.01 ***<.001

表 4-45 不同地區在自我傷害各層面之差異比較

變項	地區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自我傷害總層面	1 都市型	354	83.95	13.99	7.958***	2>1 2>3
	2 鄉鎮型	349	87.58	13.27		
	3 偏遠型	283	83.88	14.07		
憂鬱孤獨	1 都市型	354	20.62	4.31	5.171**	2>1 2>3
	2 鄉鎮型	349	21.56	4.14		
	3 偏遠型	283	20.69	4.41		
攻擊違紀	1 都市型	354	18.63	3.49	3.793*	2>3
	2 鄉鎮型	349	19.23	3.48		
	3 偏遠型	283	18.53	3.71		
行為改變	1 都市型	354	14.79	3.24	3.041*	2>1
	2 鄉鎮型	349	15.39	3.22		
	3 偏遠型	283	15.05	3.16		
自殘自傷	1 都市型	354	15.97	3.96	4.590**	2>1 2>3
	2 鄉鎮型	349	16.71	3.62		
	3 偏遠型	283	15.92	3.89		
退縮逃避	1 都市型	354	13.95	3.48	7.251***	2>1 2>3
	2 鄉鎮型	349	14.68	3.32		
	3 偏遠型	283	13.69	3.52		

*p<.05

**p<.01

***p<.001

表 5-3 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自我傷害之差異量表

變項因素	自我傷害總 層面	憂鬱孤獨	攻擊違紀	行為改變	自殘自傷	退縮逃避
性別	-	**	***	-	*	**
父母婚姻	***	***	**	***	*	***
父親學歷	-	-	-	-	-	-
母親學歷	***	**	*	***	*	-
經濟情況	-	-	-	-	-	**
父母生活型 式	***	***	***	***	-	***
學業成績	***	***	***	*	**	***
父母管教	-	-	-	-	-	-
排行順序	***	**	***	***	**	*
地區	***	**	*	*	**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章分兩部份，首先將本調查研究之結果，加以歸納，作成結論。其次就研究之發現及結論，提出因應措施，供學校教師輔導學生、家長、政府之參政。

第一節 結論

一、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現況分析

(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現況

整體而言，現今國民中學學生有較高的自我概念，在各向度上的表現依序為 1.道德自我 2.學校自我 3.家庭自我 4.生理自我 5.心理自我。

(二) 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現況

整體而言，現今國民中學學生有較高的生活適應，在各向度上的表現依序為 1.學校生活適應 2.家庭生活適應 3.個人身心適應 4.社會生活適應。

(三)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傷害現況

整體而言，現今國民中學學生有較低的自我傷害，在各向度上的表現依序為 1.自殘自傷 2.行為改變 3.攻擊違紀 4.退縮逃避 5.憂鬱孤獨。

二、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之相關

1.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之間有顯著相關存在，自我概念愈高的人，生活適應愈良好；

反之亦然。

2.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自我傷害之間有顯著相關存在，自我概念愈高的人，自我傷害愈低；

反之亦然。

3.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自我傷害之間有顯著相關存在，生活適應愈良好，自我傷害愈低；反

之亦然。

三、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之差異

- 1.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自我傷害有顯著差異存在，自我概念愈高的人，自我傷害愈低。
- 2.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自我傷害有顯著差異存在，生活適應愈良好，自我傷害愈低。

四、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在自我傷害的交互影響情形交互分析

在國民中學學生自我傷害上、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變異數分析交互作用達顯著差異，事後比較並無交互作用情形。

五、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之預測

(一)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對自我傷害的預測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對自我傷害的預測力主要變項依次為 1.道德自我 2.家庭自我 3.心理自我 4.學校自我，解釋力 25.1%

(二) 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的預測

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的預測力主要變項依次為 1.個人身心適應 2.學校生活適應 3.家庭生活適應，解釋力 17.1%

(三)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的預測

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對自我傷害的預測力主要變項依次為 1.道德自我 2.家庭自我 3.心理自我 4.學校生活適應 5.學校自我，解釋力 25.1%

六、國民中學學生不同背景變項在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與自我傷害的差異情形

(一) 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自我概念之差異

- 1、國中男女生在自我概念總層面有顯著差異；男生在自我概念總層面以及四個分層面均高於女生。
- 2、學校所在地區在自我概念總層面有顯著差異；鄉鎮型地區學生自我概念明顯高於都市型地區及偏遠型地區學生。
- 3、學業成績在自我概念總層面有顯著差異；高成就學生的自我概念高於低成就學生。
- 4、父母婚姻在自我概念總層面有顯著差異；父母婚姻健全學生的自我概念明顯高於分居、離婚、父歿、母歿或父母在外工作的學生。
- 5、父母生活型式在自我概念總層面有顯著差異；與父母同住在一起的學生之自我概念明顯高於家庭結構不完整的學生。
- 6、父親學歷在自我概念總層面無顯著差異；父親學歷之不同，不會影響學生的自我概念。母親學歷在自我概念總層面有顯著差異；母親學歷愈高，子女自我概念愈高，反之亦然。
- 7、家庭經濟水準在自我概念總層面有顯著差異；家庭富裕學生的自我概念，明顯高於家庭貧窮學生的自我概念。
- 8、排行順序在自我概念總層面有顯著差異；獨生子或女的自我概念明顯高於老大、老么或中間子女。
- 9、父母管教方式的不同子女對自我概念有顯著差異；採受開明民主的管教方式之子女的自我概念明顯優於自由放任及專制權威的管教方式。

(二) 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生活適應之差異

- 1、國中男女生在生活適應總層面無顯著差異；顯示男女學生在生活適應上不因性別而有所不同。
- 2、學校所在地區在生活適應總層面有顯著差異；鄉鎮型地區的學生生活適應，明顯優於都市型地區及偏遠型地區的學生。
- 3、學業成績在生活適應總層面有顯著差異；高成就的學生生活適應比低成就學生好。
- 4、父母婚姻在生活適應總層面有顯著差異；父母婚姻健全的學生生活適應明顯比分居、離婚、父歿、母歿或父母在外工作的學生生活適應好。
- 5、父母生活型式在生活適應總層面有顯著差異；與父母同住在一起的學生生活適優於家庭結構不完整的學生。
- 6、父親學歷在生活適應總層面有顯著差異；父親學歷高低對生活適應的好與壞是有相當程度的影響。父親學歷愈高，子女生活適應愈好，反之亦然。
- 7、母親學歷在生活適應總層面有顯著差異；亦即母親學歷愈高，子女生活適應愈好，反之亦然。
- 8、家庭經濟水準在生活適應總層面有顯著差異；家庭富裕學生的生活適應，明顯比家庭貧窮學生的生活適應要良好。
- 9、排行順序在生活適應總層面有顯著差異；排行是老大的生活適應優於老么或中間子女。
- 10、父母管教方式的不同對子女生活適應有顯著差異；接受開明民主的管教方式之在生活適應上，明顯優於自由放任及專制權威的管教方式。

(三) 國民中學學生背景變項在自我傷害之差異

- 1、國中生在自我傷害總層面無顯著差異；男女學生在自我傷害上不因性別而有所不同。
- 2、學校所在地區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有顯著差異；鄉鎮型地區的學生自我傷害，明顯比於都市型地區及偏遠型地區為低。
- 3、父母親管教方式類型的不同在子女自我傷害上無顯著差異；表示不同管教方式不會影響在自我傷害上程度。
- 4、父母婚姻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有顯著差異；父母婚姻健全的學生自我傷害明顯比分居、離婚、父歿、母歿或父母在外工作的學生自我傷害為低。
- 5、父母生活型式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有顯著差異；與父母同住在一起的學生自我傷害低，而家庭生活結構不完整的學生自我傷害較高。
- 6、父親學歷在自我傷害總層面無顯著差異；學生不因父親學歷不同而有不同程度的自我傷害。
- 7、母親學歷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有顯著差異，母親學歷愈高，子女自我傷害愈低，反之亦然。
- 8、家庭經濟水準在自我傷害總層面無顯著差異；不因家庭經濟富或貧窮對自我傷害沒有影響。
- 9、排行順序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有顯著差異；排行老大的自我傷害，明顯比老么，獨生子或女或中間子女較低。
- 10、學業成績在自我傷害總層面有顯著差異；高成就學生的自我傷害低於低成就學生。

第二節 建議

根據研究結果顯示，自我概念愈高，對自己評價是正面，愈能自我肯定，進而自我成長，同時在生活適應上也愈良好，自我傷害的發生率也就愈低。基於此，針對適應能力欠佳或高危險性的學生，應從學校、家庭方面或政府主管教育機關著手加強防治與辨識處理能力提出建言做為參考，以落實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壹、對學校方面的建議

一、設計並提供青少年生命教育的課程

- (一) 引導學生認識生命、欣賞生命、尊重生命、愛惜生命。將各科教學融入生命教育的精髓。
- (二) 協助學生認識死亡，進而釐清自己的人生方向，訂定自己的人生終極關懷。
- (三) 鼓勵學生積極開發自我各方面的潛能，利用班會活動，研擬主題，共同來參與討論，澄清及價值觀，從而建立自尊與自信心。
- (四) 多成立愛心服務隊之類的社團，並鼓勵學生參與。舉辦全校性活動的體驗活動課程：如全校停水一天，讓學生親身體驗感受。

二、重視 EQ 的培養，去除 IQ 掛帥，升學第一的偏頗心態

- (一) 本研究發現，在背景變項的學業成績高低與學的自我概念、生活適應以及自我傷害總層面上，均有顯著差異；因此加強學生自我控制能力，以紓解功課壓力幫助學生於成長與學習過程中，體認生命的可貴，進而尊重，關懷並珍愛生命，是為當務之急。
- (二) 教導青少年清楚地看到或認識到自我傷害的負面行（壓抑、冷戰、自戕，甚至自殺）或攻擊他人的行為（如打架、破壞物品等方式）可能會造成的種種不良後果。
- (三) 引導青少年用正向的態度及方法去表達自身的負向情緒。

三、做好青少年的休閒生活教育

(一) 加強社交技巧訓練，提倡正常休閒活動

鼓勵青少年從事各項正當的休閒嗜好，尤其是從事有益健康的戶外活動，以增進社會人際能力，建立豐富的休閒人際網路。

(二) 發揮輔導功能，增進生活適應

由於社會的多元走向，家庭的、社會的問題層出不窮，在在均會影響學生身心的平衡，尤其是國中生，正處於其生理發展的重要時期，且又有升學的壓力，其心理適應自然較困難，因此發揮輔導功能，做好學校心理衛生工作，對特殊學生進行個別的諮商輔導，以落實「教、訓、輔」三合一輔導新體制。

(三) 辦理親師生綜合座談

根據研究資料顯示，父母及教師的參與可增加學生的生活適應。研究者認為，學校方面應積極辦理親師座談所謂「親師生座談」，即包含家長、教師、學生三者共同參與的座談會。在親師座談會中讓家長、教師、學生面對面的溝通，可以增進彼此的了解。依研究者的輔導經驗，採取的時間盡量能擇取晚上或假日時間，採用的方式盡量以班級為單位，人數以不超過四十人為原則，如此的溝通效果較佳，而且可以以烤肉或茶聯誼方式進行，在和諧氣氛中，彼此較能坦誠相訴。

(四) 落實學校輔導工作的實施

學校應有效地運用各種測驗工具，以了解學生的適應情形，針對各種適應欠佳的學生安排有效輔導方案，如個別輔導及團體輔導等方案，使其建立積極正向的自我概念與生活態度，以降低學生的自我傷害。

貳、對家庭方面的建議

一、加強親職教育，恢復家庭倫理

(一) 為人父母者要善盡父母的天職，培養和諧友愛的家庭氣氛親子關係良好，建立正確的價值觀念，協助子女渡過各種的危機。

- (二) 學習給孩子溫暖的環境與適當的愛，尤其是能提供恰到好處的溫暖和擁抱。
- (三) 尊重孩子為獨立自主的個體，使其對自己更具信心，更可以增加個人的自尊感。
- (四) 以寬容鼓勵代替責備，父母若一味地使用責備與批評的管教態度，在子女已經感到挫折時，只是更加深孩子的無助及沒有自信心的感受。
- (五) 本研究中發現，老么在自我概念及生活適應上有較差的適應容忍力情形。雖然青少年階段，國中生逐漸獨立，試圖擺脫父母的管教，而認同同儕團體，但大多數父母在青少年的心目中的重要性是無法完全由同儕來取代，因此父母親在工作之餘，也應以關心、耐心、愛心去關懷子女，及其心理的感受。透過家庭活動，如旅行、郊遊等來克服時間、空間的障礙，增進親子間的接觸，互動與心靈交流，強化家庭功能。
- (六) 根據本研究結果，不同學業成績者在自我概念、生活適應及對自我傷害的看法，皆有顯著之差異，而國中生之學業成就高低，往往來自父母的期望，因此給予子女正向且適度之期望，才能使國中生有良好的自我概念與生活適應。

參、政府或主管教育機關方面

一、改革教育制度，紓緩升學競爭的壓力

教育改革的重點是破除升學主義惡風，不要讓青少年為考試所苦，不要讓各科教學淪為考試的「附庸」。因此，要改革考試的方式，酌情減輕學子的負擔，雖然教育改革的步伐有在推動如：多元入學方案、有登記入學、推薦甄試及基本學力測驗等措施，但仍脫離不了紙筆考試的範疇，所以如何紓解升學壓力，改革教育制度，以減少學生自我傷害不幸的產生，身為教育主管機關應責無旁貸。

二、將生命教育課程，列入國中必修課程

政府教育主管機關應將生命教育統一律定為必修課程，設計生活化，融入性的生命教育教材與活動，讓學生普遍具有生命意義的認識，增加情緒商數，以降低意外事件及自我傷害事件的發生。

第三節 未來研究的建議

一、研究對象方面

本研究以高雄縣國中生為研究對象，若再對不同地區、不同年齡階段學生做研究，是否會有不一樣的結果？是一個值得探討的問題。假使對象是高中、高職或大學生時，結果會是如何？另外，高中生也處於青少年階段，是否會與國中生一樣？所以未來的研究可以進一步。除了可將私立學校學生納入，並且將範圍拓展到各級學校。對於研究樣本，則可以台灣地區為母群體，建立常模，使研究更具普遍性與代表性。

二、研究變項方面

青少年自我傷害相關之因素，十分複雜，本人因個人能力之限，僅選取背景變項（性別、父母親教育程度、父母婚姻、家庭經濟與父母生活方式、學業成績、管教方式、排行順序……等）以自我概念、生活適應為自變項，自我傷害為依變項。其中雖然國中生自我概念能有效預測自我傷害，預測力達總變異量的 32.2%，以及國中生生活適應能有效預測自我傷害，預測力達總變異量的 24.8%；國中生自我概念和生活適應能有效預測自我傷害，預測力達總變異量的 32.9%；但亦顯示出尚有部分的變異量是由其他因素所造成。因此有必要進一步的探討可能的影響因素，如宗教因素、人格特質...等。

三、研究工具方面

本研究所使用的工具「國民中學學生自我概念問卷」、「國民中學學生生活適應問卷」及「國民中學學生自我傷害問卷」主要是參考國內外相關之問卷，依據國中生實際現況編製而成，由於時間及個人能力之限制，本研究所使用的工具雖經過因素分析，內部一致性信度、效度考驗，但若未來研究，可依需要修訂本問卷，或另行設計研究工具使研究工具更趨於完善，亦有助於學校輔導工作之推行。

四、研究方法方面

本研究方法係採文獻分析與問卷調查為主，以量化之方法來呈現結果，而學生自我傷害的相關因素，所涉及的層面極為複雜，若能親自對自我傷害之國中生，或自我傷害已遂之個案之親人與同學，做深度的訪談與調查，相信能更深入的了解與青少年自我傷害相關之各因素。

參考書目及文獻

壹：中文部分

- 王藝蓉(民 85)。國小教育自我概念制控信念與其對教學論題道德推理的關係。屏東：屏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中國時報(民 89)。社會綜合版，(89.3.23)。
- 王雅玄(民 86)。國中師生自殺看法、自殺徵兆敏感度、自殺防治教育態度之差異研究。高雄：高雄師大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王鍾和(民 84)。家庭結構，父母管教方式，子女滿意度與青少年行為表現。教育部輔導工作六年計劃 84 年度專案研究論文摘要集，教育部訓育委員會，149 頁。
- 王淑女(民 83)。家庭暴力對青少年暴力及犯罪行為的影響。社區發展季刊，68，191-209 頁。
- 王文琪(民 84)。國中生學習困難、學習壓力、社會支持與生活適應關係。政大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白博仁(民 88)。國小學生的性別角色及其自我概念的關係研究。屏東：屏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行政院衛署(民 90)。中華民國八十九年衛生統計，三，生命統計。台北市：行政院衛生署。
- 江佩真(民 85)。青少年自殺企圖的影響因素及發展脈絡之分析研究。台北：師大教育與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
- 江南發(民 84)。建立青少年文化與心理態度指標研究。教育部訓育委員會。139 頁。
- 江國樑(民 89)。高屏澎地區國小教師自我概念，內外控信念與工作滿足感關係之研究。屏東：師範學育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朱敬先(民 84)。健康心理學。台北：東華。
- 朱經明(民 70)。國中生自我概念、友伴關係及其影響因素之研究。台北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

碩士論文。

巫珍宜（民 80）。青少年死亡態度之研究。彰化：彰化師大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

呂俊甫（民 61）。教育心理學。台北：大中國圖書公司。

李復惠（民 76）。某大學學生對死亡及瀕死態度之研究。台北：師大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李慧強（民 78）。家庭結構，母子關係和諧性對子女生活適應及友伴關係之研究。台北：文化大學家政研究所碩士論文。

胡斐斐（民 75）。家庭穩定性，母親教育程度及子女性別對母親教養態度與兒童生活適應影響之比較研究。台北：文化大學家政研究所碩士論文。

胡淑媛（民 81）。青少年自殺傾向相關因素之研究。台北：文化大學兒童福利研究所碩士論文。

林生傳（民 83）。教育心理學。台北：五南。

林清江（民 72）。文化發展與教育革新。台北：五南。

林邦傑（民 69）。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指導手冊。台北：正昇教育科學社。

金樹仁編譯（民 87）。教室裡的春天 - 教室管理的科學與藝術。台北：張老師文化。

吳錦松（民 82）。自我概念與生活適應，心理健康關係之研究，**黃埔學報** 25 輯，103-109 頁。

吳金水（民 79）。國中生的「自殺傾向」實態調查及其與「自我概念」之關係研究。**台南師範學院初等教育學報**。2，181-249 頁。

吳盛木（民 71）。心理學。台北：三民。

吳宗賢（民 65）。學生個人品質與教師期望及喜愛關係。台北：台灣師大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吳武典、陳香蓉（民 67）。制握信念與學業成就，自我概念、社會互動之關係及其改變技術。台

北：師大教育研究所輯刊，第 19 期，163-176 頁。

吳鴻鑾譯（民 90）。**死亡與喪慟**（Death and Bereavement）。台北：心理出版社。

吳新華（民 80a）。國小兒童生活適應量表編製報告。**台南師院學報**，24 期，125-160 頁。

吳新華（民 80b）。國小兒童生活適應之研究。**台南師院初等教育學報**，4 期，199-254 頁。

吳武典（民 85）。**青少年問題與對策**。台北：張老師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吳金香（民 67）。**父母教養方式與國中生自我概念的關係**。台北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侯雅齡（民 87）。**國小兒童自我概念量表編製及其相關因素研究**。高雄：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

邱皓政（民 85）。**青少年的自我分化與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科會專題研究。

柯永河（民 83）。**習慣心理學：寫在唔談上四十年之後**。台北：張老師。

洪若和（民 84）。國小兒童自我概念之相關研究。**台東師範學報**，6，1-134 頁。

俞筱鈞（民 67）。高中生適應問題與應有的態度和觀念。**張老師月刊**，第 1 卷，第 2 期，150-152 頁。

陳瑞珠（民 83）。**台北市高中生的死亡態度、死亡教育態度及死亡教育需求之研究**。台北：師大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惠萍（民 83）。**高中學生適應情形，制握信念與自殺傾向關係之研究**。高雄：高雄師大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沁怡（民 85）。**技職學生自我概念量表之編製**。國科會專題研究。

陳文欽（民 87）。**青少年自殺意念與家庭功能，無望感之相關研究**。彰化：彰師大輔導研究所碩

士論文。

陳照雄(民 87)。台北市國小資優班與普通班學生自我概念之分析研究。**談教育與心理**, 174-232 頁。

陳慶福、鍾寶珠(民 87)。單親與雙親兒童在自我概念、行為困擾與學業表現之研究。**屏東師院國民教育研究**, 第 2 期, 1-35。

陳美芬(民 85)。**學童認同對象與自我觀念之關係研究**。台東：台東師範學院初等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貴龍(民 76)。國民小學學生生活適應之比較研究。**輔導學報**, 10 期, 121-141 頁。

陳毓文(民 90)。**青少年自傷行為分析及其因應對策**。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

陳李綢(民 85)。如何處理中小學生在學校適應問題。**測驗與輔導**, 第 39 期, 616 頁。

曾肇文(民 85)。**國小學生學校壓力, 因應方式, 社會支持與學校適應之相關研究**。新竹：師範學院初等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黃玉臻(民 86)。**國小學童 A 型行為, 父母管教方式與生活適應相關之研究**。高雄：高師大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黃拓榮(民 86)。**國中生父母管教方式、自我概念, 失敗容忍力與偏差行為關係之研究**。**教育資料文摘**, 236 期, 114-134 頁。

黃德祥(民 83)。**青少年發展與輔導**。台北：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黃月美(民 84)。**單親兒童生活適應相關因素及團體輔導效果之研究**。屏東：屏東師範學院初等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黃光明(民 72)。**社經地位、產序、家庭氣氛與高職學生自我概念的關係**。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黃拓榮 (民 86)。 **國中生父母管教、自我概念、失敗容忍力與偏差行為關係之研究**。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許文耀、吳英璋、胡淑媛、翁嘉英 (民 83)。自我傷害行為與身心健康的問題。 **中華輔導學報**，2 期，160-179 頁。

許文耀、吳英璋 (民 85)。「自傷行為徵兆評估量表」編製計劃，第二年計劃期末報告。台北市：教育部訓育委員會。

許文耀、吳英璋 (民 84)。「自傷行為徵兆評估量表」編製計劃，第一年計劃期末報告。台北：教育部訓育委員會。

許文耀、林宜旻 (民 88)。自殺危機性發生模式驗證。 **中華心理學刊**，41 (1)，87-108 頁。

范靖惠 (民 86)。 **性別、休閒覺知自由與自我概念之相關研究**。高雄：高雄師大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

單延愷 (民 84)。 **青少年自殺行為危險因子與危險警訊之探討**。中壢：中原大學心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莊千蕙 (民 83)。 **出生序與父母管教方式對兒童的社會興趣及人格適應的影響**。台北：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郭為藩 (民 64)。 **自我心理學**。台南：開山。

郭為藩 (民 68)。 **自我心理學**。台南：開山。

郭為藩 (民 76)。 **自我態度問卷指導手冊**。台北：中國行為科學社。

郭為藩 (民 85)。 **自我心理學**。台北，師大師苑。

郭生玉 (民 69)。 **教師期望與教師行為及學生學習行為關係之分析**。 **教育心理學報**，第 13 期，133-152 頁。

詹 馨 (民 73)。 **適應的性質初探**。 **國教世紀**，第 2 期，6-7 頁。

路君約（民 70）。**少年人格測驗指導手冊修訂本**。台北：中國行為科學社。

張淑美（民 84）。**國中生之死亡概念，死亡態度、死亡教育態度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高雄：高雄師大教育研究研究所博士論文。

張淑美（民 84）。從自我概念談青少年的自我追尋與其輔導。**學生輔導通訊**，36 期，88-95 頁。

張春興（民 80）。**張氏心理學辭典**。台北：東華。

張春興（民 83）。**教育心理學**。台北：東華。

張春興（民 78）。**教育心理學辭典**。台北：東華。

張春興、林江山（民 78）。**教育心理學**。台北：東華。

楊妙芬（民 84）。單親兒童非理性信念，父母管教態度、自我觀念與人際關係之研究。**屏東師範學院學報**，18 期。71-110 頁。

楊竣媛（民 84）。**國小單、雙親兒童之學校適應與其「個人特質」、「家庭特性」之關係研究**。新竹：師範學院初等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蔡素玲（民 86）。**青少年依附品質、社會支持與自殺傾向之研究**。彰化：彰師大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

蔡姿娟（民 87）。**國中生社會支持，生活適應與寂寞感之相關研究**。高雄：高雄師大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蔡春美（民 64）。**兒童智慧心理學**。台北：文景。

蔡俊傑（民 82）。**山地、平地國中生場地獨立性，內外控信念與生活適應關係之研究**。台北：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蔡俊傑（民 88）。**父母參與及教師參與對學生生活適應之研究**。台北：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

劉明松 (民 86)。死亡教育對國中生死亡概念，死亡態度影響之研究。高雄：高雄師大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劉焜輝 (民 74)。師大學生自我概念與生活適應關係之研究。台灣師範大學學生輔導中心。

劉焜輝 (民 71)。現代人的心理衛生。台北：天馬。

劉安真 (民 81)。大學生生活事件，寂寞感與自殺意念之相關研究。彰大：彰師大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

劉佑星 (民 74)。國民小學視覺障礙學生自我觀念，成就動機與生活適應之研究。高雄：師範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劉秀汶 (民 88)。國民中學中輟生問題及支援系統之研究 - 台北縣為例。台北：台灣師大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廖榮利 (民 75)。心理衛生。台北：千華。

歐素汝、余漢儀 (民 86)。生命中不可承受之重 - 青少年自殺意念發展出探。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報，27，147-180 頁。

蔣桂媛 (民 82)。高中學生生活適應、因應方法與身心健康關係之研究。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盧欽銘 (民 68)。我國國小及國中學生自我觀念發展之研究。教育心理學報，13，75-84 頁。

鍾鳳嬌 (民 78)。母親就業、性別角色、事業觀、生活滿意度與國中生性別角色、生活適應之關係。高雄：師範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簡茂發 (民 67)。父母教養態度與兒童生活適應之關係，師範大學教育心理學報。63-86 頁。

繆敏志 (民 79)。單親兒童研究之方法學，教師天地。第 43 期，20-23 頁。

生活資訊網 (民 90)。 <http://www.lifeline.org.tw/Result/Kament/newpage256.htm>

貳：英文部分

- Adams , H.E. (1972) .*Psychology of adjustment*. N.Y : The Roland Press Companck.
- Adams, D.M., Overholser, J.C., Lehnert, K.L. (1994) . Perceived family functioning and adolescent suicidal behavior. *Journal of American Academy of Child and adolescent Psychiatry, 33*,498-507.
- Alessi, N.E., McManus, A., & Grapentine, L. (1984) . Suicidal behavior among serious juvenile offenders. *American Journal of Psychiatry, 141*,286-287.
- Andrews, J.A., & Lewinsohn, P.M.(1992). Suicidal attempts among older adolescents: Prevalence and co-occurrence with psychiatric disorders.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Child and Adolescent Psychiatry, 31*,655-662.
- Angira, K. K. (1990). A study of adjustment in relation to familys tructure and birth order Indian. *Journal of Current Psychological Research, 5*(2),69-73.
- Arkoff , A.(1968) .*Adjustment and mental health*. N.Y. : McGraw-Hill.
- Arkoff,A.(1984). *Adjustment and mental health* N.Y.,McGraw-Hill.
- Bettes, B.A., Walker, E. (1986).Symptoms associated with suicidal behavior in childhood and adolescence. *Journal of Abnormal Childhood Psychology, 14*,591-604.
- Blumenthal, S.J., & Kupfer, D. J.(1988). *Overview of early detection and treatment*
- Brent, D.A., Kalas, R. Edelbrock, C., Costello, A.J., Dulcan, M.C., Conover, N. (1986).Psychopathology and itsrelationship to suicidal ideation in childhood and adolescents.*Joumal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Child and Adolescent Psychiatry, 25*,666-673.
- Brent, D.A.(1995). Risk factors for adolescent suicide and suicidal behavior:Mental and substance abuse disorders, family environmental factors, and life stress. *Suicide*

and Life-Threatening Behavior, 25(S), 52-63.

- Brent, D.A., Perper, J.A., Goldstein, C.E., Kolko, D.J., Allan, C.J., & Zelenak, J.P. (1988). Risk factors for adolescent suicide: A comparison of adolescent suicide victims with suicidal inpatients. *Archives of General Psychiatry*, 45, 581-588.
- Brown, B.B. (1990). *Peer groups and peer cultures*. In Elliott, R., & Feldman, S.S. (eds.), *At the threshold: the developing adolescent*, pp. 171-196.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Burke, R.J., & Weir, T. (1978). Sex difference in adolescent life stress, social support, and well-being. *The Journal of Psychology*, 98, 277-288.
- Bush, E. G., & Pargament, K.I. (1995). A quantitative and qualitative analysis of suicidal preadolescent children and their families. *Child Psychiatry and Human Development*, 25(4), 241-252.
- Burns, R.B. (1982). *Self-concept development and education*. London: Henry Ling Ltd.
- Burr, W.R., Klein, S.R., Burr, R.G., Doxey, C., Harker, B., Holman, T.B., Martin, P.H., McClure, R.L., Parrish, S.W., Stuart, D.A., Taylor, A.C., & White, M.S. (1994). *Reexamining family stress: New theory and research*. Thousand Oaks, CA: Sage.
- Cole, D.A. (1989). Psychopathology of adolescent suicide: Hopelessness, coping beliefs and depression. *Journal of Abnormal Psychology*, 98, 248-255.
- Cole, D.E., Protinsky, H.O., & Cross, L.H. (1992). An empirical investigation of adolescent suicidal ideation. *Adolescence*, 27, 813-818.
- Colley, A. (1984). Sex roles and explanation of leisure behavior. *Leisure Studies*, 3(3), 335-341.
- Curran, D.K. (1986). *Adolescent Suicidal Behavior*. Washington, DC:

Hemisphere Publishing Corporation.

- Daily, S.G.(1992). Suicide solution: the relationship of alcohol and drug abuse to adolescent suicide. In G.W. Lawson & A.W. Lawson (eds.), *Adolescent Substance Abuse: Etiology, Treatment, and Prevention*, pp. 233-249. Maryland: Aspen Publishers, Inc.
- Eskin, M., (1995). A quantitative and qualitative analysis of suicide preadolescent children and their families. *Child Psychiatry & Human Development*, *25*(4),241-252.
- Feldman, M.D. (1988).The challenge of self-mutilation: A review. *Comprehensive Psychiatry*, *29*(3), 252-269.
- Fitts, W.H. *The manual of Tennessee Self Concept Scale*. Nashville, Tennessee : Counselor Recordings and Tests, 1965.
- Garbarino, J.,& Plantz, M.C.(1984). *Troubled Youth, Troubled Families: Understanding Families at Risk for Adolescent Maltreatment*. New York: Aldine de Gruyter.
- Garrison, C.Z., Addy, C.L., Kirby, L.J., McKeown, R.E., Waller, J.L.(1991). A longitudinal study of suicidal ideation in young adolescents.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Child and Adolescent Psychiatry*, *30*,597-603.
- Gallagher, R., & Cowen, E.L. (1977). Birth order and school adjustment problems. *Individual Psychology*, *33*(1), 70-77.
- Goodman, E. (1999). The role of socioeconomic status gradients in explaining differences in US adolescents' health. *American Journal of Public Health*, *89*,1522-1528.
- Guttman, J., geva, N., & Gefen, S.(1988), Teacher's and school children's stereotypic perception of "The child of divorce," *American Educational Research Journal*, *25*, 555-571.
- Harter, S.& Marold, D.B (1994). Psychosocial risk factors contributing to adolescent suicidal ideation. *New Directions for Child Development*, *64*,71-91.

- Hatton, C.L.& Valente, S.M. (1984). *Suicide: Assessment and Intervention.2nd edition*. Norwalk, CT:Appleton-Century-Crofts.
- Hawton,. (1982). Annotation:Attempted suicide in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 *Journal of Child Psychology and Psychiatry*, 23,497-503.
- Hill, R. (1949). *Families under stress*. Westport, CT : Greenwood.
- Hindus, M.S.(1980).*Prison and plantation : Crime, justice and authority in Massachusetts and south Carolina, 1767-1878*. Chapel Hill, NC :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 Jessor, R., & Jessor, S.L. (1977).*Problem Behavior and psychosocial Development : a Longitudinal Study of youth*. New York : Academy press.
- Kaplan,p.s&Stein, J (1984),*Psychology of Adjustment* N.Y, McGraw-Hill.
- Kirk, W.G.(1993).*Adolescent suicide : a school-based approach to assessment and intervention*. IL : Research Press
- Kirk, W.G., & Walter, G. (1981). Support groups as a method to avoid burnout. *Education*, 102,147-150.
- Kirmayer, L.J., Malus, M., & Boothroyd, L.J.(1996). Suicide attempts among inmate youth : A community survey of prevalence and risk factors. *Acta Psychiatrica Scandunavica*, 91(1), 8-17.
- Lamborn, S., Mounts, N.S., Steinberg, L., & Dornbusch, S.M.(1991). Patterns of competence and adjustment among adolescents from authoritarian, indulgent, and neglectful families. *Child Development*, 62(5) , 1049-1065.
- Levy, J.C., & Deykin, E.Y. (1989). Suicidality, depression, and substance use in adolescence. *American Journal of psychiatry*, 146,1462-1467.

- Lewinsohn, P.M., Rohde, P., & Seeley, J.R.(1993), Psychosocial characteristics of adolescents with a history of suicide attempt.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Child and Adolescent Psychiatry, 32*,60-68.
- Lewis, S.A., Johnson, J., Cohen, P., Garcia, M., & Velez, C.N.(1988). Attempted suicide in youth: Its relationship to school achievement, educational goals, and socioeconomic status. *Journal of Abnormal Child Psychology, 16*,459-471.
- Lipschitz, D.S., Winegar, R.K., Nicolaou, A.L., Hartnick, E., Wolfson, M., & Southwick, S.(1999). Perceived abuse and neglect as risk factors for suicidal behavior in adolescent inpatients. *The Journal of Nervous and Mental Disease, 187*(1), 32-39.
- Livson, N.Z. and Peskin, H.(1967) "Prediction of adult psychological health in a longitudinal study".*Journal of Abnormal Psychology, No.72*, pp.509-518.
- Marsh, H.W., & Jackson, S.A.(1986).Multidimensional self-concept, masculinity, and femininity as a function of women's involvement in athletics. *Sex Roles, 15*, 391-415.
- Marsh H.W., & Peart, N.D.(1988).Cooperative and cooperative physical fitness training programs for girls : Effects on physical fitness and multidimensional self-concepts.*Journal of Sport & Psychology, 10*,390-407.
- Marttunen, M., J., Aro, H., M., & Lonqvist, J., K., (1993). Precipitant stressors in adolescence suicide.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Child and Adolescent Psychiatry, 32*(6), 1178-1183.
- Maris, R. (1981). *Pathways to suicide*. Baltimore :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McCubbin, H. I., & Patterson, J.M. (1982). Family adaptation to crisis. InH. I. McCubbin (Ed.), *Family stress, coping, and social support*(pp.26-47). Springfield, IL : Charles C Thomas.
- McCubbin, H. I., Joy, C. B., Cauble, A. E., Comeau, J.K., & Needle, R. H. (1980). Family stress and coping : A decade review.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42*, 855-871.

- McCallum, R.S., & Brcken, B.A. (1993). Interpersonal relations between school children and their peers, parents, and teachers. *Educational Psychology Review*, *5*(2), 155-176.
- McKenry, P.C., & Price, S.J. (1994). Families coping with problems and change: A conceptual overview. In P. C. McKenry & S. J. Price (Eds.), *Families and change: Coping with stressful events* (pp. 1-18). Thousand Oaks, Ca: Sage.
- McKenry, D., Tishler, C., & Kelly, C. (1982). Adolescent suicide: A comparison of attempters and non-attempters in an emergency room population. *Clinical Pediatrics*, *21*(5), 266-270.
- McLaughlin, J.A., Miller, P., & Warwick, H. (1996). Deliberate self-harm in adolescents: hopelessness, depression, problems, and problem-solving. *Journal of Adolescence*, *19*, 523-532.
- Mcwhirter, J.J., Mcwhirter, B.T., Mcwhirter, A.M., & Mcwhirter, E.H. (1993). *At-risk Youth: a Comprehensive Response*. Pacific Grove, CA: Brooks/Cole Publishing Company.
- Milne, A.N., Ginsburg, A., & Rosenthal, A. S. (1986), Single parents, working mothers, and the educational achievement of school children, *Sociology of Education*, *59*(3), pp. 125-139.
- Reinherz, H. Z, Giaconia, R.M., Silverman, A., Friedman, A., Pakiz, B., Frost, A.K., & Cohen, E. (1995). Early psychosocial risks for adolescent suicidal ideation and attempts.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child and Adolescent Psychiatry*, *34*, 599-611.
- Roeser, R.W., & Eccles, J.S. (1998). Adolescents' perceptions of middle school: relation to longitudinal changes in academic and psychological. *Journal of Research on Adolescence*, *8*(1). 123-158.
- Roger, D. (1977). *The psychology of adolescent*.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 Rosenberg, M. (1965). *Society and the adolescent self-image*. NJ :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Rubenstein, J.L., Heeren, T., Housman, D., Rubin, C., & Stechler, G (1989). Suicidal behavior in “normal” adolescents: Risk and protective factors. *American Journal of Orthopsychiatry*, *59*,59-71.
- Schlundermann & Shirin (1996). *Family background adolescent coping style, and adjustment*. Paper presented at the 14th Biennial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Behavioral Development Quebec City, Quebec Canada. (ERIC Document Reproduction Service NO.ED400 107)
- Shaffer, D. (1988). The epidemiology of teen suicide: An examination of risk factors. *Journal of Clinical Psychiatry*, *49*,36-41.
- Shaffer, D., Garland, A., Gould, M., Fisher, P., & Trautman, P.(1988), Preventing teenage suicide: A critical review.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Child and Adolescent Psychiatry*, *27*,675-687.
- Shavelson, R.J., Hubner, J., & Stanton, G.C. (1976).Self-concept: Validation of construct interpretation. *Review of Education Research*, *46*,407-441.
- Shnedman, E. (1994). *Definition of Suicide*. Northvale: NJ, Jason Aronson Inc. Smetana, J., Yau, J., Restrepo, A., Braeges, J. (1991). Conflict and adaption in adolescence: Adolescent-parent conflict. In M. Colten & S. Gore(Eds.), *Adolecent stress: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New York: Aldine de Gruyter.
- Shulan, J., Guiping, J., & Qicheng, J. (1968). Comparative study of behavioral qualities of only children and sibling children. *Child Development*, *57*(2),357-361.
- Smith, Y. & Farrand, J. (1986). Suicidal behavior among “normal” high school students. *Suicide and Life-Threatening Behaviors*, *16*,313-325.
- Solomon, Y. & Farrand, J. (1996). “why don’t you do it properly?” Young women who

self-injure. *Journal of Adolescence*, 19,111-119.

Stengel, E. (1974). *Suicide and attempted suicide*. New York: Jason Aronson.

Taylor, S. J., Kingdom, D., & Jenkins, R. (1997). How are nations trying to prevent suicide? An analysis of national suicide prevention strategies. *Acta Psychiatrica Scandinavica*, 95, 457-463.

Tishler, C.L., Mckenry, P.C., Morgan, K.C. (1981), Adolescent suicide attempt: Some significant factors. *Suicide and Life-Threatening Behavior*, 11, 86-92.

Tomlinson-Keasey, C., & Keasey, C.B. (1988). "Signatures" of suicide. In D. Capuzzi & L. Golden (Eds.), *Preventing Adolescent Suicide* (pp. 213-245). Muncie, IN: Accelerated Development.

Tulloch, A. L., Blizzard, L., & Pinkus, Z. (1997). Adolescent-parent communication in self-harm. *Journal of Adolescent Health*, 21, 267-275.

Veiel, H. O. F., Brill, G., Hafner, H., & Welz, R., (1988). The support of suicide attempters: The different role of family and friends. *American Journal of Community Psychology*, 16(6), 839-861.

Verson, P. E. (1950). *The structure of human abilities*. NY: Wiley.

Vital Statistics. (1997). *Advanced report of final mortality statistics, 1995*. National Center for Health Statistics, 46.

Youniss, J. & Smollar, (1985). *Adolescent Relations with Mothers, Fathers, and Friend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國中生生活問題調查表（預試問卷）

指導教授：蔡俊傑 博士

編製者：莊榮俊

各位同學：

你好，下面這參份量表的主要目的是用來瞭解你對自己的看法和一些生活經驗的感受與適應情形。你的填答將可幫助我們更瞭解青少年的心聲，希望你盡情的表達。所得資料純做學術研究之用，且僅作團體分析，不做個別處理，故不需填寫姓名，請安心作答。答案沒有對錯、好壞差別，希望你依照個人的真實情形及感受來填答。請將你的個人基本資料填入後；再開始作答，並請仔細閱讀每一個題目，然後依據自己的實際情形圈選答案。謝謝您！

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 敬上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請依照自己的實際情形，在下列的（ ）內填入號碼

- () 1. 性別：(1) 男 (2) 女
- () 2. 我父母的婚姻狀況是：(1) 同住 (2) 分居 (3) 離婚 (4) 父歿 (5) 母歿 (6) 其他 (父母在外工作)
- () 3. 父親的教育程度：(1) 國小 (2) 國中 (3) 高中、職 (4) 大專 (5) 研究所
- () 4. 母親的教育程度：(1) 國小 (2) 國中 (3) 高中、職 (4) 大專 (5) 研究所
- () 5. 我的家庭經濟狀況 (1) 富裕 (2) 普通 (3) 很窮
- () 6. 我平常生活 (1) 與父母同住 (2) 與父親同住 (3) 與母親同住 (4) 其他親戚 (祖父母或叔伯) 同住 (5) 其他___ (朋友同住)
- () 7. 我的學業成績平均 (1) 優等 90 分以上 (2) 甲等 80~89 分 (3) 乙等 70~79 (4) 丙等 60~69 (5) 丁等 60 分以下
- () 8. 父母的管教方式 (1) 開明民主 (2) 專制權威 (3) 自由放任
- () 9. 在家排行的順序 (1) 老大 (2) 中間子女 (3) 老么 (4) 獨生子或獨生

作答說明

這份問卷主要是想瞭解你對一些生活經驗的感受與適應情形，你的填答將可幫助我們更瞭解青少年的心聲，希望你盡情的表達。所得資料純做學術研究之用，且僅作團體分析，不做個別處理，故不需填寫姓名，請安心作答。答案沒有對錯、好壞差別，希望你依照個人的真實情形及感受來填答。本量表共有 61 題，請依每一個敘述內容符合你目前生活狀況的程度來圈選右邊的數字。

	大				
完	部		大		
全	份	部	部	完	
不	不	份	份	全	
符	符	符	符	符	
合	合	合	合	合	

例題：

- | | | | | | |
|--------------|-----|---|---|---|---|
| 1.我習慣訂定學習計劃表 | ..1 | 2 | 3 | 4 | ⑤ |
| 2.我有豐富的交際能力 | 1 | 2 | 3 | ④ | 5 |

假如你覺得例題 1.的敘述內容和你的實際情形完全符合，就把例題 1.右邊的 5 圈起來。

同理，如果你覺得例題 2.的敘述與你的情形部份符合，就把例題 2.右邊的 3 圈起來

注意：

1. 每一題只能圈一個答案
2. 請每題都答，不要遺漏

第二部分

	完全不 符合	大部 份不 符合	部 份 符 合	大部 份 符 合	完全 不 符 合
生理自我					
1. 我覺得自己身體健康.....	1	2	3	4	5
2. 我滿意自己的外表.....	1	2	3	4	5
3. 我覺得自己體能不錯.....	1	2	3	4	5
4. 我的身材適中.....	1	2	3	4	5
5. 我滿意自己的體重.....	1	2	3	4	5
6. 我時常保持儀容端正得體.....	1	2	3	4	5
心理自我					
7. 我知道自己的優點和缺點.....	1	2	3	4	5
8. 我常覺得生活很有趣.....	1	2	3	4	5
9. 我覺得自己有理想與抱負.....	1	2	3	4	5
10. 我經常保持愉快的心情.....	1	2	3	4	5
11. 我對自己感到滿意.....	1	2	3	4	5
家庭自我					
12. 我覺得家人都很關心我.....	1	2	3	4	5
13. 我跟家人間溝通良好.....	1	2	3	4	5

14. 家人都以我為榮.....	1	2	3	4	5
15. 我盡力孝順父母.....	1	2	3	4	5
16. 我的家庭幸福美滿.....	1	2	3	4	5
17. 當我遇到挫折時，家人都會支持我.....	1	2	3	4	5

學校自我

18. 我跟同學相處的很好.....	1	2	3	4	5
19. 老師對我的課業表現感到滿意.....	1	2	3	4	5
20. 班上同學都喜歡和我做朋友.....	1	2	3	4	5
21. 我喜歡到學校上課.....	1	2	3	4	5
22. 我覺得我在學校人緣不錯.....	1	2	3	4	5

道德自我

23. 我覺得我有定力，不會作壞事.....	1	2	3	4	5
24. 我是個守信用的人.....	1	2	3	4	5
25. 我在日常生活中，常憑著良心做事.....	1	2	3	4	5
26. 我能守法守紀，遵守社會規範.....	1	2	3	4	5
27. 我能平等對待每一個人.....	1	2	3	4	5

第三部分

	完全不 符合	大部份 不符合	部份不 符合	大部份 符合	完全 符合
個人身心					
1. 我能確認自己的生活目標.....	1	2	3	4	5
2. 我相信自己將來會有所成就.....	1	2	3	4	5
3. 我對未來人生充滿信心.....	1	2	3	4	5
4. 我清楚了解自己的個性.....	1	2	3	4	5
5. 我能適應目前的生活方式.....	1	2	3	4	5
6. 面對問題，我能隨機應變解決問題.....	1	2	3	4	5
7. 我相信命運操之在我.....	1	2	3	4	5
家庭生活					
8. 我擁有一個溫暖的家.....	1	2	3	4	5
9. 我父母不會挑剔我的行為.....	1	2	3	4	5
10. 在家中我最能感到滿足.....	1	2	3	4	5
11. 家中的兄弟姊妹相處融洽.....	1	2	3	4	5
12. 我的言行表現能符合父母的期望.....	1	2	3	4	5

13. 父母會關心我的生活.....1 2 3 4 5

學校生活

14. 我對學校的生活管理能適應.....1 2 3 4 5

15. 我能得到師長的喜愛和重視.....1 2 3 4 5

16. 我能適應每個任課老師.....1 2 3 4 5

17. 我能適應某些老師的教學方法.....1 2 3 4 5

18. 我在班上有許多要好的同學.....1 2 3 4 5

社會生活

19. 在人多的場合中，我常是受歡迎人物.....1 2 3 4 5

20. 我會堅持自己的意思，並尊重別人的建議.....1 2 3 4 5

21. 我習慣讓別人知道我的原則和立場.....1 2 3 4 5

22. 我認為時下社會「重利忘義」.....1 2 3 4 5

23. 在聚會中，我知道要說什麼才合適.....1 2 3 4 5

第四部份：自我傷害

	總是如此	經常如此	有時如此	很少如此	從未如此
憂鬱、孤獨					
1. 寂寞、孤獨的感覺	1	2	3	4	5
2. 情緒低落或鬱悶	1	2	3	4	5
3. 感到焦躁不安、無法靜下來	1	2	3	4	5
4. 會想哭泣	1	2	3	4	5
5. 頭腦變得不像以前那麼清楚	1	2	3	4	5
6. 煩惱無人可傾訴	1	2	3	4	5
7. 覺得將來沒有希望	1	2	3	4	5
攻擊違紀					
8. 近來脾氣比較暴躁	1	2	3	4	5
9. 心情起伏很大	1	2	3	4	5
10. 有打人的想法	1	2	3	4	5
11. 想以打架來解決問題	1	2	3	4	5
12. 想以破壞東西來發洩情緒	1	2	3	4	5
13. 會說謊	1	2	3	4	5
14. 曾違反校規	1	2	3	4	5

行為改變

15. 近來變得比較安靜或比較好動.....	1	2	3	4	5
16. 怕上學、上課.....	1	2	3	4	5
17. 感到身體不舒服.....	1	2	3	4	5
18. 對很多事都提不起興趣.....	1	2	3	4	5
19. 想休學一段時間.....	1	2	3	4	5

自殘、自傷

20. 我想學電視的自殺行為.....	1	2	3	4	5
21. 想過一些自我傷害的方法.....	1	2	3	4	5
22. 有過自我傷害的行為.....	1	2	3	4	5
23. 在悲傷難過時，會覺得生不如死.....	1	2	3	4	5
24. 有自我傷害的想法.....	1	2	3	4	5

退縮逃避

25. 遇到事情不順，習實壓抑自己的情緒.....	1	2	3	4	5
26. 遇到困難，不知如何處理.....	1	2	3	4	5
27. 自信心不足.....	1	2	3	4	5
28. 有自卑感.....	1	2	3	4	5
29. 遇到挫折我會畏縮.....	1	2	3	4	5

國中生生活問題調查表（正式問卷）

指導教授：蔡俊傑 博士

各位同學：

你好，下面這參份量表的主要目的是用來瞭解你對自己的看法和一些生活經驗的感受與適應情形。你的填答將可幫助我們更瞭解青少年的心聲，希望你盡情的表達。所得資料純做學術研究之用，且僅作團體分析，不做個別處理，故不需填寫姓名，請安心作答。答案沒有對錯、好壞差別，希望你依照個人的真實情形及感受來填答。請將你的個人基本資料填入後；再開始作答，並請仔細閱讀每一個題目，然後依據自己的實際情形圈選答案。謝謝您！

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研究生 莊榮俊 敬上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請依照自己的實際情形，在下列的（ ）內填入號碼

- () 1. 性別：(1) 男 (2) 女
- () 2. 我父母的婚姻狀況是：(1) 同住 (2) 分居 (3) 離婚 (4) 父歿 (5) 母歿 (6) 其他
- () 3. 父親的教育程度：(1) 國小 (2) 國中 (3) 高中、職 (4) 大專 (5) 研究所
- () 4. 母親的教育程度：(1) 國小 (2) 國中 (3) 高中、職 (4) 大專 (5) 研究所
- () 5. 我的家庭經濟狀況 (1) 富裕 (2) 普通 (3) 很窮
- () 6. 我平常生活 (1) 與父母同住 (2) 與父親同住 (3) 與母親同住 (4) 其他親戚 (祖父母或叔伯) 同住 (5) 其他____
- () 7. 我的學業成績平均 (1) 優等 90 分以上 (2) 甲等 80~89 分 (3) 乙等 70~79 (4) 丙等 60~69 (5) 丁等 60 分以下
- () 8. 父母的管教方式 (1) 開明民主 (2) 專制權威 (3) 自由放任
- () 9. 在家排行的順序 (1) 老大 (2) 中間子女 (3) 老么 (4) 獨生子或獨生

作答說明

這份問卷主要是想瞭解你對一些生活經驗的感受與適應情形，你的填答將可幫助我們更瞭解青少年的心聲，希望你盡情的表達。所得資料純做學術研究之用，且僅作團體分析，不做個別處理，故不需填寫姓名，請安心作答。答案沒有對錯、好壞差別，希望你依照個人的真實情形及感受來填答。本量表共有 61 題，請依每一個敘述內容符合你目前生活狀況的程度來圈選右邊的數字。

	大				
完	部		大		
全	份	部	部	完	
不	不	份	份	全	
符	符	符	符	符	
合	合	合	合	合	

例題：

- | | | | | | |
|--------------|-----|---|---|---|---|
| 1.我習慣訂定學習計劃表 | ..1 | 2 | 3 | 4 | ⑤ |
| 2.我有豐富的交際能力 | 1 | 2 | 3 | ④ | 5 |

假如你覺得例題 1. 的敘述內容和你的實際情形完全符合，就把例題 1. 右邊的 5 圈起來。

同理，如果你覺得例題 2. 的敘述與你的情形部份符合，就把例題 2. 右邊的 3 圈起來

注意：

3. 每一題只能圈一個答案
4. 請每題都答，不要遺漏

第二部分：自我概念問卷

	完全不符合	大部份不符合	部份符合	大部份符合	完全符合
生理自我					
1.我滿意自己的外表	1	2	3	4	5
2.我覺得自己體能不錯	1	2	3	4	5
3.我的身材適中	1	2	3	4	5
4.我滿意自己的體重	1	2	3	4	5
心理自我					
5.我常覺得生活很有趣	1	2	3	4	5
6.我經常保持愉快的心情	1	2	3	4	5
7.我對自己感到滿意	1	2	3	4	5
家庭自我					
8.我覺得家人都很關心我	1	2	3	4	5
9.我跟家人間溝通良好	1	2	3	4	5

- | | | | | | |
|---------------------|---|---|---|---|---|
| 10. 家人都以我為榮 | 1 | 2 | 3 | 4 | 5 |
| 11. 我的家庭幸福美 | 1 | 2 | 3 | 4 | 5 |
| 12. 當我遇到挫折時，家人都會支持我 | 1 | 2 | 3 | 4 | 5 |

學校自我

- | | | | | | |
|------------------|---|---|---|---|---|
| 13. 我跟同學相處的很好 | 1 | 2 | 3 | 4 | 5 |
| 14. 班上同學都喜歡和我做朋友 | 1 | 2 | 3 | 4 | 5 |
| 15. 我覺得我在學校人緣不錯 | 1 | 2 | 3 | 4 | 5 |

道德自我

- | | | | | | |
|---------------------|---|---|---|---|---|
| 16. 我覺得我有定力，不會作壞事 | 1 | 2 | 3 | 4 | 5 |
| 17. 我是個守信用的人 | 1 | 2 | 3 | 4 | 5 |
| 18. 我在日常生活中，常憑著良心做事 | 1 | 2 | 3 | 4 | 5 |
| 19. 我能守法守紀，遵守社會規範 | 1 | 2 | 3 | 4 | 5 |
| 20. 我能平等對待每一個人 | 1 | 2 | 3 | 4 | 5 |
| 21. 我知道自己的優點和缺點 | 1 | 2 | 3 | 4 | 5 |

第三部分：生活適應問卷

	完全 不符合	大部份 不符合	部份 符合	大部份 符合	完全 符合
個人身心					
1.我能確認自己的生活目標	1	2	3	4	5
2.我相信自己將來會有所成就	1	2	3	4	5
3.我對未來人生充滿信心	1	2	3	4	5
4.面對問題，我能隨機應變解決問題	1	2	3	4	5
5.我相信命運操之在我	1	2	3	4	5
家庭生活					
6.家中的兄弟姊妹相處融洽	1	2	3	4	5
7.我的言行表現能符合父母的期望	1	2	3	4	5
8.父母會關心我的生活	1	2	3	4	5
學校生活					
9.我對學校的生活管理能適應	1	2	3	4	5
10.我能適應每個任課老師	1	2	3	4	5

11. 我能適應某些老師的教學方法 1 2 3 4 5

12. 我能適應目前的生活方式 1 2 3 4 5

社會生活

13. 在人多的場合中，我常是受歡迎人物 1 2 3 4 5

14. 我會堅持自己的意思，並尊重別人的建議 1 2 3 4 5

15. 我習慣讓別人知道我的原則和立場 1 2 3 4 5

16. 我認為時下社會「重利忘義」 1 2 3 4 5

17. 在聚會中，我知道要說什麼才合適 1 2 3 4 5

第四部份：自我傷害

總是如此
經常如此
有時如此
很少如此
從未如此

憂鬱、孤獨

1. 寂寞、孤獨的感覺	1	2	3	4	5
2. 情緒低落或鬱悶	1	2	3	4	5
3. 感到焦躁不安、無法靜下來	1	2	3	4	5
4. 會想哭泣	1	2	3	4	5
5. 頭腦變得不像以前那麼清楚	1	2	3	4	5
6. 煩惱無人可傾訴	1	2	3	4	5

攻擊違紀

7. 近來脾氣比較暴躁	1	2	3	4	5
8. 想以打架來解決問題	1	2	3	4	5
9. 想以破壞東西來發洩情緒	1	2	3	4	5
10. 會說謊	1	2	3	4	5
11. 曾違反校規	1	2	3	4	5

行為改變

12. 怕上學、上課	1	2	3	4	5
13. 感到身體不舒服	1	2	3	4	5
14. 對很多事都提不起興趣	1	2	3	4	5
15. 想休學一段時間	1	2	3	4	5

自殘、自傷

16. 想過一些自我傷害的方法	1	2	3	4	5
17. 有過自我傷害的行為	1	2	3	4	5
18. 在悲傷難過時，會覺得生不如死	1	2	3	4	5
19. 有自我傷害的想法	1	2	3	4	5

退縮逃避

20. 遇到困難，不知如何處理	1	2	3	4	5
21. 自信心不足	1	2	3	4	5
22. 有自卑感	1	2	3	4	5
23. 遇到挫折我會畏縮	1	2	3	4	5